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RAILWAY GROUP LIMITED
股票代码：601390

2017 年报

10

周年
上市纪念





公路建设

2017年完成公路建设
2,439公里

新签合同

2017年新签合同额
人民币15,568.6亿元



铁路建设

2017年完成铁路正线铺轨
7,016公里



市政工程

2017年完成城市地铁、
轻轨土建工程201公里，
铺轨工程231公里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董事长致辞	5
第三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四节	公司业务概要	13
第五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6
第七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8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9
第十节	公司治理	91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01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104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295
第十四节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296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董事	未出席董事姓名 周孟波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因公务	被委托人姓名 章献
---------------	----------------	-------------------	--------------

公司2018年3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年年度报告，公司执行董事周孟波先生因公务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委托执行董事章献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三、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负责人李长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何文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2017年12月31日总股本22,844,301,543股为基数，每10股派送现金红利人民币1.13元(含税)，共计分配利润人民币2,581,406,074.36元。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经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年报中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章节关于公司可能面临风险的描述。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中国中铁	指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铁工	指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原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中铁工业	指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中铁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528.SH
中铁设计	指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BT	指	「建设—转让(Build-Transfer)」模式
BOT	指	「建设—经营—转让(Build-Operate-Transfer)」模式
PPP	指	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ublic-Private-Partnership)模式
TBM	指	隧道掘进机(Tunnel Boring Machine)
道岔	指	在单条轨道变为两条轨道的地方用以移动轨道以改变线路的组件，道岔用于铁路及城市轨道交通上
BIM	指	建筑信息模型(Building Information Modeling)是建筑学、工程学及土木工程的新工具
工法	指	以工程为对象，工艺为核心，运用系统工程原理，把先进技术和科学管理结合起来，经过一定的工程实践形成的综合配套的施工方法
三大攻坚战	指	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三大攻坚战
五大发展理念	指	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
五位一体	指	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五位一体
四个全面	指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
一带一路	指	「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
三去一降一补	指	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



作为中国及全球最大的多功能综合型建筑公司之一，我们致力于提升施工工艺，加强质量控制及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务求为股东创造更光辉的前景及为广大市民创造更美好的居住环境。

第二节 董事长致辞

勇于跨越， 追求卓越



李长进

董事长、执行董事

尊敬的各位股东：

天仪再始，岁律更新。2017年，面对增速换挡的经济形势、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和艰巨繁重的改革任务，我们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十九大精神，积极践行新发展理念，在公司治理、生产经营和改革发展等方面取得了新进展新成效，全年各项目标任务圆满完成，新签订单、营业收入和实现利润等主要经济指标再创历史新高。

功崇惟志，业广惟勤。过去的一年，我们突出战略引领，成功召开公司第四次党员代表大会，为企业发展举旗定向，谋定了未来五年发展目标。我们全面深化改革，完成公司治理结构换届，把党建工作总体要求纳入《章程》，夯实了依法合规运作的基石。调整公司组织结构和总部职能，中铁工业成功登陆A股市场，中铁设计圆满完成混合所有制改革暨员工持股试点。我们契合市场需求，坚持深耕广筑，紧抓国家推进「一带一路」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和雄安新区等区域发展总体战略的历史机遇，加快实施「走出去」战略，提升国际化经营水平。完善经营机制，拓展PPP业务，初步形成了承包经营、投资经营、资本经营、资产经营协同推进的立体经营格局。我们优化资源配置，提高生产效率，积极投身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认真落实「三去一降一补」，实施存量资产的结构转化和货币转化，提升财务综合管控水平和投融资管理能力，实现了更有效率的发展。我们加快创新驱动，创新商业模式与合作方式，努力向建筑产业链关键环节和价值链高端环节进发。坚持开源创效与成本管控并重，深化管理实验室活动。加大科研投入，聚焦科技含量高、市场潜力大的前瞻性产业，中铁「智造」亮相央企创新成就展，我们用实力推动「中国高铁」成为了「走出去」的「中国名片」。我们服务国家战略，扎实组织生产，勇当「开路先锋」，优质高效地建成了西(安)成(都)高铁、(北)京新(疆)高速公路、北京地铁S1线、石家庄地铁1号线等一批国家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实施了中老铁路、印尼雅万高铁等「一带一路」重点项目，深入推进精准扶贫工作，行业引领和表率作用得到充分发挥，负责央企的品牌形象得以充分彰显。

第二节 董事长致辞(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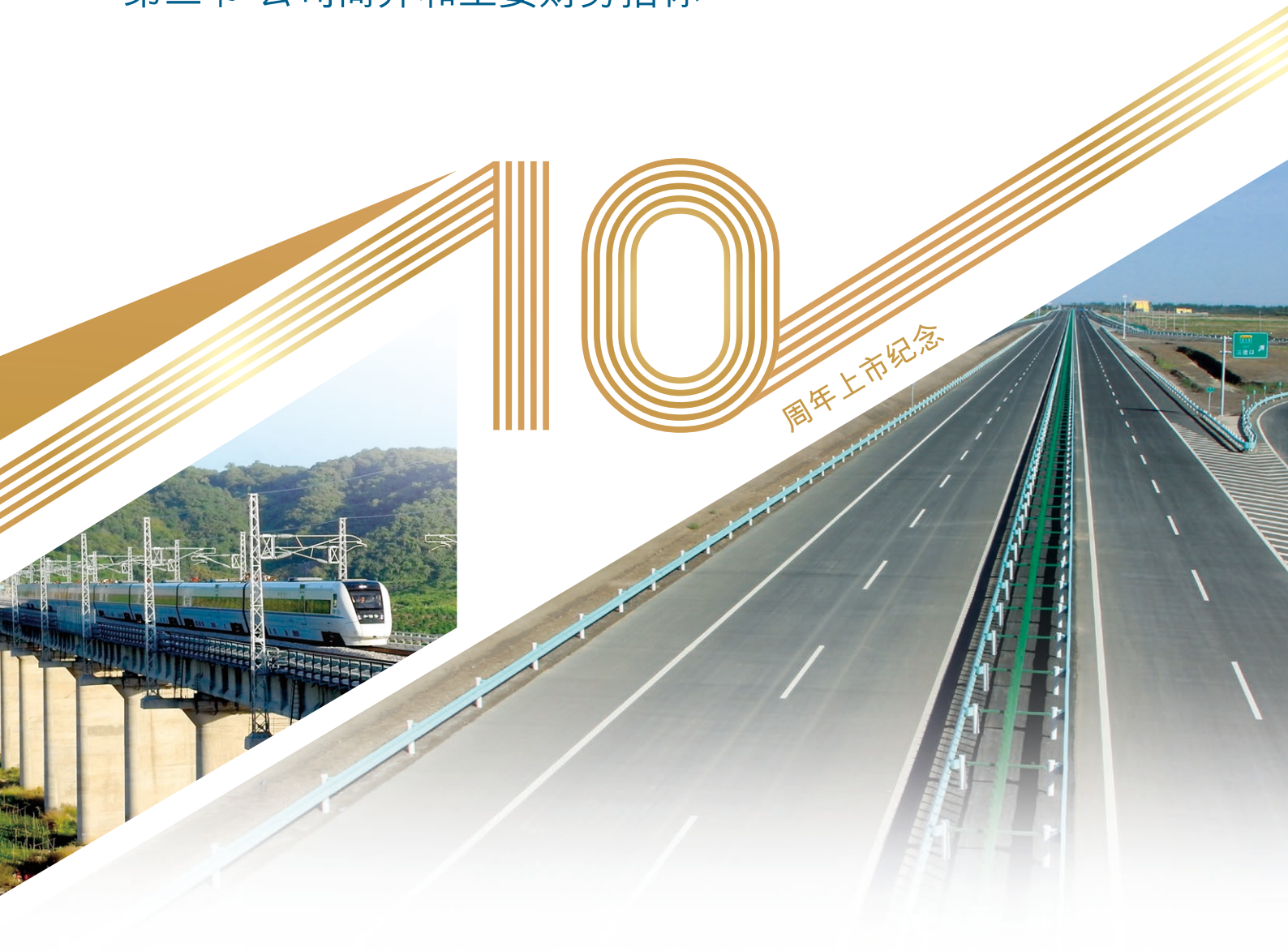
不忘初心，方得始终。从2007年公司成立并上市至今，在广大投资者的关心支持下，公司在资本市场走过了整整十个年头。这十年，是困难与挑战交叠的十年，是变革与进步共存的十年。十年间，我们始终牢记代代传承的奋进精神和产业报国的光荣使命，与广大投资者同甘共苦，携手前行。十年来，公司总资产由2,152亿元增长至8,441亿元，增长3.9倍；净资产由589亿元增长至1,697亿元，增长2.9倍；新签合同额、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年均复合增长率分别达到20%、14%、16%。公司在《财富》2017年世界500强企业中排名第55位，较2007年提升287位；在《工程新闻记录》2017年全球最大工程承包商中排名第2位。

中流击水，奋楫者进。如今，躬逢新时代，站在新起点，我们将不驰于空想、不鹜于虚声，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引领下，按照国家「打好三大攻坚战」和高质量发展的要求，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提质增效为目标，在改革中优化结构，在创新中增长动能，在转型中提升质量，努力将公司建设成为国内领先、世界一流的特大型综合产业集团。

在此，我谨向支持公司改革发展的广大股东，向关心公司成长壮大的社会各界，向与公司命运与共的全体员工，表示衷心的感谢！

董事长：李长进
中国·北京
2018年3月29日

第三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国中铁
公司的外文名称	CHINA RAILWAY GROUP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HINA RAILWA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长进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于腾群
联系地址	中国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中国中铁广场A座
电话	86-10-51878413
传真	86-10-51878417
电子信箱	ir@crec.cn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28号院1号楼918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70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中国中铁广场A座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39
公司网址	www.crec.cn
电子信箱	ir@crec.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中铁	601390	-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国中铁	00390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领展企业广场2号楼普华永道中心11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蕾、陈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太子大厦22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邓伟东
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中国法律)	名称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158号远洋大厦
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香港法律)	名称	年利达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香港遮打道历山大厦10楼
公司A股股份登记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6楼
公司H股股份登记处	名称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M楼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2015年
			(%)	
营业收入	689,944,860	639,406,523	7.90	621,088,3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066,833	12,509,165	28.44	12,257,6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796,818	10,794,709	46.34	11,155,0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74,073	54,495,139	-39.12	30,557,925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	
			同期末增减	2015年末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5,380,615	140,333,815	10.72	130,586,987
总资产	844,083,529	754,509,273	11.87	713,667,70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69	0.517	29.40	0.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69	0.517	29.40	0.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7	0.442	48.64	0.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25	9.57	增加1.68个 百分点	10.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05	8.18	增加2.87个 百分点	9.9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16,066,833	12,509,165	155,380,615	140,333,815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股权分置流通权			-163,428	-163,428
按国际会计准则	16,066,833	12,509,165	155,217,187	140,170,387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不适用

九、2017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33,992,358	164,758,426	171,525,975	219,668,1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22,583	5,084,791	3,328,424	5,031,0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547,327	5,039,144	3,389,660	4,820,6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40,496	-8,649,812	12,644,103	48,420,27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年金额	2016年金额	2015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3,879	569,124	172,86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1,876	421,449	440,23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94,019	250,085	374,601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0	0	7,670
债务重组损益	148,619	119,209	68,20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67,076	109,115	190,78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0,219	342,062	45,38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4,570	128,163	-38,00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	-115,526	77,50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8,585	421,618	87,19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5,838	-30,971	-20,351
所得税影响额	-49,698	-499,872	-303,507
合计	270,015	1,714,456	1,102,579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3,465	2,962,726	2,839,261	138,33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部分	8,479,355	10,119,953	1,640,598	366,22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56,562	-56,580	99,982	-506,105
合计	8,446,258	13,026,099	4,579,841	-1,551

第四节 公司业务概要



张宗言
执行董事、总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本公司是中国乃至全球最大的多功能综合型建设集团之一，能够为客户提供全套工程和工业产品及相关服务。公司在基础设施建设、勘察设计与咨询服务、专用工程设备和零部件制造等领域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并延伸产业链条，扩展增值服务，开展了房地产开发、物资贸易、高速公路运营、矿产资源开发及金融等相关多元业务。经过多年的实践和发展，公司各业务板块之间形成了紧密的上下游关系，基础设施投资、房地产开发、矿产资源开发业务带动勘察设计与咨询、基建建设业务，勘察设计与咨询带动基建建设业务，工程设备和零部件制造为基建建设提供架桥机、盾构等施工设备和道岔、桥梁钢结构等工程所需零部件，物资贸易为基建建设提供钢材、水泥等物资供应，金融业务为基础设施投资和房地产开发提供融资服务，逐步形成了公司纵向「建筑业一体化」、横向「主业突出、相关多元」的产品产业布局。

（一）基建建设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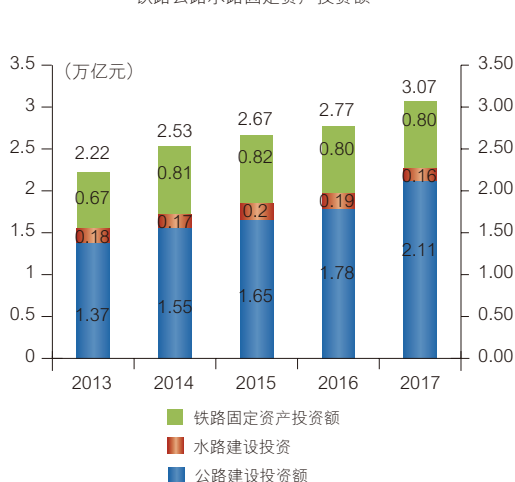
1. 行业概览

近年来，随着建筑工业化进程加快、建筑市场环境优化以及绿色智慧发展理念的深入，我国建筑业呈现出了稳中有进、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2017年，全国建筑业总产值为213,954亿元，比上年增长10.5%，增速有所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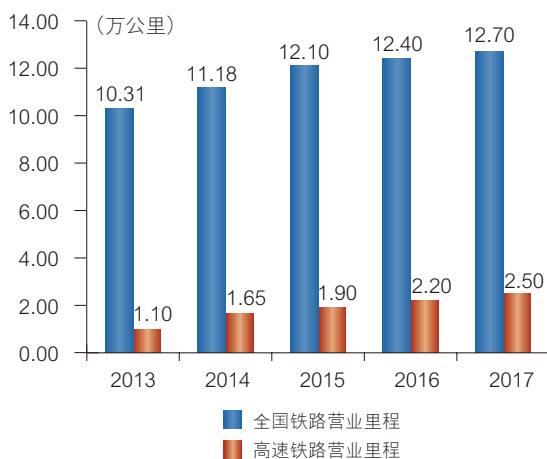
第四节 公司业务概要(续)

2017年，基础设施建设作为「稳增长」的重要保障、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要抓手和打赢脱贫攻坚战的战略选择，继续保持健康发展态势。当前，我国经济处于结构调整、新旧动能加快转换的关键时期，驱动力由投资驱动转向创新驱动，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有所放缓，但基础设施投资在固定资产投资贡献度方面依旧保持高位运行，全年完成铁路公路水路固定资产投资约3.07万亿，其中铁路固定资产投资完成8,010亿元，投产新线3,038公里，全国铁路营业里程达12.7万公里，其中高速铁路2.5万公里以上；公路建设完成投资2.11万亿元，公路里程新增约7.37万公里(其中新增高速公路6,478公里)，全国公路总里程超过477万公里，高速公路总里程13.6万公里。随着新型城镇化建设持续推进，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全面加强，尤其是城市轨道交通建设进入快速发展的阶段，全年实现新增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线路868.9公里，截至2017年末，已有34个城市建成投运城轨线路5,021.7公里。我国的高铁、高速公路以及城市轨道交通运营里程均居世界第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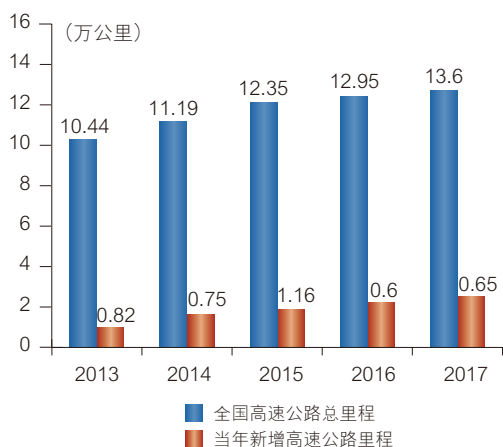
铁路公路水路固定资产投资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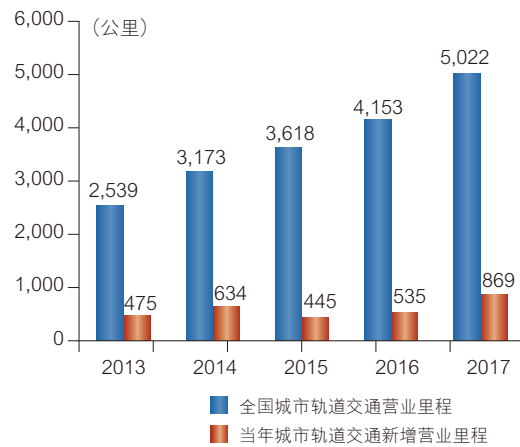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交通运输部



数据来源：交通运输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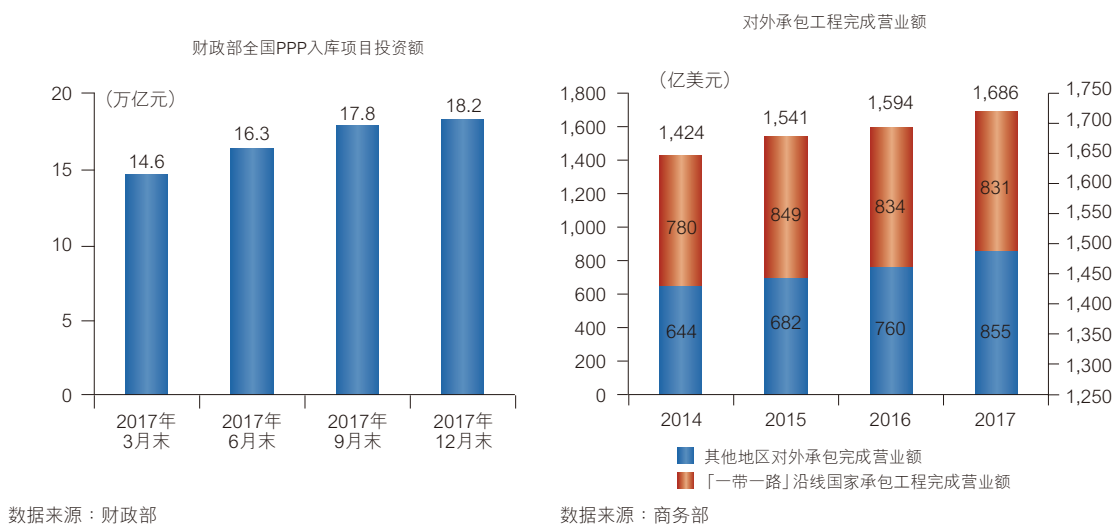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交通运输部



数据来源：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

第四节 公司业务概要(续)

2017年是PPP模式有序推进、规范运行的一年，也是创新突破、力求转变的一年。国家政策对PPP模式的不断规范和完善，将有助于PPP建设模式实现可持续发展。截至2017年底，财政部全国PPP综合信息平台已收录管理库和储备清单项目达14,424个，覆盖19个主要社会经济领域，总投资额18.2万亿元，其中：落地(即已签约进入执行阶段)项目2,729个，总投资额4.6万亿元，管理库中落地率38.2%。



2017年,「一带一路」建设进入全面务实合作新阶段,共建「一带一路」取得积极成效,贸易往来持续扩大,双向合作不断深化。全年我国企业对沿线国家承包工程业务完成营业额855亿美元,比上年增长12.6%,占我国对外承包工程业务完成营业额比重为50.7%。

2. 公司业务概况

公司基建建设业务涉及铁路、公路、市政、房建、城市轨道交通、水利水电、港口航道、机场码头等工程领域,经营区域分布于全球80多个国家和地区。公司拥有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等多类中国基建建设领域等级最高的资质。基本经营模式是在境内外通过市场竞争,以工程总承包、施工总承包、BOT、PPP等方式,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工程项目的勘察、设计、采购、施工及运营等任务,并对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负责。基础设施投资业务是基建建设传统施工核心业务产业链的延伸,随着国家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PPP)的大力推广和相关监管政策的不断完善出台,PPP模式已成为基础设施建设领域重要的工程建设模式。公司为了积极适应中国基础设施投融资体制的变化,巩固公司在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的行业地位,不断引领创新在铁路、公路、城市轨道交通、地下管廊等多个基建领域的投资建设模式。目前,公司基建建设业务模式已转变为「投资商+承包商+运营商」。

作为全球最大的建筑工程承包商之一,公司始终在中国基建建设行业处于领先地位,拥有中国唯一的高速铁路建造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中国唯一的桥梁结构健康与安全国家重点实验室,在国内铁路基建领域、城市轨道交通基建领域均为最大的建设集团,始终在中国基建建设行业处于领先地位。其中,在铁路基建市场的份额一直保持在45%以上,在城市轨道交通基建市场的份额为50%以上,在高速公路基建市场的份额为12%左右。

(二) 勘察设计与咨询业务

1. 行业概览

勘察设计与咨询服务业务作为技术和智力密集型的生产性服务业，为建筑、交通、电力、水利等行业工程建设项目的决策与实施提供全过程技术和管理服务，是工程建设不可缺少的关键环节。当前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时代，勘察设计企业仍然面临着机遇与挑战，国家积极推动高速铁路、城市轨道交通、水利水电、地下综合管廊和海绵城市建设，特别是「一带一路」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和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实施的深入推进，新经济带建设将会持续升温，未来几年仍将是我国基础设施建设发展的关键时期，国内基建市场还有较大的空间，为企业提供了更多的市场机会。但是也面临着新的挑战和困境，随着市场化进程的加快以及互联网技术的发展，同行的竞争、跨行业的竞争将交相辉映，行业未来竞争很大程度体现在全产业链的竞争上，企业必须以产业化思维，发展为工程建设全生命周期提供服务的能力，包括前期咨询、规划、投融资、策划、项目管理咨询，以及工程总承包和后期的运营维护等，或者凭借专业优势发展与其他企业有效协同和协作的能力。「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的提出又给行业发展带来新路径、新要素和新市场，将从创新能力、技术实力、质量水平、业务范围、服务价格等方面对勘察设计行业提出更高要求，也将为勘察设计行业带来新的市场空间和新的历史重任。

2. 公司业务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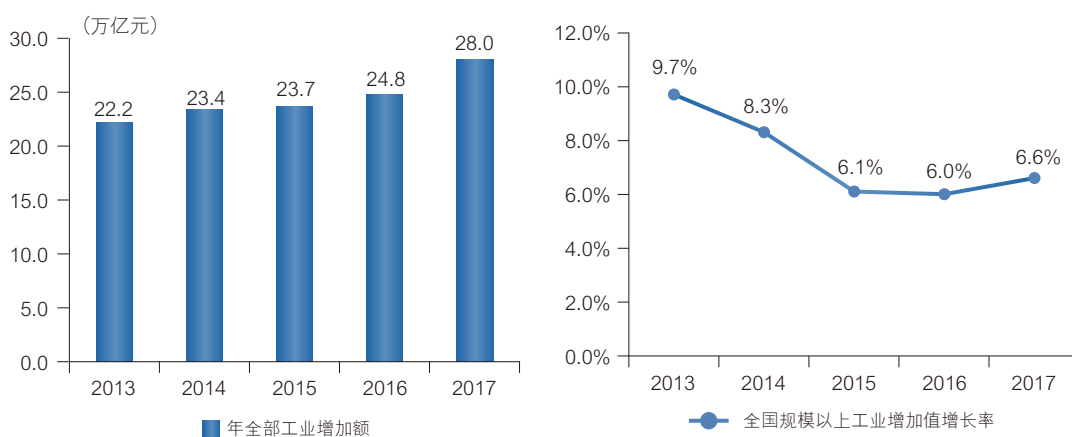
公司勘察设计与咨询业务涵盖研究、规划、咨询、勘察设计、监理、工程总承包、产品产业化等基本建设全过程服务，主要涉及铁路、城市轨道交通、公路、市政、房建等行业，并不断向现代有轨电车、磁悬浮、跨座式轨道交通、智能交通、民用机场、港口码头、电力、节能环保等新兴行业新领域拓展。基本经营模式是在境内外通过市场竞争，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工程项目的勘察设计及相关服务等任务。同时，公司不断创新勘察设计业务经营模式，充分利用开展城市交通基础设施规划的优势运作设计项目以及工程总承包项目。

作为中国勘察设计和咨询服务行业的主要企业之一，公司在工程建设领域发挥了重要的引领和主导作用，尤其是在协助制订建设施工规范和质量验收等方面的铁路行业标准中发挥着重要作用。

(三) 工程设备和零部件制造业务

1. 行业概况

国务院印发的《中国制造2025》《[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等一系列产业规划，指出了未来十年中国制造业转型升级的方向。[十三五]期间铁路固定资产投资仍将保持高位，公路、城市轨道交通、水利、地下空间开发等建设力度的加大，「一带一路」建设的深入推进，都将推动道岔、隧道施工装备及服务、工程施工机械市场持续扩大。同时绿色发展理念的树立以及《关于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的指导意见》的落地，市政桥梁钢结构高层建筑钢结构市场的发展，使钢结构市场需求量进一步扩大。2017年，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6.6%(2016年：6.0%)，高技术产业和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分别比上年增长13.4%和11.3%，增速分别比规模以上工业快6.8和4.7个百分点。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 公司业务概况

公司工程设备和零部件制造业务主要服务于境内外基础设施建设，产品涵盖道岔、隧道施工设备、桥梁建筑钢结构、工程施工机械以及铁路电气化器材。道岔产品拥有从设计研发到制造的全产业链核心竞争优势，具备年产各类道岔2万组的能力，产品广泛应用于铁路、地铁及有轨电车等领域。钢结构制造及安装方面，公司桥梁钢结构、钢索塔产品制造水平达国际先进水平。隧道施工及服务方面，公司能够提供涵盖复合盾构机、土压平衡盾构机、泥水平衡盾构机、异型盾构机、硬岩掘进机等各系列隧道掘进机及配套设备、隧道施工机械及相关配套服务的全方位产品和服务，并已构建了零部件及配套设备、设计研发、生产制造、市场开拓、配套服务的全产业链布局。工程施工机械方面，公司是国内领先的专业从事铁路、公路、城市轨道交通、水利工程、地下工程等领域专用施工机械的制造与研发的大型科技型企业，产品线包括铺轨机、架桥机、运梁车及搬运机等铁路施工专用设备以及包括起重机械、工程特种车辆及桩工机械等其他大型工程机械。铁路电气化器材方面，公司铁路电气化器材主要产品包括普速铁路、客运专线、高速铁路接触网成套器材以及城市轨道交通所有供电形式的成套供电器材，其中铁路客运专线、高速铁路接触网器材处于国际先进水平。基本经营模式是在境内外通过市场竞争，按合同要求按期、保质提供相关产品及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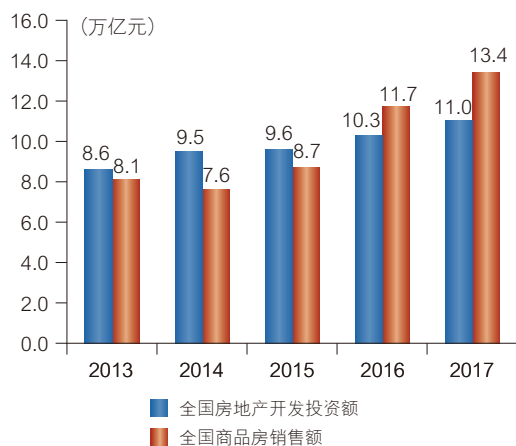
公司在铁路、公路、城市轨道交通、地下工程等交通基建相关的高端装备制造领域拥有全国乃至世界领先的地位。公司目前是全球最大的道岔和桥梁钢结构制造商，是亚洲最大、全球第二的盾构研发制造商，还是国内最大铁路专用施工设备制造商，拥有中国唯一的盾构及掘进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其中：高速道岔市场份额为65%左右，盾构生产销售市场份额为40%左右，大型桥梁钢结构市场份额为65%以上，电气化铁路接触网市场份额80%左右。

(四) 房地产开发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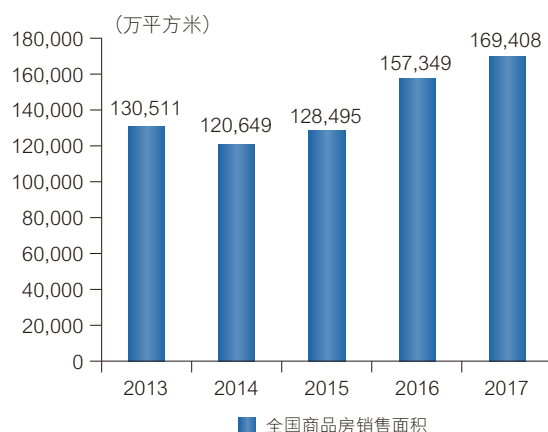
1. 行业概况

2017年，在坚持住房居住属性的大背景下，各级地方政府分类调控、因城施策，推动房地产行业进一步加快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限售城市现已扩容至46个，限购城市也已扩容至58个，首批开展住房租赁试点城市已有12个。党的十九大报告强调「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提出要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进入12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要发展住房租赁市场特别是长期租赁，保护租赁利益相关方合法权益，支持专业化、机构化住房租赁企业发展，完善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长效机制，保持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连续性和稳定性，分清中央和地方事权，实行差别化调控。

全年，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109,799亿元，比上年名义增长7.0%；其中，住宅投资75,148亿元，增长9.4%；住宅投资占房地产开发投资的比重为68.4%。全年商品房销售面积169,408万平方米；其中，住宅销售面积增长5.3%，办公楼销售面积增长24.3%，商业营业用房销售面积增长18.7%。全年商品房销售额133,701亿元，增长13.7%，增速提高1个百分点；其中，住宅销售额增长11.3%，办公楼销售额增长17.5%，商业营业用房销售额增长25.3%。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 公司业务概况

公司房地产开发业务包括土地一级开发和房地产开发。土地一级开发经营模式是地方政府或其授权的部门及平台公司通过竞争方式委托公司按照规划要求对一定区域的土地依法实施征收、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公共设施建设，使区域内的土地达到规定的供应条件，政府或其授权部门通过有偿出让该土地获取土地出让收入，并按约定支付公司的投资及收益。房地产开发经营模式是在境内外通过市场竞争的方式获得房地产开发授权，将新建成的商品房进行出售或出租。

公司是国资委认定的以房地产开发为主业的16家中央企业之一。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大背景下，房地产开发企业的转型升级将是顺势而为。2017年，我公司紧跟政策导向，面向市场需求，大力实施转型升级、提质增效和专业化重组，全面提升市场经营能力，推动盘活存量资产，加大去库存力度，坚持改革创新，加快改革步伐，注重对传统业态的创新和升级，继续加强对养老养生产、文化旅游地产、特色小镇等新房地产业务模式的研究探索，开拓新的业务发展空间和新的盈利增长点。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为8,440.84亿元，同比增长11.87%。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较大变化的有五项，分别为应收账款、存货、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付票据，具体分析和说明请参考「第五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项下「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中的「(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其中：境外资产505.37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5.99%。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业务范围广阔。公司业务范围包括铁路、公路、市政、房建、城市轨道交通、水利水电、机场、港口、码头等，业务范围涵盖了几乎所有基本建设领域，经营区域分布于全球80多个国家和地区，能够提供建筑业「纵向一体化」的一揽子交钥匙服务。此外，公司实施有限相关多元化战略，在勘察设计与咨询服务、工业设备和零部件制造、房地产开发、矿产资源开发、高速公路运营、物资贸易、金融等业务方面也取得了较好的发展。

专业优势突出。经过60多年的发展，公司在高铁建设、桥梁建设、隧道建设、铁路电气化、盾构及高速道岔的研发制造、试车场建设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形成了独特的管理和技术优势。桥梁修建技术方面，公司在国内外设计和修建各类桥梁近万座，桥梁修建技术在大跨、轻型、高强、高墩的基础上，向整体、大型、长桥和装配式施工方向发展；已建成的东海大桥、杭州湾跨海大桥、武汉天兴洲大桥和在建的港珠澳跨海大桥、北京至张家口铁路中多项修建技术处于世界先进水平。隧道及城市地铁修建技术方面，公司基本实现了隧道、地下工程的信息化施工，在跨江隧道、跨海隧道、长大隧道等特殊地质情况下的隧道及城市地下工程施工方面创造了全国乃至全世界工程之最。铁路电气化技术方面，公司电气化技术实力代表着当前中国电气化最高水平，公司参建并已投入运行的京沪、京广等高铁均达到世界一流水平，使中国电气化铁路的技术水平跨入世界先进行列。截至2017年底，公司承建的项目获得国家优质工程奖239项，中国建筑工程鲁班奖162项，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大奖109项，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91项，全国优秀工程咨询成果奖88项。

科技实力雄厚。截至2017年底，公司共获国家科技进步奖110项，其中特等奖5项，一等奖15项；省部级(含国家认可的社会力量设奖)科技进步奖2,997项；国家级工法166项，省部级工法2,151项；通过省部级科技鉴定的科技成果1,125项；拥有有效专利授权7,169件，其中发明专利2,009件；公司拥有「高速铁路建造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盾构及掘进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和「桥梁结构健康与安全国家重点实验室」三个国家实验室及7个博士后工作站。拥有11个国家认定的企业技术中心和50个省部认定的企业技术中心，并先后组建了桥梁、隧道、电气化、先进工程材料及检测技术、轨道、施工装备、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及磁悬浮交通工程等8个专业研发中心和1个BIM技术应用研发中心。公司先后研发出我国第一台复合式盾构机、硬岩盾构机、最大直径泥水平衡盾构、最大直径敞开式硬岩掘进机TBM，以及全球第一台最大断面矩形盾构机和超大断面马蹄形盾构，并承担了国家第一个盾构「863」计划，拥有盾构研发制造的自主知识产权。同时，研发制造了第一台国产化双轮铣、1300吨箱梁运架搬提超大吨位桥梁施工装备。

机械装备领先。雄厚的设备优势是保证公司竞争优势的重要因素，目前公司拥有国内数量最多的隧道掘进机械(盾构/TBM)、整套深海水作业施工装备、国内数量最多的用于铁路建设的架桥机及铺轨机，以及国内数量最多的用于电气化铁路建设的架空接触线路施工设备。公司能够自行开发及制造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专用重工机械，公司目前是亚洲最大、全球第二的盾构研发制造企业，是国内最大的铁路专用施工设备制造商，同时公司还是世界上能够独立生产TBM并具有知识产权的三大企业之一。截止2017年底，公司主要施工设备总台数达10万台，拥有盾构/TBM 335台，其中地铁盾构318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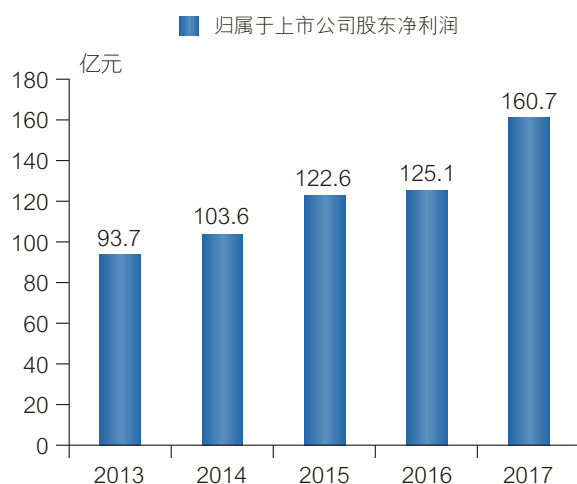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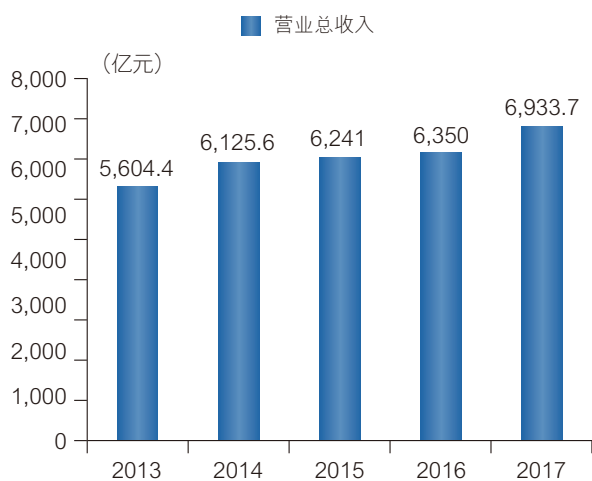
专业团队强大。拥有中高级技术人员8.5万余人，其中正高工1,823名，中国工程院院士2名、国家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10名、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大师8名、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10人、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人员274名。

第五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7年，国家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提高发展质量效益为中心，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国民经济延续了稳中有进、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整体形势好于预期，尽管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有所放缓，但基础设施领域投资仍保持高速增长，基础设施投资在固定资产投资贡献度方面依旧保持高位。全年，公司紧紧围绕年度中心工作，扎实开展瘦身健体，持续深化提质增效，积极投身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紧抓基础设施建设市场蓬勃发展、「一带一路」建设稳步推进和国资国企改革持续深化三大历史机遇，加快产业聚集和转型升级的步伐，深化生产经营体制改革，完成工业板块重组与中铁二局资产置换上市，实施设计板块子公司混合所有制改革暨员工持股试点，提升区域经营能力和国际化经营水平，公司经济运行持续保持稳定增长态势。全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6,933.67亿元，同比增长7.7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0.67亿元，同比增长28.44%。



第五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续)

全年新签合同额及年末未完合同额情况如下：

新签合同额按业务类型分类统计如下：

金额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类型	2017年 新签合同额	2016年 新签合同额	同比增减 (%)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13,552.8	11,124.6	21.8
铁路	2,425.0	3,404.4	-28.8
公路	3,388.9	1,806.7	87.6
市政及其他	7,738.9	5,913.5	30.9
其中：城市轨道交通	2,849.1	2,739.2	4.0
勘察设计与咨询服务	216.9	155.6	39.4
工业设备与零部件制造	326.8	260.7	25.4
房地产开发	360.4	291.9	23.5
其他业务	1,111.7	517.2	114.9
合计	15,568.6	12,350.0	26.1

- 注：
1. 2017年基建建设业务累计新签合同额中包含新签基础设施投资项目(PPP、BOT等)3,711亿元。
 2. 由于公司2017年对基础设施投资项目新签合同额计入公司新签合同额的计入方法进行了调整，涉及对2016年新签合同额中基建建设和其他业务两个板块间的新签合同额的追溯调整，但不涉及公司新签合同额总数的变化。表中2017年数据的同比增减幅度为将2016年同期数据进行调整后进行的对比情况。
 3. 房地产开发的「新签合同额」是指公司房地产销售签约合同额。

新签合同额按地区分布统计如下：

金额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分布	2017年 新签合同额	2016年 新签合同额	同比增减 (%)
境内	14,663.8	11,324.9	29.5
境外	904.8	1,025.1	-11.7
合计	15,568.6	12,350.0	26.1



未完合同额情况：

金额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类型	2017年末	2016年末	同比增减 (%)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21,565.4	16,588.8	30.0
铁路	5,483.4	6,011.0	-8.8
其中 公路	4,030.4	1,972.5	104.3
市政及其他	12,051.6	8,605.3	40.0
其中：城市轨道交通	4,320.7	3,282.7	31.6
勘察设计与咨询服务	347.7	267.3	30.1
工业设备与零部件制造	345.5	273.9	26.2
其他业务	3,460.3	3,247.9	6.5
合计	25,718.9	20,377.8	26.2

1. 基建建设

2017年，公司基建建设业务营业收入5,965.81亿元，同比增长8.18%；新签合同额13,552.8亿元，同比增长21.8%。截至2017年末，公司基建建设业务的未完合同额21,565.4亿元，同比增长30%。

(1) 铁路业务

2017年，受铁路一级市场招标量减少的影响，公司铁路建设新签合同额2,425亿元，同比减少28.8%；公司在国内铁路一级市场占有率约为48.5%，继续保持在国内第一位。截至2017年末，公司铁路建设业务的未完合同额5,483.4亿元，同比减少8.8%。全年公司共完成铁路正线铺轨(新线、复线)7,016公里，完成电气化铁路接触网8,038公里。公司参建的蒙(西)华(中)铁路、(北)京张(家口)铁路、(武)汉十(堰)高铁等一批重点在建项目保持良好生产态势；参建的西(安)成(都)高铁、宝(鸡)兰(州)高铁、兰(州)渝(重庆)铁路等一批重点铁路项目建成通车，为「八纵八横」高铁网的基本形成作出了重大贡献。参建的印尼雅万高铁、中老铁路等「一带一路」重点海外铁路项目顺利推进。

(2) 公路业务

2017年，公司公路建设新签合同额3,388.9亿元，同比增长87.6%。截至2017年末，公司公路建设业务的未完合同额4,030.4亿元，同比增长104.3%。全年公司共完成公路建设2,439公里，其中包括1,201公里的高速公路。公司参建的世界上穿越沙漠最长的高速公路—京新高速公路正式通车，港珠澳大桥主体工程具备通车条件，芜湖长江公路二桥顺利通车，国内内河规模最大的沉管隧道——南昌市红谷隧道工程开通运营。

(3) 市政及其他业务

2017年，公司市政工程和其他建设新签合同额7,738.9亿元，同比增长30.9%。其中，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新签合同额2,849.1亿元，同比增长4%，市场占有率约为50%。截至2017年末，公司市政工程和其他建设业务的未完合同额12,051.6亿元，同比增长40%，其中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未完合同额4,320.7亿元，同比增长31.6%。公司2017年共参与建设城市轻轨、地铁线路土建工程201公里，铺轨工程231公里。参建的北京地铁、深圳地铁、广州地铁、成都地铁、青岛地铁等一批重点难点项目进展顺利。

2. 勘察设计与咨询服务业务

2017年，公司勘察设计与咨询服务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29.71亿元，同比增长11.67%；新签合同额216.9亿元，同比增长39.4%。截至2017年末，公司勘察设计与咨询服务业务的未完合同额347.7亿元，同比增长30.1%。2017年公司勘察设计的(四)川(西)藏铁路成都到雅安段开工建设；设计的西南地区最长铁路隧道——成(都)兰(州)铁路平安隧道胜利贯通；参与设计、施工的世界最长的跨海大桥——港珠澳大桥主体工程荷载试验完成，具备通车条件；承担勘察设计总承包的以轻型跨座式单轨交通制式为城市轨道交通主干线路的汕头轨道交通1号线试验段工程开工建设；孟加拉帕德玛大桥铁路连接线项目前期测量、地勘工作正在顺利推进；莫(斯科)喀(山)高铁勘察设计项目的全线勘察设计文件已基本完成。

3. 工程设备和零部件制造业务

2017年，公司工程设备和零部件制造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36.26亿元，同比增长10.65%；新签合同额326.8亿元，同比增长25.4%；截至2017年末，公司工程设备和零部件制造业务的未完合同额345.5亿元，同比增长26.2%。大型桥梁钢结构、高速道岔在国内的市场占有率均在65%以上；公司作为亚洲最大、世界第二的盾构研发制造商，盾构的生产经营能力和规模均有较大的提高，具备了年产250台盾构的能力，2017年销售盾构/TBM139台，生产制造盾构/TBM142台，再制造盾构80台。与此同时，公司在继续巩固国内盾构市场的基础上，进一步开拓国际市场，目前公司的盾构产品已经销往新加坡、马来西亚、印度、以色列等国家。

4. 房地产业务

2017年，公司房地产开发业务实现营业收入303.52亿元，同比减少6.85%；全年公司房地产业务新增土地储备93.9万平方米，同比减少52.6%；开工建筑面积385万平方米，同比增长14.6%；竣工建筑面积252万平方米，同比减少20.75%；销售面积339万平方米，同比增长11.88%；销售额360.42亿元，同比增长23.47%。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房地产二级开发项目共计162个；公司在建项目占地面积2,834.15万平米，总建筑面积5,385.01万平方米；可供开发的土地储备面积约1,275.08万平方米，可供开发的建筑面积约2,105.72万平方米。全年，在坚持住房居住属性的大背景下，公司全面落实公司「十三五」房地产发展规划，紧紧围绕转型升级和提质增效两大主题，加快推动房地产业务转型升级，进一步加强房地产业务监管，强化项目实施管理，科学规划投资规模，加快库存去化速度，有效盘活存量资产，进一步加强市场风险防范，通过开展内外合作，带动设计、施工等其他业务板块的协同发展。

5. 其他业务

2017年，公司其他业务实现营业收入398.38亿元，同比增长12.67%。随着铜钴钼产品价格的回暖，鹿鸣钼矿和华刚铜钴矿等矿产资源开发项目进入良好的运营状态，公司矿产资源业务进入稳步发展轨道。公司负责的高速公路、污水处理厂以及海外铁路和轨道交通等投资、运营项目整体运营良好，收入稳步提升。物资贸易业务围绕公司内部集中采购开展业务，稳健开展对外经营，毛利水平进一步提升。金融业务结合市场需求发展迅速的同时，进一步整合内部金融资源，扎实推动产融结合，创新投融资模式，搭建产业链金融服务体系，助推主业发展。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7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6,933.67亿元，同比增长7.77%；利润总额195.44亿元，同比增长10.59%；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60.67亿元，同比增长28.44%。详见本节「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689,944,860	639,406,523	7.90
营业成本	625,258,020	584,495,432	6.97
销售费用	2,853,840	2,560,460	11.46
管理费用	29,973,772	27,078,205	10.69
财务费用	3,537,923	2,143,941	65.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74,073	54,495,139	-39.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79,575	-17,477,084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7,021	-15,770,132	不适用
研发支出	12,020,107	10,419,323	15.36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比上年增减 (%)	比上年增减 (%)	比上年增减 (%)
基建建设	596,580,583	553,449,343	7.23	8.18	7.44	增加0.64个百分点
勘察设计与咨询服务	12,970,541	9,100,815	29.83	11.67	12.20	减少0.34个百分点
工程设备和零部件制造	13,626,057	10,690,447	21.54	10.65	11.78	减少0.80个百分点
房地产开发	30,351,671	22,919,289	24.49	-6.85	-4.29	减少2.02个百分点
其他	39,837,655	29,599,060	25.70	12.67	6.19	增加4.54个百分点
合计	693,366,507	625,758,954	9.75	7.77	7.04	增加0.62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比上年增减 (%)	比上年增减 (%)	比上年增减 (%)
境内	651,685,932	587,559,064	9.84	5.95	5.18	增加0.66个百分点
境外	41,680,575	38,199,890	8.35	47.46	47.05	增加0.25个百分点
合计	693,366,507	625,758,954	9.75	7.77	7.04	增加0.62个百分点

注：本表中的「营业收入」为利润表中的「营业总收入」；「营业成本」包含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利息支出」。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提供基建建设服务是公司营业收入的最大来源，公司基建建设业务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铁路、公路、市政及其他工程建设。受益于国内基础设施建设市场仍旧保持繁荣发展态势，公司新签合同额逐年递增，市政和公路收入明显增加，2017年该板块实现营业收入5,965.81亿元，同比增长8.18%，毛利率同比增加0.64个百分点。该板块毛利率增加的主要原因是：①公司加大了市场开发力度，投资项目增多，且投资带动的基建项目毛利率较高。②公司加强变更索赔管理，变更索赔工作取得较好成效。③高毛利率市政板块收入占比提升。

勘察设计与咨询服务业务的营业收入主要源于为基建建设项目提供全方位的勘察设计与咨询服务、研发、可行性研究和监理服务。受益于国内基建建设投资规模的稳定增长，2017年该板块实现营业收入129.71亿元，同比增长11.67%；毛利率同比减少0.34个百分点。该板块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受本年勘察设计与咨询服务业务增长较快，在项目数量较多和工期紧张的情况下，部分项目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来解决现场需求，因而造成本年劳务费、外协成本和技术咨询费的增加，导致毛利率下降。

工程设备和零部件制造业务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道岔、桥梁钢结构及其他铁路施工设备，工程设备的设计、研发、制造与销售。受益于钢结构制造与安装、工程施工机械制造逐渐规模化，盾构加工制造、租赁及分包掘进等业务持续稳步提升，2017年该板块实现营业收入136.26亿元，同比增长10.65%；毛利率同比减少0.80个百分点。该板块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毛利率较低的产品销售收入占比较大。

房地产开发方面，公司紧跟国家房地产政策导向，面向市场需求，盘活存量资产，加快传统业务模式转型升级。受房地产新政影响，全国限购城市逐月增加，尤其是房贷利率等金融政策的调控，加之开发周期性波动，2017年该板块营业收入303.52亿元，同比减少6.85%；毛利率同比减少2.02个百分点。该板块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尾盘项目加速去化，售价增长低于成本增长幅度。

其他业务方面，公司稳步实施有限相关多元化战略。2017年，其他业务板块营业收入合计398.38亿元，同比增长12.67%；毛利率同比增加4.54个百分点。其中：①PPP、BOT等项目运营业务实现运营收入26.12亿元，同比增长5.91%；毛利率为52.19%，同比减少8.42个百分点。②矿产资源板块实现收入40.85亿元，同比增长65.44%；毛利率为44.91%，同比增加21.19个百分点。③物资贸易业务实现收入169.32亿元，同比增长8.14%；毛利率为8.90%，同比增加4.34个百分点。④金融业务实现收入34.22亿元，同比下降13.39%；毛利率85.36%，同比减少11.65个百分点。

第五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续)

从分地区上看，公司营业收入的93.99%来自于境内地区，6.01%来自于境外地区。2017年，公司在境内地区实现营业收入6,516.86亿元，同比增长5.95%；在境外地区实现收入416.81亿元，同比增长47.46%。2017年，公司在境内地区的业务实现毛利率9.84%，同比增加0.66个百分点；公司在境外地区的业务实现毛利率8.35%，同比增加0.25个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	本期金额	本期占 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 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 较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
基建建设	553,449,343	88.45	515,117,884	88.10	7.44
勘察设计与咨询服务	9,100,815	1.45	8,110,975	1.39	12.20
工程设备和零部件制造	10,690,447	1.71	9,563,553	1.64	11.78
房地产开发	22,919,289	3.66	23,946,310	4.10	-4.29
其他	29,599,060	4.73	27,874,871	4.77	6.19
合计	625,758,954	100.00	584,613,593	100.00	7.04

分产品	本期金额	本期占 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 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 较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
材料费	257,949,672	41.22	238,624,663	40.82	8.10
人工费	137,654,059	22.00	126,778,634	21.69	8.58
机械使用费	30,004,082	4.79	29,713,636	5.08	0.98
其他费用	200,151,140	31.99	189,496,660	32.41	5.62
合计	625,758,954	100.00	584,613,593	100.00	7.04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不适用

第五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续)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2,527.97亿元，占年度营业总收入36.46%；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101.87亿元，占年度营业总收入1.47%。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营业 总收入的比例 (%)
客户1	235,345,215	33.94
客户2	6,987,756	1.01
客户3	4,792,434	0.69
客户4	3,198,907	0.46
客户5	2,472,859	0.36
合计	252,797,171	36.4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76.63亿元，占年度营业成本1.2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45.42亿元，占年度营业成本0.73%。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额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采购额	占公司营业 成本比例 (%)
客户1	3,191,282	0.51
客户2	1,370,272	0.22
客户3	1,350,876	0.22
客户4	881,226	0.14
客户5	869,115	0.14
合计	7,662,771	1.23

2. 费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增长率 (%)
销售费用	2,853,840	2,560,460	11.46
管理费用	29,973,772	27,078,205	10.69
财务费用	3,537,923	2,143,941	65.02
所得税费用	5,340,018	4,969,648	7.45

2017年，三项费用率为5.24%，较上年同期增加0.3个百分点。三项费用率中，销售费用率为0.41%，较上年同期增加0.01个百分点；管理费用率为4.32%，较上年同期增加0.11个百分点；财务费用率为0.51%，较上年同期增加0.18个百分点。三项费用中，销售费用同比增长11.46%，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大市场营销力度所致。管理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10.69%，主要原因是职工薪酬增长和公司加大了研发费用投入。财务费用同比增长65.02%，主要原因是汇兑收益较上年同期相比有所减少。

2017年，所得税费用同比增长7.45%，主要是利润增长所致。所得税率为27.32%，较上年同期减少0.8个百分点。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2,017,475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2,632
研发投入合计	12,020,10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74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4,41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8.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02

2017年，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关于「自主创新，重点跨越，支撑发展，引领未来」的科技工作指导方针，通过大力实施科技兴企战略，在工程建设中大量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工程和产品质量得到了全面提高，公司自主创新能力提升。

2017年，结合企业发展实际和工程建设需要，公司科技开发计划的科研课题1,109项。科技开发计划课题以京张铁路、拉林铁路、印尼雅万高铁、成贵高铁、渝昆高铁以及大瑞铁路、郑州黄河特大桥、马尔代夫中马友谊大桥、赤壁长江公路大桥以及雅鲁藏布江特大桥、八达岭隧道、高黎贡山隧道、成兰铁路杨家坪隧道工程、广州地铁、北京地铁、昆明地铁等重难点工程为依托，重点开展复杂环境地质条件下的长大山岭隧道建造技术、土-岩-孤石混合地层超大直径盾构装备及施工关键技术、大跨度铁路(公铁两用)斜拉悬吊组合体系桥梁关键技术、地下管廊综合施工技术、市域铁路无砟轨道系统、跨座式单轨轨道交通项目等关键技术的研究。公司拥有的高速铁路建造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盾构及掘进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桥梁结构健康与安全国家重点实验室，博士后工作站、企业技术中心、BIM技术应用研发中心以及桥梁、隧道、电气化、先进工程材料及检测技术、轨道和施工装备等专业研发中心均运管正常。

第五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续)

2017年，公司共获得国家科技进步奖2项、技术发明奖二等奖1项、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8项，获省部级科技成果奖298项；获得授权专利1,205项，其中发明专利348项，「共振破碎机」、「一种高速铁路无砟轨道自密实混凝土专用减水剂」、「具有曲线线形的桥梁钢塔柱曲线控制方法」、「伞齿棘轮补偿装置」、「铁路轨道几何状态精密测量系统」等5项专利获得第十八届中国专利奖优秀奖；获得省部级工法301项，中铁大桥局武汉市四环线青山长江公路大桥项目等18个项目被确立为第五批全国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这些科研成果和奖项的取得，彰显了公司在基建建设、勘察设计等多方面强大的研发实力。

4. 现金流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现金流量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增长率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74,073	54,495,139	-39.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79,575	-17,477,084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7,021	-15,770,132	不适用

2017年，在国家金融监管趋严、货币市场流动性趋紧、公司经营规模持续扩大的情况下，公司持续加大现金流规划，在营运资产(存货、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等)增加较大的基础上通过支付控制，改善现金流，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31.74亿元，虽然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但仍保持较大净流入。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323.80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流出149.02亿元，主要原因是：①公司适应投融资体制改革，PPP项目投资增多，对外股权投资增加；②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5.47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流出173.17亿元，主要原因是：①公司控股的上市公司中铁工业资产重组配套募集了一定额度的资金。②所属子公司混改吸收了外部投资。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	本期期末金额
		总资产的比例		总资产的比例	较上期期末
		(%)		(%)	变动比例
					(%)
应收账款	157,804,847	18.70	140,532,460	18.63	12.29
存货	242,463,090	28.73	224,804,401	29.79	7.86
应付账款	288,407,182	34.17	264,441,398	35.05	9.06
预收款项	84,571,421	10.02	67,494,240	8.95	25.30
应付票据	47,980,530	5.68	34,273,250	4.54	39.99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为79.89%，较2016年12月31日的80.23%下降了0.34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公司控股的上市公司中铁工业资产重组配套募集资金和公司利润增加。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为1,578.05亿元，较上年年末增长12.29%。应收账款周转天数为77天，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天。应收账款增长原因：①经营规模扩大，应收账款增加。②公司通过开展持续全面的清收工作，加强了对已完工未结算款的确权。由于国内投融资环境变化，部分项目的业主拨款滞后。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存货余额为2,424.63亿元，较上年年末增长7.86%。存货增长的主要原因：①公司施工机械产品新签合同额增长明显，为备产在产品增加明显。②公司加大了房地产开发投入。③部分新项目业主尚未正式批复验工，部分收尾项目和在建铁路项目还未启动合同外验工计价，导致已完工未结算增加。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为2,884.07亿元，较上年年末增长9.06%。应付账款增加的主要原因：①随着生产经营规模扩大，项目投入增加，劳务和采购对外欠款同步增长。②公司充分利用商业信誉，在确保企业利益最大化的前提下，合理安排债务结算支付节奏。

截至2017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余额为845.71亿元，较上年年末增长25.3%。预收款项增加的主要原因：①公司市场发展良好，新签合同额同比增长，本年集中收取了部分业主预付工程款。②本年房地产销售回款较好，预收售楼款较年初增加。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应付票据余额为479.81亿元，较上年年末增长39.99%。应付票据增加的主要原因：公司充分利用自身良好的商业信用，推进票据手段结算。

2017年，公司银行借款的年利率为0.75%至8.00%(2016年：1.12%至9.00%)，长期债券的固定年利率为2.88%至6.4%(2016年：3.07%至6.4%)，其他短期借款的年利率为4.35%至7.2%(2016年：1%至7.98%)，其他长期借款的年利率为4.85%至7.49%(2016年：4.75%至7.80%)。2017年12月31日和2016年12月31日，公司银行借款中的定息银行借款分别为358.71亿元和15.02亿元，浮息银行借款分别为864.58亿元和1,207.24亿元。

第五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续)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3,704,106	保证金、存放中央银行准备金和到期日为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等
应收账款	155,092	借款质押
存货	18,315,158	借款抵押
长期应收款	3,233,721	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	7,026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9,316,917	借款质押
合计	64,732,020	

3. 其他说明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建筑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建筑业行业分析参见「公司业务概要」章节及「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章节的相关内容。公司经营性信息分析如下：

(1) 报告期内竣工验收的项目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铁路工程	公路工程	市政工程	城市轨道交通			其他	总计
				交通工程	房屋建筑			
项目数(个)	326	187	271	254	208	45	1,291	
总金额	1,415.2	492.4	389.4	701.8	345.4	37.9	3,382.1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境内	境外	总计
项目数量(个)	1,214	77	1,291
总金额	3,101.0	281.1	3,382.1

第五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续)

(2) 报告期内在建项目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城市轨道交通						总计
	铁路工程	公路工程	市政工程	交通工程	房屋建筑	其他	
境内项目数量(个)	825	513	785	995	622	112	3,852
总金额	7,926.5	3,101.1	3,194.6	4,498.0	2,418.7	478.6	21,617.4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境内	境外	总计
项目数量(个)	3,852	493	4,345
总金额	21,617.4	2,556.1	24,173.5

(3) 在建重大项目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业务模式	项目金额	工期	完工百分比	本期确认	累计确认	本期成本	累计成本
					收入	收入	投入	投入
成都轨道交通工程	总分包	41,982,745	2012.02-2018.12	83.16%	6,602,508	34,845,843	6,117,847	33,072,120
深圳地铁11号线	BT	20,323,928	2012.06-2017.06	88.18%	799,411	17,922,599	347,032	14,646,492
重庆地铁5号线	BT	14,947,596	2014.04-2018.03	59.98%	1,513,261	8,965,581	1,261,525	7,873,942
昆明地铁4号线	PPP	14,314,334	2016.04-2018.12	37.02%	3,111,881	5,298,598	2,586,624	4,592,538
巴州工程项目-若羌至民丰高速公路	PPP	14,259,358	2017.07-2020.07	10.65%	1,517,969	1,517,969	1,444,468	1,444,468
重庆地铁10号线	BT	13,565,632	2016.12-2019.11	85.15%	3,184,693	11,550,869	2,773,685	10,004,387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境外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美元

项目地区	项目数量 (个)	总金额
亚洲	141	1,536,066
非洲	282	1,346,345
拉美	37	923,864
欧洲	7	102,305
大洋洲	26	3,312
总计	493	3,911,892

注：按照2017年12月31日汇率1美元对人民币6.5342元折算，境外在建项目合同总额约为人民币2,556.1亿元。

第五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续)

(5) 存货中已完工未结算的汇总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累计 已发生成本	累计 已确认毛利	预计损失	已办理 结算的金额	已完工 未结算的余额
金额	3,700,491,090	283,281,613	335,946	3,883,941,309	99,495,448

(6) 建筑业近三年基建收入占比情况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建筑业收入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收入	占总收入 比重%	收入	占总收入 比重%	收入	占总收入 比重%
金额	596,580,583	86.04	551,485,815	85.72	535,006,406	85.72

(7) 建筑业近三年成本明细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材料费	232,014,125	41.92	229,562,223	44.57	223,147,130	45.81
人工费	130,230,573	23.53	123,014,419	23.88	110,122,353	22.61
机械使用费	26,243,098	4.74	25,713,636	4.99	25,414,023	5.22
其他费用	164,961,547	29.81	136,827,606	26.56	128,383,721	26.36
建筑业成本合计	553,449,343	100.00	515,117,884	100.00	487,067,227	100.00

(8) 资质情况

公司是中国基建建设领域拥有各类资质等级最高、资质最全面的企业之一。截至2017年末，公司共拥有各类资质1,345项，其中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18项，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38项；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7项，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56项；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15项，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52项；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4项，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120项，港航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1项。专业承包资质763项，其中专业承包一级资质532项。公司在勘察设计与咨询服务领域拥有工程勘察设计资质241项，其中勘察资质54项，设计资质187项。

(9) 公司安全质量体系建立及执行情况

2017年，公司认真贯彻实施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标准(国际质量管理体系：ISO 9001：2015，国标质量管理体系：GB/T 19001-2016/ISO9001：2015 and GB/T 50430-2007，国际环境管理体系：ISO 14001：2015，国标环境管理体系：GB/T 24001-2016/ISO14001：2016，国标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GB/T28001-2011/OHSAS 18001：2007)，严格执行国内外行业标准要求，不断健全内部质量保证体系，确保公司《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与现行工程质量控制、创优管理、质量事故处置、事故责任追究等有机衔接，做到管理过程有序可控，为公司质量管理体系高效运行奠定基础。全年，公司共有2项工程荣获国优金奖，11项工程荣获鲁班奖、35项工程荣获国优(其中2项境外工程项)，公司工程质量品牌信誉度得到进一步提升。

2017年，公司认真贯彻落实新《安全生产法》，进一步强化「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牢固树立安全发展和「零事故」理念，强化主体责任落实，完善管理体系，夯实管理基础，着力做好组织保障体系、分级管控体系、规章制度体系、科技支撑体系、教育培训体系、应急救援体系、安全评价体系等七大体系建设和运转，安全生产制度运行正常，安全生产总体稳定可控。全年未发生重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全年，公司共有15项工程获得国家AAA级安全文明标准化诚信工地。

2. 房地产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房地产行业分析详见报告「公司概况」章节主要业务行业情况说明中房地产行业相关说明。

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国家房地产政策和国资委要求，全面落实公司「十三五」房地产发展规划，紧紧围绕转型升级和提质增效两大主题，加快推动房地产业务转型升级，进一步加强房地产业务监管，强化项目实施管理，努力提高房地产板块整体效益，科学规划投资规模，加快库存去化速度，有效盘活存量资产，进一步加强市场风险防范，努力形成以产品、服务、质量、技术为核心竞争力的市场优势，积极开展内外合作，带动设计、施工等其他业务板块的协同发展，切实提升中国中铁房地产业务的品牌影响力和知名度。

(1) 报告期内房地产储备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北京、西安、武汉、昆明、青岛、贵阳等13个城市成功获取25宗土地，新增土地储备93.34万平方米，规划建筑面积262.44万平方米，土地成交总价款137.93亿元。截止2017年底，本公司在北京、上海、广州、深圳、天津、杭州等50多个城市开发162个项目，持有待开发土地面积1,275.08万平方米，待开发规划建筑面积2,105.72万平方米。

持有待开发 序号	持有待开发 土地的区域	持有			是/否涉及 合作开发项目	合作开发 项目涉及的 面积 (万平方米)
		待开发土地 的面积 (万平方米)	一级土地 整理面积 (万平方米)	规划建筑 面积 (万平方米)		
1	京津冀区域	180.83	-	129.23	是	51.22
2	长三角区域	23.65	-	62.77	是	49.90
3	珠三角区域	13.36	-	16.00	否	0.00
4	长江中游区域	50.30	-	100.23	否	0.00
5	山东半岛区域	77.88	-	202.04	否	0.00
6	西南区域	723.00	-	1,246.83	是	211.25
7	其他区域	202.11	-	339.50	是	55.07
8	海外区域	3.95	-	9.12	否	0.00
合计		1,275.08	-	2,105.72	-	367.44

注：1. 上表中「合作开发项目涉及面积」为合作项目规划建筑面积。
2. 本表未涉及公司一级土地整理项目。

第五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续)

(2) 报告期内房地产开发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完成房地产开发投资340.92亿元，其中京津冀区域完成投资83.1亿元，山东半岛区域完成投资61.55亿元，西南区域完成投资59.86亿元，投资占比分别为24.38%、18.05%、17.56%。

金额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地区	项目用地面积 (万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万平方米)	在建建筑面积 (万平方米)	总投资额	报告期
						实际投资额
1	京津冀区域	262.53	407.37	124.05	4,108,690	831,007
2	长三角区域	57.73	156.57	59.21	1,554,390	466,951
3	珠三角区域	48.54	158.45	64.45	1,709,379	114,504
4	长江中游区域	329.75	598.97	112.29	3,632,316	360,532
5	山东半岛区域	279.32	652.94	228.39	7,250,461	615,466
6	西南区域	1,385.67	2,388.08	302.42	13,525,728	598,563
7	其他区域	444.9	991.34	184.26	6,782,672	358,824
8	海外区域	25.71	31.29	17.85	447,792	63,361
合计		2,834.15	5,385.01	1,092.92	39,011,428	3,409,208

(3) 报告期内房地产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房地产板块实现销售金额360.42亿元，同比增长23.47%；销售面积339.41万平方米，同比增长11.88%。

金额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地区	可供出售面积 (万平方米)	报告期	报告期	平均售价 (元/平方米)
			已预售面积 (万平方米)	销售金额	
1	京津冀区域	316.64	40.76	371,251	9,108
2	长三角区域	113.77	22.6	358,377	15,857
3	珠三角区域	110.62	2.43	88,116	36,262
4	长江中游区域	525.64	43.44	458,934	10,565
5	山东半岛区域	514.62	47.44	653,122	13,767
6	西南区域	1,794.44	118.36	945,353	7,987
7	其他区域	765.14	64.33	728,948	11,331
8	海外区域	13.44	0.05	110	2,200
合计		4,154.31	339.41	3,604,211	10,619

第五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续)

(4) 持作发展物业情况

单位：平方米

建筑物或项目名称	具体地址	现时土地用途	占地面积	楼面面积	完工程度	预期完工日期	本公司及子公司权益
中铁国际生态城(一期)	贵州龙里县谷脚镇	综合	8,000,000	6,150,000	在建	2019年	100%
中铁国际生态城(二期)	贵州龙里县谷脚镇	综合	3,000,000	5,260,000	在建	2022年	100%
贵阳中铁·逸都国际	贵阳金阳区金阳大道北段1号	商业、住宅	1,060,600	2,425,300	在建	2018年	80%
百瑞景中央生活区	湖北武汉市武昌区武珞路586号	住宅	528,000	1,141,400	在建	2018年	67%
青岛西海岸项目	青岛西海岸中央活力区	综合	863,900	1,482,700	在建	2029年	100%

(5) 持作投资的物业情况

名称	地点	用途	年限	本公司及子公司权益
檀木林酒店	四川自贡市自流井区东兴寺街新华路居委会2号	酒店	中期	100%
华熙长安中心A1写字楼 1-2层房屋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	商业	中期	100%
工体综合楼3层2段	北京市朝阳区工体综合楼3层2段-3餐厅	商业	中期	100%
汇龙湾易初莲花商场	四川成都市金牛区沙湾路1号	商业	中期	100%
北京朝外科研楼及附属用房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7号	商业	中期	100%
天域商场	西安市雁塔路北段17号	商业	中期	100%
花水湾名人度假酒店	四川成都市大邑县花水湾温泉社区	酒店	中期	100%
京信大厦15-17层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甲2号	商业	中期	100%
中铁咨询大厦	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15号	商业	中期	100%

(6) 报告期内房地产出租情况

不适用

(7)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融资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续)

3. 公司矿产资源项目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品种	矿产资源		权益比 (%)	项目计划 总投资 (亿元)	项目开累 已完成 投资额 (亿元)	报告期 公司 投资额 (亿元)	计划竣工 时间	项目进展情况	
			品位	资源/储量(保有) 单位 数量							
1	黑龙江伊春市鹿鸣铝矿	铝	0.09%	万吨	70.82	83	42.17	41.02	0	已竣工	生产经营正常
2	绿纱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铜	2.47%	万吨	65.78	72	16.57	19.89	0	已竣工	生产经营正常
	绿纱铜钴矿	钴	0.168%		4.49						
3	MKM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铜	2.78%	万吨	8.64	80.2	11.95	11.99	0	已竣工	生产经营正常
	MKM铜钴矿	钴	0.33%		1.02						
4	刚果(金)华刚矿业 股份有限公司	铜	3.41%	万吨	830.97	41.72	249.15	107.9	1.22	已竣工	项目一期已投产， 生产经营正常
	SICOMINES铜钴矿	钴	0.24%		57.59						
5	蒙古国新鑫有限责任公司	铅	1.6%	万吨	28.21	100	/	1.39	0	已竣工	生产经营正常
	乌兰铅锌矿	锌	3.17%		58.67						
		银	66.34g/t	吨	1,252.11						
6	蒙古国新鑫有限责任公司	铅	0.75%	万吨	8.17	100	/	/	0	/	勘探、可研
	木哈尔铅锌矿	锌	3.5%		38.26						
		银	108.33g/t	吨	1,184.64						
7	蒙古国新鑫有限责任公司	金	3g/t	吨	3	100	/	/	0	/	勘探
	乌日勒敖包及张盖陶勒盖 金矿										
8	蒙古国祥隆矿业公司查夫	铅	6.28%	万吨	15.15	100	/	/	0	/	停产
	银铅锌多金属矿	锌	3.81%		9.19						
		银	234.67g/t	吨	866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末对外股权投资额	25,805,200
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8,533,748
上年同期对外股权投资额	17,271,452
投资额增减幅度(%)	49.41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合营企业 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 联营企业投资的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一、合营企业						
四川天府机场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四川	成都	高速公路经营	50	-	权益法
重庆垫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高速公路经营	80	-	权益法
昆明轨道交通四号线土建项目建 设管理有限公司	昆明	昆明	投资建设	75.73	-	权益法
云南玉楚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 公司	昆明	昆明	高速公路经营	17.41	-	权益法
二、联营企业						
华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刚果(金)	刚果(金)	矿业	41.72	-	权益法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工程勘察设计	30	-	权益法
武汉杨泗港大桥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建筑业	50	-	权益法
武汉鹦鹉洲大桥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建筑业	50	-	权益法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不适用

第五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续)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核算的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金额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损益	公允价值变动	资金来源
1	股票	HK.00368	中外运航运	11,133.45	2,417.81	743.79	693.42	自有资金
2	股票	600250	南纺股份	272.31	289.42	-163.27	-163.27	自有资金
3	股票	600739	辽宁成大	614.53	387.20	-7.92	-7.92	自有资金
4	股票	600526	菲达环保	162.70	247.20	4.40	1.40	自有资金
5	股票	600062	华润双鹤	106.03	139.15	35.00	35.00	自有资金
6	股票	600821	津劝业	17.99	58.43	-40.53	-40.53	自有资金
7	股票	002459	天业通联	4,999.99	9,693.43	3,322.21	3,322.21	自有资金
8	股票	/	其他证券投资情况	8,778.17	9,104.09	-	-	/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	/	0.48	/	/
合计				26,085.17	22,336.74	3,894.17	/	/

②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的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		资金来源
						公允价值变动	股份来源	
1	601328	交通银行	8,704.00	28,230.22	1,234.22	2,000.21	市场买入	自有资金
2	002673	西部证券	4,490.64	30,335.83	270.86	-13,744.06	原始股、配股	自有资金
3	HK00061	北亚资源	136.06	107.04	-	-	换股	自有资金
4	HK03969	中国通号	70,081.42	62,956.76	1,086.71	4,994.63	IPO认购	自有资金
5	601005	ST重钢	6,590.51	6,590.51	-	-	债转股	/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	68.25	/	/	/
合计			90,002.62	128,220.36	2,660.03	-6,749.23	/	/

③衍生品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类型	签约方	投资份额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投资盈亏
衍生品	交通银行	/	15年	利率掉期	/
衍生品	工商银行、招商银行	不超过8.5亿保证金对应的 持仓份额	3个月滚动操作	期货合约	-50,373.66
衍生品	英大期货有限公司、 广发期货有限公司	不超过1.05亿保证金对应的 持仓份额	3个月滚动操作	期货合约	/
衍生品	中国银行	/	/	远期结售汇业务	/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公司与间接控股子公司中铁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重大资产置换及以资产认购中铁二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事宜已于2017年1月14日完成。详见公司2017年1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铁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和2017年1月14日披露的《中国中铁关于中铁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新增股份登记完成的公告》。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地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1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铁路、公路、市政	西安	50,556,897	8,684,628	1,158,562
2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铁路、公路、市政	成都	21,896,136	2,796,212	1,347,724
3	中铁二局工程有限公司	铁路、公路、市政	成都	58,329,487	8,819,421	500,470
4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铁路、公路、市政	太原	35,494,260	5,367,910	712,466
5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铁路、公路、市政	合肥	58,787,872	9,446,171	1,361,211
6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铁路、公路、市政	贵阳	42,935,126	6,457,411	700,374
7	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铁路、公路、市政	北京	23,153,665	3,639,445	406,719
8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铁路、公路、市政	郑州	27,986,391	4,612,816	462,702
9	中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铁路、公路、市政	成都	34,714,370	5,233,889	158,543
10	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	铁路、公路、市政	沈阳	18,636,706	3,067,402	34,671
11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铁路、公路、市政	济南	34,430,130	5,859,940	595,184
12	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	铁路、公路、市政	武汉	37,472,820	6,267,164	1,064,296
13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铁路、公路、市政	洛阳	30,360,922	4,976,962	608,182
14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铁路、公路、市政	北京	34,881,656	5,468,369	1,025,143
15	中铁武汉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铁路、公路、市政	武汉	5,851,019	1,002,693	39,064
16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铁路、公路、市政	北京	73,662,411	12,000,775	1,458,661
17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铁路、公路、市政	广州	15,882,341	2,356,987	35,086
18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铁路、公路、市政	北京	24,686,820	3,846,693	239,715
19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铁路、公路、市政	上海	18,852,731	3,024,457	187,584

第五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续)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地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20	中铁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铁路、公路、市政	北京	9,130,044	3,454,730	319,405
21	中铁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与房地产开发	马来西亚	1,328,540	15,195	35,356
22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勘察、设计、监理咨询	成都	7,556,754	3,271,185	691,717
23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监理咨询	天津	1,773,858	822,106	128,498
24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监理咨询	北京	4,567,231	1,713,281	350,921
25	中铁大桥勘测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监理咨询	武汉	2,320,039	577,716	112,846
26	中铁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监理咨询	成都	1,588,547	736,226	41,922
27	中铁华铁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监理咨询	北京	917,649	420,719	71,974
28	中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建造经营	南宁	49,809,466	9,072,955	326,261
29	中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与资产管理	深圳	17,847,372	3,788,280	624,403
30	中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与资产管理	北京	7,501,929	1,803,487	19,276
31	中铁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与资产管理	成都	13,734,517	2,069,759	546,319
32	中铁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旅游、体育、文化项目 投资、开发、经营	贵阳	8,977,569	1,587,743	154,310
33	中铁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与资产管理	昆明	7,651,236	1,759,527	258,450
34	中铁(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与资产管理	上海	2,605,939	1,026,998	11,015
35	中铁(平潭)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与资产管理	平潭	1,300,301	303,038	-169
36	中铁贵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与资产管理	贵阳	426,594	426,548	8,891
37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制造	成都	31,636,310	14,789,827	1,364,847
38	中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	北京	72,807,134	8,034,867	626,845
39	中铁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矿产资源开发	北京	19,649,285	1,895,506	627,534
40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金融信托与管理	成都	17,164,303	8,389,794	1,477,898
41	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金融服务	北京	64,765,962	5,317,133	586,431
42	中铁物贸集团有限公司	物资贸易	北京	10,192,356	-801,489	-862,388
43	中铁资本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	北京	6,701,169	1,494,412	148,464
44	铁工(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	香港	7,227,834	546	416
45	中铁广州建设有限公司	铁路、公路、市政	广州	584,118	100,031	31
46	中铁人才交流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人才信息网络服务	北京	1,155	964	114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本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请参见第十二节财务报告中结构化主体的相关内容。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1. 国内外宏观环境

国际方面，全球经济进入复苏通道，虽然恢复性增长的基础还比较脆弱，但发展态势向好。据联合国发布的报告显示，2017年全球经济增长趋强，增长速度达到3%，是自2011年以来的最快增长。随着全球大选周期逐步接近尾声，各国政策取向也将从「选举模式」切换到「改革模式」，因此全球经济有望在未来一段时期内继续呈现出稳步复苏的态势。但全球经济发展的不确定性、不稳定性仍然存在，面对经济发展和市场运行中的不稳定因素和意外事件，为了保增长，建筑业在拉动全球经济复苏中的作用不断增强。根据全球基础设施中心(GIH)于2017年发布的《全球基础设施展望》中表示，到2040年全球的基础设施投资需求将达到94万亿美元。

国内方面，我国经济发展稳中向好，已经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成为跨越关口的迫切要求。十九大以坚持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为核心，首次提出了「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的战略目标，并明确了「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建设创新型国家」、「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以及「推动形成全面开放新格局」等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的具体方略，开启了我国经济建设的新篇章，国内宏观环境将在「稳定、发展」的主基调下呈现出新气象。这将为企业发展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

2. 基建行业有利因素

(1) 国内基建市场方面，国家积极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同时明确将加快雄安新区改革开放，并实施启动一批基础性重大项目建设，为基建市场提供了新的增长点和发展机遇。同时，2017年国家出台了《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建筑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等政策文件，提出优化资质资格管理、完善招投标制度、加快推行工程总承包等一系列的改革要求和路径，在此趋势下，建筑业监管体制机制将更加完善，建筑市场环境将得到进一步优化，建筑企业有望在更加规范、公平、开放、透明的市场氛围中发展前行。从建筑市场看，**铁路方面**，2018年，全国铁路固定资产投资安排7,320亿元，其中国家铁路7,020亿元，投产新线4,000公里，其中高铁3,500公里。到2020年，全国铁路营业里程达到15万公里左右，基本覆盖20万人口以上城市。其中，高铁3万公里左右，覆盖80%以上的大城市。力争到2025年，铁路网规模达到17.5万公里左右，其中高铁3.8万公里左右。到2035年，率先建成发达完善的现代化铁路网，基本实现内外互联互通、区际多路畅通、省会高铁连通、地市快速通达、县域基本覆盖。**公路方面**，国家将继续科学有序推进《国家公路网规划(2013-2030年)》的实施，继续完善我国高速公路网布局，加快推进由7条首都放射线、11条北南纵线、18条东西横线等组成的国家高速公路网建设。2018年，国家公路水运投资计划1.8万亿，将新增高速公路通车里程5,000公里，建设市场重点是国家高速公路未贯通路段建设强化路网改造工程、高速公路与城市道路衔接工程项目的建设。**城市轨道交通方面**，国家出台的《交通基础设施重大工程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十三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全国城市市政基础设施规划建设「十三五」规划》、《关于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的若干意见》等一系列政策，提出优先发展公共交通，统筹公共汽车、轻轨、地铁等协同发展，提高道路的通达性，其中地铁和轻轨仍是发展重点。《交通基础设施重大工程建设三年行动计划》中明确提出，2016-2018年将重点推进103个城轨交通项目，新建线路2,000公里以上，涉及投资约1.6万亿，到2020年，城市轨道交通运营里程达到6,000公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方面**，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进程加速，《全国城市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十三五」规划》提出，至2020年，全国城市道路综合管廊综合配建率力争达到2%左右，城市新区新建道路综合管廊建设率达到30%，建设干线、支线地下综合管廊8,000公里以上；生态海绵城市建设持续推进，国家先后发布《关于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生态修复城市修补工作的指导意见》等政策，并提出至2020年，全国658个城市建成区的20%以上面积需要达到海绵城市建设要求。**房建方面**，十九大报告提出要以城市群为主体构建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的城镇格局，随着城市群和新型城镇化的快速发展，新增城市住宅建设需求将得到进一步释放；在棚户区改造领域，2017年，我国各类棚户区改造开工609万套，2018年全国住房城乡建设工作会议提出要扎实推进新一轮棚改工作，计划改造各类棚户区580万套；同时国家还将大力推动特色小(城)镇发展，相继出台《关于加快美丽特色小(城)镇建设的指导意见》等文件，明确到2020年培育1,000个左右各具特色的特色小镇，加大新农村建设，城乡结合部城乡一体化、棚户区改造和城市更新改造等工程。这些都将成为我国房建市场发展带来新机遇。

- (2) 国际基建市场方面：全球经济进入深入调整期以来，基础设施领域的投资与建设成为各国撬动经济复苏、实现经济增长的杠杆，而我国倡导的「一带一路」建设和国际产能合作的深入推进，更是加快了不同国家谋求共同发展的步伐，各国政府对基础设施领域的投入持续增加，尤其是「一带一路」沿线的65个国家，大多数为发展中国家，基础设施不完善，存在大量的基础设施建设需求，这些必将推动基础设施建设需求持续增加，为全球建筑业带来新的发展机遇，根据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最新的研究，2016-2020年，「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基础设施投资需求超过10.6万亿美元。同时，欧美发达国家基础设施面临升级更新，并已推出了庞大的基础设施改造和建设计划。总的来看，未来全球基础设施投资与建设的前景广阔。

3. 基建行业不利因素

国内方面，2017年国家出台了《关于进一步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融资行为的通知》、《关于规范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综合信息平台项目库管理的通知》等一系列文件，对PPP市场进行规范和调整。城市轨道交通行业政策性非常强，相关国家政策法规也非常多、非常全，除了国家部委一级的，地方政府还有很多，城市轨道交通建设受政策「门槛」要求变化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同时国家对于房地产的调控力度不断加大，银行业监管也持续趋严，这些都将给企业发展带来挑战。而随着国家对节能降耗和环境保护要求的不断提高，工程建设项目如何在保证进度的同时满足节能环保要求，也成为摆在企业面前的实际问题。国际方面，局部战乱冲突频发、恐怖主义蔓延、「逆全球化」主义抬头的风险因素仍然存在，对中国建筑企业的国际化经营带来不安定性和潜在风险。而技术创新、节能环保、绿色发展也对建筑企业提出了新的要求，给建筑企业国际业务拓展带来挑战。

总体来看，建筑市场持续发展的基本面没有改变，我们仍将处于重要的战略机遇期，必须要进一步坚定推动企业不断发展的信心。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对「十三五」时期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和行业政策变化及其对企业发展的影响等进行了认真分析，根据中央和国资委对中央企业发展的总体要求，结合企业自身实际，明确了「十三五」时期企业发展思路，提出了公司「十三五」发展的总体战略：确定一大目标，树立六大理念，做好六大文章。一大目标，即实施提质增效战略，做强做优做大企业；六大理念，即做实基础、做精项目、做新机制、做严管理、做强实力、做优企业；六大文章，即创新驱动、结构调整、开放合作、深化改革、加强党建、惠及员工。

1. 基建建设板块

基建建设板块是公司的传统核心业务，是公司生存与发展的基础。要紧紧抓住国家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新型城镇化建设和加快雄安新区改革开放等机遇，继续巩固基建板块支柱地位，确保在铁路、公路、城市轨道交通等领域的传统优势和市场份额，同时增强在港口码头、机场、水利水电、地下管廊、海绵城市等方面的竞争力。

2. 勘察设计与咨询服务板块

以技术创新为先导，保持公司在传统勘察设计与咨询领域的优势，拓展以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为依托的新兴业务，大力开发海外工程咨询和勘察设计市场。发挥设计咨询对建筑产业的引领作用，带动设计施工总承包业务发展，提升工程建设全过程一体化服务能力和水平。

3. 工业设备和零部件制造板块

优化资源配置，加快结构调整，完成内部资源整合，发挥盾构和高速道岔、铁路电气化器材等的专业优势，加快现有产品「走出去」步伐，大力提高技术水平和新产品开发能力，实现专业化和规模化经营，成为国际一流的综合型重工装备和配套服务提供商。

4. 房地产开发板块

提高房地产板块的集中度，加快资源整合，逐步推进房地产板块的战略重组，推动全公司房地产业务向专业化、规模化、品牌化方向发展。盘活存量，化解库存，提高存货周转率，并进一步提高运营效率和效益。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房地产业专业转型升级，创新发展模式，加强基础设施投资与房地产开发联动，积极发展养老、旅游、文化、教育地产等新模式。注重人才培养，提高专业团队经营能力。

5. 其他业务板块

巩固基础设施投资业务传统市场，加快拓展城市地下综合管廊、海绵城市等新兴市场的步伐，通过结构性调整和战略性培育，形成基础设施投资与创新投资业务两业并举、双轮驱动的投资发展体系。

矿产资源业务以矿产资源开发为主。以矿山建设运营和矿产品贸易服务为辅，科学确定产业布局和规模，理顺管理关系。挖掘达产重点项目产能，加强技术经济指标管理，加大盘活存量资产的力度，进一步提高矿山项目的经济效益。

物贸业务坚持「归口管理、集中采购、统一储备、统一结算」的改革方向，建立覆盖境内外的采购配送网络，构建供应链平台，形成「大集采」新格局。

金融业务打造一流的金融控股平台，全面构建内部金融服务体系，大力创新商业运营模式和有限多元金融产业发展「三位一体」的金融板块发展战略。

(三) 经营计划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6,933.67亿元，完成年初计划6,417亿元的108.05%；营业成本6,257.59亿元，占年初预计成本5,808亿元的107.74%；三项费用363.66亿元，占年初预计三项费用321.5亿元的113.11%；新签合同额15,568.6亿元，完成年度计划11,500亿元的135.38%。

2018年公司计划实现营业总收入约6,700亿元，营业成本约6,040亿元，三项费用约362亿元，预计新签合同额约14,800亿元。公司将根据市场变化和计划执行情况适时调整经营计划。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本公司面对的风险包括日常业务过程中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管理风险、政策风险、财务风险、投资风险、利率风险、大宗物资价格波动风险。

1. 市场风险：政府对国家和地区经济增长水平的预期、基础设施的使用状况和未来扩张需求的预期、相关行业增长整体水平的预期等都可能对公司经营市场产生不利影响。此外，国外市场的政治、经济环境存在一定的不稳定性，可能会给公司海外市场发展带来不确定性因素，使施工项目的正常推进受到影响。
2. 经营风险：基建业务中，工程承包项目中标价格受市场竞争影响较大，同时，对成本和委聘劳务分包商的控制也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

第五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续)

3. 管理风险：公司无法对非全资子公司的所有行动进行全面控制，建筑行业本身属于高风险行业，加之近年公司经营规模的快速增长，经营跨度越来越大，项目管理的难度不断加大，对项目安全质量管理、干部廉政、维护企业稳定等提出了严峻挑战，存在一定的管理风险。
4. 政策风险：由中国外汇管理制度、税收政策、房地产行业政策等变化带来的不利影响。
5. 财务风险：客户延迟付款可能影响本公司的营运资金和现金流量；未获得足够的融资可能会对本公司的拓展计划和发展前景产生影响。
6. 投资风险：投资风险主要包括由于垫付项目的有关款项、政策变动造成非政府投资机构对基建项目的投资减少、在较长期间内动用大量营运资金等。
7. 利率风险：目前公司融资规模体量较大，利率政策的变动将对公司财务费用和经济效益产生影响。
8. 大宗物资价格波动风险：受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的影响，与公司相关的大宗物资市场价格可能会出现宽幅波动，进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成本控制产生一定的影响。

为防范各类风险的发生，公司通过建立和运行内部控制体系，把各类风险对接各项业务流程，据此分解辨识业务流程关键控制点，制定具体控制措施，建立流程关键控制文档，落实各类风险和关键控制点的责任，与日常管控工作紧密结合，控制风险发生因素和要件。严格前期可研、策划、审核、审计、审批和决策等重要管控环节，加强过程控制和后评估工作，做好应对风险发生的策略和应急预案，保证了公司各类风险的整体可控。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1.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采取现金形式分配股利。根据2017年6月28日召开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22,844,301,543股为基数，每10股派送现金红利人民币0.88元(含税)，共计分配利润人民币2,010,298,535.78元，约占2016年度合并利润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6%。A股利润分配实施公告刊登在2017年7月14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截至2017年8月10日，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全部实施完毕。

2. 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结合股东回报及公司业务发展对资金需求等因素的考虑，按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具体内容如下：根据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2017年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8,798,842,750.89元，加上本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19,023,574,657.77元，扣除2016年度现金分红及永续债利息共2,797,104,091.33元、按照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0%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1,902,357,465.78元后，本年度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3,122,955,851.55元。以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2,844,301,543股为基数，每10股派送现金红利人民币1.13元(含税)，共计分配利润人民币2,581,406,074.36元，占当年合并利润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6%。分配后，母公司尚余未分配利润40,541,549,777.19元，转入下一年度。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预案发表意见，上述预案尚需经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从而确保中小股东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维护。

3. 2017年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1) 拟分配现金红利总额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之比低于30%的原因是：①从国际基建市场看，「一带一路」建设向纵深发展，得到了世界的积极响应，有100多个国家和国际组织参与其中，我国已与30多个沿线国家签署了共建「一带一路」合作协议，以亚投行、丝路基金为代表的金融合作不断深入，将为我们拓展海外市场提供重大机遇；从国内建筑市场看，容量巨大、变革空前，虽然新一年铁路、城轨的建设步伐总体趋缓，但随着区域协调发展、城市群建设、雄安新区和大湾区建设、建设交通强国等国家战略实施步伐的加快，水利环保、保障性安居工程、城市提升改造等建设力度的加大，建筑市场在未来一段时期将继续保持繁荣发展，且新业态新模式新市场方兴未艾，「一带一路」建设和国际产能合作深入推进，我们面临着国内国外双重的历史发展机遇。②公司所处的建筑行业属于充分竞争行业，市场竞争十分激烈，行业普遍毛利率较低，资产负债率较高，应收账款和存货金额较大，加上所属施工项目点多面广、单体体量大的因素，公司用于维持日常经营周转的资金需求量较大。

(2)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发表了以下独立意见：①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制订考虑了企业所处的建筑行业特点、公司的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和资金需求等多方面因素，符合企业实际情况。②公司2017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占当年合并利润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6%，虽然与上年分配比例持平，但由于净利润每年保持增长，分配基数不断增大，一方面保持了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和中长期股东回报规划要求，另一方面既能使投资者获得合理的投资回报，又能兼顾公司的正常经营。因此，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合理的，同意该利润分配方案。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 送红股数 (股)	每10股 派息数 (元)(含税)	每10股 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 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	
					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 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 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 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率 (%)
2017年	0	1.13	0	25.81	160.67	16
2016年	0	0.88	0	20.10	125.09	16
2015年	0	0.86	0	19.65	122.58	16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及期限	是否有 履行期限	是否及 时严格 履行	如未能 及时履行 应说明 未完成 履行的 具体原因	如未能 及时履行 应说明 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铁工	中国中铁依法成立之日起，中铁工及其除中国中铁外的其他附属企业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或协助从事或参与任何与中国中铁及其附属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如中铁工或其除中国中铁外的其他附属企业发现任何与中国中铁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机会，将立即书面通知中国中铁，并保证中国中铁或其附属企业对该业务机会的优先交易及选择权。如中铁工或其附属企业拟向第三方转让、出售、出租、许可使用或以其他方式转让或允许使用将来其可能获得的与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相竞争的新业务、资产或权益，中铁工将保证中国中铁或其附属企业对该新业务、资产或权益的优先受让权。	无	否	是	/	/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承诺	中铁工	如中国中铁存在未披露的因闲置土地、炒地、捂盘惜售、哄抬房价等违法违规行为被行政处罚或正在被(立案)调查的情形，并因此给中国中铁和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中铁工将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及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赔偿责任。	长期	否	是	/	/

注：关于公司及中铁工在子公司中铁二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出具的相关承诺详见中铁二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3月已更名为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528))于2016年9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中铁二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目前公司及中铁工均在按承诺严格履行。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并规定该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该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并规定该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

公司2017年财务报告中按该新规定进行披露和列报，且对2017年财务报告不存在重大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参照准则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以及影响金额
《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以单独准则的形式对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及终止经营进行了统一规范。2017年财务报表已按该规定进行列报。	《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	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明确了政府补助准则的适用范围，明确了政府补助和收入的划分原则；允许企业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来判断政府补助在利润表中的列报科目，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允许企业新增净额法进行政府补助的列报，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可以计入其他收益(总额法)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净额法)；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可以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净额法)或确认为递延收益(总额法)，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对财政贴息的会计处理做了更加详细的规定。2017年财务报表已按该规定进行列报。	《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	将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期间发生的与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从利润表「营业外收入」项目调整为利润表「其他收益」项目列报，金额为117,096千元。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4,050	1,63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0年	1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50	1,50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0年	1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18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因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已达十年，为确保审计机构的客观性与独立性，公司在2017年度更换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步更换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17年3月3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用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和《关于聘用2017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两项议案；2017年6月28日，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公司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同时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7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更换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2017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中铁关于变更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波兰A2高速公路建设工程纠纷：本公司所属子公司中国海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及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另外两家第三方公司组成的联合体就其所中标的波兰A2高速公路项目A标段和C标段与项目业主波兰国家道路与高速公路管理局发生合同终止相关诉讼争议。	公司2011年半年度报告以及后来的历次定期报告。

报告期内，上述诉讼的进展情况如下：

根据联合体和项目业主的和解意向，双方再次向波兰华沙法院申请暂停庭审程序。2017年5月19日，经过多轮谈判，联合体正式与项目业主签订《和解协议》。在协议签署当天，业主与联合体分别向波兰华沙法院递交了撤销双方所有诉讼的申请，华沙法院分别于5月22日及31日正式批准了业主和联合体的撤诉请求。至此，该诉讼案件终结。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续)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铁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接受劳务	租赁办公楼等	协议定价	27,961	27,961	小于1%
中铁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接受劳务	接收综合服务	协议定价	28,295	28,295	小于1%
合计				/	56,256	56,256	/
关联交易的说明		上述两项交易分别为公司于2015年12月30日与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续签的《综合服务协议》和《房屋租赁协议》在本报告期内的履行情况。两项协议有效期均为三年，所涉及的总交易金额在董事会决策权限内并已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同时，《房屋租赁协议》及《综合服务协议》的年度交易金额也符合香港上市规则所规定的最低豁免水平而豁免有关申报、年度审核、公告及独立股东批准的规定。					

注：2017年12月29日，中铁宏达资产管理中心更名为中铁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不适用
-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不适用
-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不适用
-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不适用
-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不适用
-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不适用
-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 其他

1.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注1)	临哈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注3)	554,240	2008年06月	2027年06月	否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注2)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2010年01月	2020年01月	否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注2)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	2010年10月	2025年10月	否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注2)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	2010年10月	2020年10月	否

注1：2008年6月25日召开的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临策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及中铁工程苏尼特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同意为临策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人民币8.207亿元的银行贷款担保，担保期限为17年；2008年6月，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新城东街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约定为临策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总额为7.83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贷款总金额27亿元乘以持股比例29%)，期限从2008年6月30日至2027年6月20日。2016年，为顺应国家「三去一降一补」政策，积极落实国家关于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的指导精神，本公司将持有全部临策铁路股权以及中铁资源持有所属全部12项涉煤资产及相关股权转让至北京翼诺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16年12月29日，中铁资源与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北京翼诺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中铁资源将其持有的北京翼诺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协议转让给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对价为人民币2,456,336千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监事陈文鑫仍担任临策铁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临策铁路有限责任公司仍为公司关联人，此担保继续作为关联担保。

注2：此担保系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2010年1月发行的10年期公司债券以及2010年10月发行的10年和15年期公司债券提供的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上述应付债券余额共计人民币10,975,563千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10,969,480千元)，具体详见财务报表附注。

注3：2018年2月，临策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临哈铁路有限责任公司，且公司监事陈文鑫不再担任其董事职务。

第六节 重要事项(续)

2. 金融服务类关联交易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关联方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拆出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	1,600,000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关联方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吸收存款(注)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97,101	55,311

注：为了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减少结算费用、降低利息支出、获得资金支持，公司2015年12月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协议有效期至2018年12月31日)，并依据协议向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存款、贷款及其他金融服务。详情请见公司2015年12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贷款余额为7亿元，用于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流动资金周转，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向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获得的每日贷款余额(含应计利息)未超过《金融服务框架协议》规定的上限。

报告期内，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存款服务的每日最高存款余额(含应计利息)未超过《金融服务框架协议》规定的上限。

3. 其他关联项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0,765	492
利息支出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625	18,651

注：该利息收入为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应收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拆出资金利息收入，该利息支出为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应付吸收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资金存款的利息。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续)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完毕	逾期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本部	临哈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554,240.00	2008/6/30	2008/6/30	2027/6/2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是	其他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本部	内蒙古郭白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2008/11/24	2008/11/24	2020/11/3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否		
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武汉墨北路桥有限公司	173,355.00	2014/9/23	2014/9/23	2018/9/22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否		
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武汉鹦鹉洲大桥有限公司	529,000.00	2013/4/23	2013/4/23	2019/6/12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否		
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武汉杨泗港大桥有限公司	1,341,995.00	2015/12/24	2015/12/24	2023/11/2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否		
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宜昌庙嘴大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	2014/3/26	2014/3/26	2018/10/2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否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中国上海外经(集团)有限公司	16,792.22	2012/12/29	2012/12/29	2019/4/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380,618.38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2,915,382.22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376,343.85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39,727,306.8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42,642,689.02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7.4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36,239,041.3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36,239,041.3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合并)发生房地产按揭担保合计22,947,643.25千元。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私募基金产品	自有资金	4,500.00	4,500.00	-
信托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524,700.00	523,700.00	1,000.0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5,000.00	5,000.00	-

其他情况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续)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预期收益 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 (如有) 或损失	实际收回 情况	是否经过 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		
												有委托 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 计提金额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理财产品	1,000	2015-12-18	2021-6-18	自有资金	肇庆市道路工程BT项目	协议约定	10.00	100.00	106.46	-	是	否	-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理财产品	4,390	2016-6-21	2018-6-21	自有资金	韩城327国道PPP项目	协议约定	6.80	280.96	0.00	-	是	否	-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理财产品	12,135	2016-11-2	2019-11-2	自有资金	肇庆市道路工程PPP项目二期	协议约定	6.40	776.64	116.93	-	是	否	-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理财产品	5,000	2015-12-25	2020-12-25	自有资金	肇庆市道路工程BT项目	协议约定	6.90	345.00	292.74	-	是	否	-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理财产品	15,000	2016-2-2	2021-2-2	自有资金	肇庆市道路工程BT项目	协议约定	6.40	480.00	482.64	-	是	否	-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理财产品	5,000	2017-4-12	2045-4-12	自有资金	平潭管廊PPP项目	协议约定	6.40	320.00	0.00	-	是	否	-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理财产品	11,000	2017-9-15	2037-9-15	自有资金	肇庆市道路工程PPP项目三期	协议约定	6.10	671.00	0.00	-	是	否	-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理财产品	92,300	2015-12-9	2021-12-9	自有资金	京沪高速济南连接线项目	协议约定	4.90	19,096.80	3,490.95	-	是	否	-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理财产品	60,000	2016-8-3	2023-8-3	自有资金	山东泰东高速公路项目	协议约定	4.90	17,640	2,129.12	-	是	否	-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理财产品	77,000	2016-11-23	2022-11-23	自有资金	山东潍日高速公路项目	协议约定	4.90	18,235	2,868.23	-	是	否	-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理财产品	40,000	2017-3-6	2024-3-6	自有资金	西安北至机场城际轨道项目	协议约定	0.00	0.00	0.00	-	是	否	-
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理财产品	27,900	2016-3-19	2019-3-18	自有资金	天津地铁6号线项目	协议约定	5.24	1,460.80	1,460.80	-	是	否	-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理财产品	100	2014-11-1	2018-11-1	自有资金	江西南昌九龙湖隧道工程BT项目	协议约定	2.00	8.00	0.00	-	是	否	-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理财产品	8,750	2016-4-1	2028-4-1	自有资金	浙江省湖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基础设施PPP项目	协议约定	0.00	603.75	213.43	-	是	否	-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理财产品	6,400	2016-12-28	2031-12-27	自有资金	柳州官塘大桥PPP项目	协议约定	5.50	3,520	216.62	-	是	否	-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理财产品	50,000	2017-12-29	2018-6-29	自有资金	房地产方向	协议约定	6.00	1,500	0.00	-	是	是	-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信托理财产品	300	2011-4-6	2016-4-7	自有资金	合伙企业出资	协议约定	0.00	0.00	0.00	-	是	否	-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信托理财产品	700	2011-4-6	2016-4-7	自有资金	合伙企业出资	协议约定	0.00	0.00	0.00	-	是	否	-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理财产品	12,500	2017-8-18	2023-8-17	自有资金	贵阳双龙项目	协议约定	4.89	3,660.47	228.78	-	是	否	-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理财产品	200	2017-8-18	2028-8-17	自有资金	贵阳双龙项目	协议约定	4.89	58.57	3.66	-	是	否	-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理财产品	7,000	2017-4-14	2028-10-28	自有资金	长沙机场联络线PPP项目	协议约定	7.00	122.50	0.00	-	是	否	-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理财产品	1,500	2014-9-1	2019-9-1	自有资金	衡阳滨江新区项目	协议约定	12.17	912.95	182.50	-	是	否	-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理财产品	5,000	2016-1-12	2018-1-12	自有资金	衡阳滨江新区项目	协议约定	4.72	471.81	0.00	-	是	否	-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理财产品	16,000	2016-10-20	2023-10-20	自有资金	临汾市规划三街项目	协议约定	2.78	3,105.06	443.58	-	是	否	-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理财产品	2,000	2016-10-28	2028-10-28	自有资金	长沙机场联络线PPP项目	协议约定	10.00	200.00	200.00	-	是	否	-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理财产品	32,925	2016-9-3	2021-9-3	自有资金	成都地铁项目	协议约定	6.85	30,000	2,229.40	30,000	是	否	-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理财产品	19,000	2014-3-11	2021-3-11	自有资金	重庆地铁五号线项目	协议约定	5.60	32,500	1,565.91	32,500	是	否	-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理财产品	11,500	2014-9-5	2021-9-5	自有资金	重庆地铁十号线项目	协议约定	6.85	10,000	797.00	10,000	是	否	-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理财产品	100	2016-9-18	2018-9-18	自有资金	信托理论研究项目	协议约定	/	1.50	1.50	-	是	否	-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5,000	2017-12-27	2018-1-4	自有资金	债权性产品	协议约定	/	7.19	-	-	是	否	-
中铁建信(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产品	4,500	2017-10-16	2025-10-16	自有资金	深汕合作区基础设施PPP项目	协议约定	6.50	292.50	0.00	-	是	否	-

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续)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委托贷款	自有资金	75,266.40	67,966.40	-

其他情况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贷款类型	委托贷款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	未来是否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有委托贷款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
平安银行西安分行	委托贷款	9,606.40	2014/6/9	2018/12/31	自有资金	甘肃兰州Soho项目	协议约定	12.00	3,400.00	1,171.03	4,700.00	是	否	-
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贷款	11,000	2017/4/11	2018/4/10	自有资金	重庆垫忠高速公路项目	协议约定	4.35	483.82	337.61	-	是	否	-
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贷款	4,160	2017/9/15	2018/9/14	自有资金	重庆垫忠高速公路项目	协议约定	4.35	182.97	48.76	-	是	否	-
农行湖南分行营业部	委托贷款	20,000	2017/9/8	2024/12/20	自有资金	长沙地铁五号线项目	协议约定	5.39	7,546.00	-	-	是	否	-
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贷款	13,200	2017/11/17	2018/11/16	自有资金	重庆垫忠高速公路项目	协议约定	4.35	580.58	54.23	-	是	否	-
农行湖南分行营业部	委托贷款	10,000	2016/9/29	2024/12/20	自有资金	长沙地铁五号线项目	协议约定	5.39	4,312.00	-	-	是	否	-

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1. 新签重大施工合同

报告期之前已经签署但延续到报告期仍在履行中的重大合同：

(1) 基建建设业务

序号	签订单位	业主单位	合同名称	合同签署日期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工期
铁路						
1	中铁一局、中铁二局、 中铁三局、中铁四局、 中铁五局、中铁六局、 中铁八局、中铁十局、 中铁隧道局、 中铁广州局、 中铁北京局、 中铁上海局、 中铁电气化局	蒙西华中铁路股份 有限公司	新建蒙西至华中地区铁路煤运通道土建 工程MHTJ-10标段、MHTJ-28标段、 MHTJ-24标段、MHTJ-3标段、 MHTJ-15标段、MHTJ-17标段、 MHTJ-19标段、MHTJ-6标段、 MHTJ-9标段、MHTJ-30标段、 MHTJ-31标段、MHTJ-16标段；重点控制 工程MHSS-3标段、MHSS-5标段、 MHSS-6标段；「三电」迁改MHQG-2标段、 MHPJ-1标段、MHPJ-2标段、MHTJ-14标段、 补充合同：MHTJ-16标段、MHTJ-28标段、 MHTJ-30标段、MHSS-6标段	2015-02 2015-07 2016-04	3,866,381	47-60个月
2	中国中铁	孟加拉国铁路局	孟加拉帕德玛大桥铁路连接线项目	2016-08	2,080,897	54个月
3	中铁三局、中铁四局、 中铁六局、中铁八局、 中铁隧道局、中铁电气 化局、中铁北京局、 中铁上海局	京福铁路客运专线 安徽有限责任公司	新建商丘至合肥至杭州铁路(安徽、浙江段) 站前工程SHZQ-3标段、SHZQ-5标段、 SHZQ-8标段、SHZQ-10标段、 SHZQ-11标段、SHZQ-13标段、 SHZQ-15标段、SHZQ-16标段	2015-11	2,041,162	59.4个月
公路						
1	中铁大桥局	孟加拉国交通部桥梁局	孟加拉帕德玛多功能大桥项目主桥	2014-06	967,490	3.5年
2	中国中铁	京新高速公路临河至 白疙瘩段 (阿拉善盟境内) 工程建设管理办公室	京新高速公路临河至白疙瘩段 (阿拉善盟境内)第LBAMSG-2标段	2014-12	869,121	30个月
3	中铁隧道局	汕头市苏埃通道建设 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汕头市苏埃通道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2016-02	388,377	/
市政						
1	中国中铁	成都地铁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地铁3号线二期、三期工程投融资建设项目	2015-10	787,310	39个月
2	中国中铁	南宁市轨道交通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南宁市轨道交通3号线一期工程 (科园大道—平乐大道)施工总承包02标	2015-06	456,913	1340日历天
3	中铁七局	湘潭城乡建设发展集团 有限公司	湘潭市湘江风光带(烧窑港—湘钢铁牛埠 宽厚板码头—双拥路)项目工程施工合同	2016-12	428,000	730天

第六节 重要事项(续)

(2) 勘察设计业务

序号	签订单位	业主单位	合同名称	合同签署日期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工期
1	中铁二院	成贵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新建成都至贵阳铁路乐山至贵阳段	2013-11	101,000	72个月
2	中铁二院	老中铁路有限公司	新建中老铁路项目磨丁至万象段勘察设计项目	2016-12	93,800	48个月
3	中铁二院	成兰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新建成都至兰州铁路勘察设计	2011-01	84,100	72个月

(3) 工程设备和零部件制造业务

序号	签订单位	业主单位	合同名称	合同签署日期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工期
钢结构						
1	中铁宝桥	湖南省大岳高速洞庭湖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杭瑞国家高速公路湖南省临湘(湘鄂界)至岳阳高速公路洞庭湖大桥主桥钢桁梁制造项目	2015-08	51,105	22个月
2	中铁宝桥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沪通长江大桥项目经理部	新建沪通铁路沪通长江大桥HTQ-1标钢桁梁(拱)制作安装GL01包	2014-11	49,048	41个月
道岔						
1	中铁山桥	成贵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新建成都至贵阳铁路乐山至贵阳段	2016-11	31,712	24个月
2	中铁宝桥	沪宁城际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新建上海至南通铁路(南通至安亭段)工程总公司管理物资采购合同	2016-03	21,694	/
施工机械						
1	中铁宝桥	延安旅游集团黄陵投资有限公司	黄陵县黄帝陵观光轻轨线工程施工、观光轻轨线小火车设备采购	2016-05	20,794	27个月
2	中铁装备	中交四航局	盾构买卖合同	2016-10	14,479	7个月

(4) 房地产开发业务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省份	项目类型	规划面积 (万m ²)
1	中铁·逸都国际	贵州贵阳	住宅	230.60
2	百瑞景中央生活区	湖北武汉	住宅	105.54
3	诺德名城	山东济南	住宅	89.34
4	青岛西海岸项目	山东青岛	综合	78.86

第六节 重要事项(续)

(5) BOT运营项目

序号	签订单位	业主单位	合同名称	合同签署日期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工期	运营(回购) 年限
BOT							
1	中国中铁	榆林市政府	陕西榆林至神木高速公路BOT项目	2007-10	517,000	36个月	30年
2	中国中铁	广西交通厅	广西岑溪至兴业高速公路BOT项目	2005-08	516,361	36个月	28年
3	中国中铁	云南交通厅	云南富宁至广南、广南至砚山高速公路BOT项目	2005-12	644,000	36个月	27年

(6) 重大基础设施投资项目

序号	签订单位	业主单位	项目公司		投资协议	项目总 投资金额 (亿元)	建设期	特许经营期
			股权占比	项目名称	签署日期或 中标日期			
1	中国中铁、 中国铁建	成都市人民政府	50%	成都经济区环线高速公路蒲江至都江堰、成都新机场高速BOT项目	2016-04	355.59	36个月	29.5年
2	中国中铁及 乌鲁木齐市 轨道交通集团 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城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51%	乌鲁木齐市轨道交通3号线一期PPP项目	2016-11	173.88	58个月	30年
3	中国中铁及 其他方	呼和浩特市机场和铁路建设办公室	49%	呼和浩特地铁城市轨道交通一号线一期PPP项目	2016-08	146.80	57个月	30年
4	中国中铁及 其他方	芜湖城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办公室	14%	芜湖市轨道交通1号线及2号线一期项目	2016-12	146.00	3年	27年

第六节 重要事项(续)

报告期内签署的重大合同

(1) 基建建设业务

序号	签订单位	业主单位	合同名称	合同签署日期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工期
铁路						
3	中铁四局、 中铁三局、 中铁六局	广州铁路(集团)公司 深圳工程建设指挥部、 昌九城际铁路股份 有限公司	新建赣州至深圳铁路赣粤省界至塘厦段(不含先期开工段)一GSSG-2标、GSSG-3标、GSSG-5标;新建赣州至深圳铁路客运专线(江西段)GSJXZQ-1、2、4标,站前工程一GSJXZQ-4标	2017-10 2017-11	1,015,212	47-60个月
	中铁二局、 中铁广州局、中 铁北京局、中 铁一局	云桂铁路广西 有限责任公司	新建贵阳至南宁铁路广西段站前工程施工总价承包一GNZQ-5标、GNZQ-7标、GNZQ-9标、GNZQ-10标、GNZQ-11标	2017-12	992,492	6年
	中铁二局、 中铁三局、 中铁七局、 中铁大桥局	河南城际铁路 有限公司	新建郑州至济南铁路郑州至濮阳段站前(含部分站后)工程施工总价承包一ZPZQ-VI标、ZPZQ-I标、ZPZQ-VIII标、ZPZQ-VI标(新增合同额)、(濮阳段)管线迁改工程一不分标段、(二次招标)一ZPZQ-VII标	2017-06 2017-07	926,664	46-48个月
公路						
1	中铁五局	青海省收费公路管理处	西海至察汉诺五矿二标施工项目	2017-04	360,000	36个月
2	中铁隧道局	深中通道管理中心	深圳至中山跨江通道东人工岛及主线堰筑段隧道施工(S03标)施工项目	2017-11	322,351	60个月
3	中铁大桥局	浙江舟山北向大通道 有限公司	宁波舟山港主通道(鱼山石化疏港公路)公路工程第DSSG05标段	2017-09	176,689	42个月
市政						
1	中国中铁	南昌市轨道交通集团 有限公司	南昌市轨道交通4号线一期工程土建施工02合同段项目	2017-12	437,410	1,122日历天
2	中国中铁	福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福州市轨道交通5号线一期工程施工总承包第1标段(施工)项目	2017-12	400,856	1,553日历天
3	中铁四局	厦门轨道交通集团 有限公司	厦门市轨道交通3号线工程蔡厝车辆基地施工工程	2017-08	246,214	1,132日历天

第六节 重要事项(续)

(2) 勘察设计业务

序号	签订单位	业主单位	合同名称	合同签署日期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工期
1	中铁二院	巴基斯坦铁道部	巴基斯坦既有ML1线升级改造以及新建哈维连陆港勘察设计项目	2017-05	65,194	36个月
2	中铁六院	蚌埠中欣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小新庄B、D地块安置房项目工程总承包	2017-10	26,000	至2019-12
3	中铁二院	成都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直管区2017年建设项目(天府新区外环快速路)勘察设计	2017-03	22,774	12个月

(3) 工程设备和零部件制造业务

序号	签订单位	业主单位	合同名称	合同签署日期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工期
钢结构						
1	中铁宝桥	南京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	南京长江第五大桥工程钢结构制造(B1标段)	2017-08	53,929	35个月
2	中铁山桥	贵州省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省余庆至安龙高速公路平塘至罗甸段平塘特大桥钢结构制造	2017-12	27,881	18个月
道岔						
1	中铁山桥	昌九城际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新建南昌至赣州铁路客运专线工程(高速)	2017-10	31,581	12个月
2	中铁山桥	苏北铁路有限公司	新建徐州至淮安至盐城铁路工程	2017-07	22,887	12个月
施工机械						
1	中铁装备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盾构买卖合同	2017-07	20,200	11个月
2	中铁装备	Porr Bau GmbH & Bel Six Constuct LCC JV	盾构买卖合同	2017-11	12,626	11个月

(4) 房地产开发业务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省份	项目类型	规划面积 (万m ²)
1	海淀北部地区整体开发 西北旺镇亮甲店村HD00-0404-6005、 6005地块R2二类居住用地	北京海淀	住宅	规划中约32.59万m ²
2	北京顺义后沙峪SY00-0019-6001/6003/6004	北京顺义	住宅	规划中约48.35万m ²
3	KCC2016-A1~A4	云南昆明	综合体	规划中约23.87万m ²
4	华电武昌「江城之门」房地产开发项目	湖北武汉	综合体	规划中约35.48万m ²
5	深圳溪涌上洞电厂城市更新项目	广东深圳	住宅	规划中约12.7万m ²

第六节 重要事项(续)

(5) 重大基础设施投资项目

序号	签订单位	业主单位	项目公司		投资协议	项目总 投资金额 (亿元)	建设期	特许经营期
			股权占比	项目名称	签署日期或 中标日期			
1	中国中铁及 其他方	青岛市地铁工程 建设指挥部办 公室	11.6%	青岛地铁8号线工程PPP项目	2017-02	387.3	5.5年	19.5年
2	中国中铁及 其他方	太原市交通局	50%	京昆国家高速公路太原绕城 西北段改线工程(太原西北 二环)BOT项目	2017-7	239.98	3年	30年
3	中国中铁及 其他方	陕西省交通运 输厅	20%	陕西省旬邑至凤翔、韩城至 黄龙高速公路PPP项目	2017-12	223.67	4年	28年
4	中国中铁及 其他方	成都市城乡建 设委员会	42%	成都轨道交通9号线一期工程 PPP项目	2017-7	193.99	4年	22年
5	中国中铁及 其他方	巴州交通运输局	36%	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G0612 若羌至民丰高速公路、 G216轮台至民丰公路及国 有农林牧场道路项目政府 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	2017-7	168.93	3年	30年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为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指导意见》，积极落实「中国制造2025」战略，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兼并重组等手段推动公司工业制造板块结构优化升级，公司与旗下控股上市公司中铁二局(600528.SH)进行重大资产置换并以资产认购中铁二局非公开发行股份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拟打造中国中铁工业制造板块上市公司平台。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股份公司和中铁二局实施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同时中铁二局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相关文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进行了披露。本次交易于2016年5月5日收到了国务院国资委的批复，2016年7月29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16年第56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并获得无条件通过，2016年9月20日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2017年1月5日本次交易的置入资产和置出资产均已完成股权过户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中铁二局于2017年1月12日完成了向中国中铁发行383,802,693股A股股票购买资产的股份登记手续；2017年1月24日完成更名为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并于2017年3月2日将证券简称由「中铁二局」变更为「中铁工业」。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中铁工业于2017年3月实施了向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工作，最终以15.85元/股的价格发行378,548,895股股份，募集资金总额5,999,999,985.75元，上述新增股份已于3月27日完成了新股登记工作。本次交易的全部进展情况请关注公司及中铁工业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报刊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在国务院扶贫办和国资委的统一部署下，控股股东中铁工协同公司积极响应党和国家的号召，积极履行中央企业的社会责任和义务，自2002年开始参与定点扶贫工作，十多年来，始终从当地老百姓的实际需要出发开展定点帮扶工作，充分发挥企业优势，加大智力支持、技术服务及信息与政策指导，为定点扶贫县如期脱贫做出应有贡献。为贯彻落实《中国农村扶贫开发纲要(2011-2020年)》、《关于创新机制扎实推进农村扶贫开发工作的意见》以及国务院扶贫办、国务院国资委总体要求和部署，公司发布了《中国中铁2016-2020年定点扶贫工作实施方案》，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四个切实」、「五个一批」的指示精神，把干部扶贫作为公司扶贫工作的重要抓手，坚持政府主导，企业参与；坚持实事求是，突出精准；坚持突出重点，分类指导；坚持上下联动，合力攻坚。力争到2020年，稳定实现建档立卡贫困户不愁吃、不愁穿，实现三个帮扶县按期脱贫摘帽。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2017年，面对扶贫工作新形势，公司全系统继续高度重视扶贫开发工作，立足企业实际，紧扣「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各二级单位按照公司所属当地政府安排，共有15家所属企业参与了扶贫开发工作，通过资金投入、产业帮扶、吸纳贫困劳动力就业等方式积极助力贫困地区脱贫攻坚。全年，公司共计划投入近6,500万元助力扶贫开发，帮助近6,000个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脱贫摘帽。其中：投入3,000万元支持保德县中南部公路项目改建，将有效解决群众出行、矿产资源利用以及农产品外运等问题；投入2,250万元支持桂东县大塘工业园一期工程项目建设，解决了异地搬迁320户共计约1,100人就业问题；投入143.4万元支持汝城县技能教育培训基地建设，通过依托中国中铁教育资源支撑，每年可接收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学生300人左右，脱贫带动成效明显。同时，公司因地制宜，积极支持当地产业发展，在汝城县南洞乡山联村建立了万头野猪生态养殖基地，在桂东县建立了新坊乡溪源村朝天椒种植基地、沅江镇上东村中药材建设示范基地，共吸纳1,500人贫困人口就业，人均家庭增收1,500-3,000元左右。

3. 精准扶贫成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6,498.31
其中：1. 资金	5,457.49
2. 物资折款	981.52
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8,584
二、分项投入	
1. 产业发展脱贫	
其中：1.1 产业扶贫项目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农林产业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旅游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电商扶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产收益扶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科技扶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1.2 产业扶贫项目个数(个)	26
1.3 产业扶贫项目投入金额	2,607.13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3,551
2. 转移就业脱贫	
其中：2.1 职业技能培训投入金额	165.57
2.2 职业技能培训人数(人/次)	1,708
2.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就业人数(人)	1,801
3. 易地搬迁脱贫	
其中：3.1 帮助搬迁户就业人数(人)	83
4. 教育脱贫	
其中：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151.09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人)	2466
4.3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1,859.5
5. 健康扶贫	
其中：5.1 贫困地区医疗卫生资源投入金额	168.4
6. 生态保护扶贫	
其中：6.1 项目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展生态保护与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建立生态保护补偿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设立生态公益岗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6.2 投入金额	9.05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7. 兜底保障	
其中：7.1 帮助「三留守」人员投入金额	40
7.2 帮助「三留守」人员数(人)	283
7.3 帮助贫困残疾人投入金额	5.71
7.4 帮助贫困残疾人数(人)	40
8. 社会扶贫	
其中：8.1 东西部扶贫协作投入金额	35.76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4,810.5
8.3 扶贫公益基金	404
9. 其他项目	
其中：9.1. 项目个数(个)	16
9.2. 投入金额	2,227.85
9.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3,446
9.4. 其他项目说明	无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公司扶贫挂职干部张忠文获得「忻州市扶贫模范」称号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018年，扶贫开发工作将进入攻坚拔寨的关键时期，中国中铁将创新思路，积极行动，落实《中国中铁2016-2020年定点扶贫工作实施方案》，努力提升工作水平，持续有效推进脱贫攻坚。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作为建筑行业的领军企业，公司始终以成为企业社会责任的实践者、推动者和引领者为己任，自2008年起，开始着手建立科学、规范、系统、有效的企业社会责任管理体系，从依法治企、优质服务、创造效益、员工发展、安全监管、科技进步、环境保护、公益事业、合作共赢、海外责任等十个方面进行社会责任规划，并从公司总部到各子公司全面开展了一系列社会责任管理实践活动，以实现全面覆盖、充分履行、日臻完善、行业领先的社会责任目标，为社会持续做出杰出贡献。报告期内公司为履行社会责任作出的捐款合计5,296.1万元(2016年为521.9万元)，公司履行社会责任工作的情况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社会责任报告》。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2017年，公司积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绿色发展理念，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并重，努力建设「环境友好型、资源节约型」工程。在工程施工前期，合规组织专业机构开展生态环境保护评估，制定切实有效的保护方案，特别是针对生态易受扰的作业施工场区，做到生态环境保护与工程建设同步规划、同步实施，开展水土保持、生物多样性保护、植被保护等措施。施工过程中注重生态保护投入，使用环保设备、改进施工工艺和优化施工方案，减少对水、大气、植被和生物的影响。

公司依法依规做好企业环境保护工作。一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制度、技术规范，细化出台了环境保护工作要点和实施要求，构建企业环境保护管理工作体系。二是明确企业环境保护管理工作模式。企业环保工作坚持「属地管理」、「预防为主，防治结合」、「谁污染谁治理」的原则，在国家、地方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下，实行公司统一领导，各子、分公司逐级负责的管理模式，走清洁生产和可持续发展的道路，同时积极导入ISO1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标准，确保环境保护工作有序可控。三是依法开展环评，做好环境保护前置审查工作。对于公司作为投资主体的建设项目，坚持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履行环境审批程序，要求其环境保护项目必须纳入项目总体施工组织设计，确保相关基建、技改项目防治污染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施工、投产。四是施工现场依法生产，环保工作受控。为保证生产、生活区各类污染源污染排放及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公司持续加强对生产过程中废水(液)、废(烟)气、施工扬尘、噪声(振动)、固体废弃物(碴)、放射性危害物的排放控制管理，建立目标、制定措施、落实责任、确保达标排放；对于施工过程中涉及的临时用地，严格编制用地及复垦规划，特别注意居民稠密区、水源保护区、风景游览区、自然保护区和名胜古迹的环境保护，并在工程竣工后按照规定复垦，最大限度修复生态环境；对于作业场所内易产生尘埃的物料，采取围栏、遮盖等防尘措施，施工污水、泥浆必须经三级沉淀池沉淀后排放并由专人负责定期清理，积极打造绿色建筑工地；提高工业用水的重复利用率，降低单位产品的耗水量，节约水资源。

2017年，公司积极参与国家重点环境保护实用技术和示范工程的评审、推广工作。中铁七局的郑州市南四环至郑州南站城郊铁路工程，中铁大桥局的港珠澳大桥主体工程、宜昌庙嘴长江大桥等获得「2017年全国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称号。

3. 其他说明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第七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不适用

3. 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 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 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 限售股数	年末 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铁工	308,880,308	0	0	308,880,308	非公开发行A股 股份限售约定	2018-07-14
合计	308,880,308	0	0	308,880,308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行普通股股票、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债券及其他衍生证券，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公司债券相关内容」。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和股东结构未发生变化。

股东	股份性质	股份数量 (股)	占总股本百分比
中铁工	A股	12,260,390,308	53.67%
中铁工	H股	164,394,000	0.72%
A股公众股东	A股	6,376,521,235	27.91%
H股公众股东	H股	4,042,996,000	17.70%
合计		22,844,301,543	100%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76,83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60,31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0	12,424,784,308	54.39	308,880,308	无	0	国家
HKSCC Nominees Limited	+2,785,840	4,006,776,749	17.54	0	无	0	其他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17,427,302	952,221,887	4.17	0	无	0	其他
安邦资管-招商银行-安邦资产-共赢3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0	468,805,172	2.05	0	无	0	其他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汇添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345,000,000	278,500,643	1.22	0	无	0	其他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235,455,300	1.03	0	无	0	其他
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4,461,200	196,986,916	0.86	0	无	0	其他
招商财富-招商银行-国信金控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7,819,800	92,183,237	0.40	0	无	0	其他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2,836,600	87,333,100	0.38	0	无	0	其他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2,836,600	87,333,100	0.38	0	无	0	其他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2,836,600	87,333,100	0.38	0	无	0	其他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2,836,600	87,333,100	0.38	0	无	0	其他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2,836,600	87,333,100	0.38	0	无	0	其他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2,836,600	87,333,100	0.38	0	无	0	其他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2,836,600	87,333,100	0.38	0	无	0	其他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2,836,600	87,333,100	0.38	0	无	0	其他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2,836,600	87,333,100	0.38	0	无	0	其他

第七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续)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1,951,5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951,510,000
	164,394,0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164,394,000
HKSCC Nominees Limited	4,006,776,749	境外上市外资股	4,006,776,749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952,221,887	人民币普通股	952,221,887
安邦资管－招商银行－安邦资产 －共赢3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468,805,172	人民币普通股	468,805,172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 －汇添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78,500,643	人民币普通股	278,500,643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35,455,300	人民币普通股	235,455,300
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 －普通保险产品	196,986,916	人民币普通股	196,986,916
招商财富－招商银行－国信金控1号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92,183,237	人民币普通股	92,183,237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7,333,100	人民币普通股	87,333,10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7,333,100	人民币普通股	87,333,10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7,333,100	人民币普通股	87,333,10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7,333,100	人民币普通股	87,333,10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7,333,100	人民币普通股	87,333,1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7,333,100	人民币普通股	87,333,100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7,333,100	人民币普通股	87,333,10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7,333,100	人民币普通股	87,333,10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7,333,100	人民币普通股	87,333,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第一大股东中铁工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 注：
1. 中铁工持有的本公司12,424,784,308股股份中包括了其持有的本公司A股股份12,260,390,308股以及H股股份164,394,000股。
 2. 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H股乃代表多个客户持有，并已扣除中铁工持有的H股股份数量。
 3. 表中数据来自于2017年12月31日股东名册。

第七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续)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08,880,308	2018-07-14	0	非公开发行完成之日起36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名称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李长进
成立日期	1990-03-07
主要经营业务	建筑工程，相关工程技术研究、勘察、设计、服务与专用设备制造，房地产开发经营。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注：2017年12月28日，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更名为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 自然人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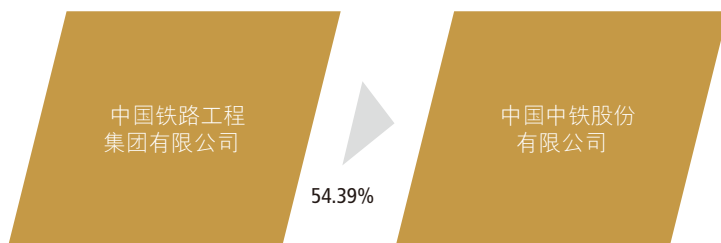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国务院直属正部级特设机构，根据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批准的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和《国务院关于机构设置的通知》设置。国务院授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代表国家履行出资人职责。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监管范围是中央所属企业(不含金融类企业)的国有资产。目前，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中铁工100%的股权。

2. 自然人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至报告期末，除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外，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七、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披露的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拥有股份和相关股份的权益及淡仓

于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获告知如下于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需按《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而备存登记册的权益或淡仓的人士：

A股股东

主要股东名称	身份	持有A股数目 (股)	权益性质	约占全部 已发行A股 百分比 (%)	约占全部 已发行股份 百分比 (%)
中铁工	实益拥有人	12,260,390,308	好仓	65.79	53.67

H股股东

主要股东名称	身份	持有H股数目 (股)	权益性质	约占全部 已发行H股 百分比 (%)	约占全部 已发行股份 百分比 (%)
BlackRock, Inc.	受控法团权益	359,086,413	好仓	8.53	1.57
		559,000	淡仓	0.01	0.002
全国社保基金理事会	实益拥有人	332,600,000	好仓	7.91	1.46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注1)	229,803,271	好仓	5.46	1.01
		123,424,962	淡仓	2.93	0.54
		10,406,000	可供借出的股份	0.25	0.05
Lehman Brothers Holdings Inc.	受控法团权益	210,186,560	好仓	5.00	0.92
		94,560,550	淡仓	2.25	0.41

第七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续)

注：

1. 根据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于2014年1月13日向香港联交所存档的法团大股东通知书，由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持有的权益乃以下列身份持有：

身份	H股股份数目 (好仓)	H股股份数目 (淡仓)
实益拥有人	139,171,310	123,424,962
对股份有保证权益的人	17,515,361	-
受控法团权益	54,042,600	-
托管法团	10,406,000	-
其他	8,668,000	-

2. 权益或淡仓中包括以下的相关股份：

主要股东名称	好仓(股)				淡仓(股)			
	实物结算	现金结算	实物结算	现金结算	实物结算	现金结算	实物结算	现金结算
	上市股本	上市股本	非上市股本	非上市股本	上市股本	上市股本	非上市股本	非上市股本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
BlackRock, Inc.	-	-	-	3,190,000	-	-	-	227,000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	-	-	17,624,000	-	-	-	10,166,000
Lehman Brothers Holdings Inc.	-	-	10,000,000	-	-	-	60,000	-

除上述以外，于2017年12月31日，根据须按《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备存的登记册，概无其他人士或法团于本公司股本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规定须向本公司披露的权益或淡仓。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不适用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	报告期内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	
								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获取报酬 (万元)											
李长进	董事长、执行董事	男	59	2017/6/28	2020/6/28	105,700	105,700	0	-	116.9	否
张宗言	执行董事	男	54	2017/6/28	2020/6/28	0	0	0	-	86.6	否
	总裁			2017/6/28	2020/6/28						
周孟波	执行董事	男	53	2017/6/28	2020/6/28	0	0	0	-	79.1	否
章献	执行董事	男	57	2017/6/28	2020/6/28	0	0	0	-	77.6	否
郭培章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8	2017/6/28	2020/6/28	0	0	0	-	11.9	是
闻宝满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6	2017/6/28	2020/6/28	0	0	0	-	11.3	是
郑清智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5	2017/6/28	2020/6/28	0	0	0	-	12.5	是
马宗林	非执行董事	男	60	2017/6/28	2020/6/28	0	0	0	-	0	否
钟瑞明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6	2017/6/28	2020/6/28	0	0	0	-	6.1	是
刘成军	监事会主席	男	54	2017/6/28	2020/6/28	0	0	0	-	72.3	否
刘建媛	监事	女	56	2017/6/28	2020/6/28	1,200	1,200	0	-	72.3	否
王宏光	监事	男	58	2017/6/28	2020/6/28	0	0	0	-	76.3	否
陈文鑫	监事	男	54	2017/6/28	2020/6/28	0	0	0	-	71.5	否
范经华	监事	男	52	2017/6/28	2020/6/28	0	0	0	-	69.5	否
刘辉	副总裁、总工程师	男	57	2017/6/28	2020/6/28	80,400	80,400	0	-	78.9	否
马力	副总裁	男	60	2017/6/28	2020/6/28	100,000	100,000	0	-	79.8	否
杨良	财务总监	男	48	2017/6/28	2020/6/28	0	0	0	-	76.9	否
于腾群	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	男	48	2017/6/28	2020/6/28	50,069	50,069	0	-	78.3	否
姚桂清	执行董事、副董事长	男	62	2014/6/26	2017/6/28	100,112	100,112	0	-	86.9	否
魏伟峰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5	2014/6/26	2017/6/28	0	0	0	-	7.1	是
合计	/	/	/	/	/	437,481	437,481	0	/	1,171.8	/

注：2017年6月28日公司召开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顺利完成了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续聘李长进、张宗言为执行董事，郭培章、闻宝满、郑清智为独立非执行董事，新聘周孟波、章献为执行董事，新聘马宗林为非执行董事，新聘钟瑞明为独立非执行董事，共同组成第四届董事会。续聘刘成军、陈文鑫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与6月13日召开的第二届第三次职代会团长联席会议选举的刘建媛、王宏光、范经华三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同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李长进为董事长，同日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刘成军为监事会主席。同日，董事会还选聘了公司新一届高管层：聘任张宗言为总裁，刘辉为副总裁、总工程师，马力为副总裁，杨良为财务总监，于腾群为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李长进
(董事长、执行董事)

李长进，第十三届全国政协委员，正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党委书记，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提名委员会主任，同时任中铁工董事长、党委书记，北京上市公司协会理事长。2010年6月至2013年3月任中铁工总经理，2010年6月至2016年11月任中铁工董事、董事长、党委副书记，2010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党委书记，2014年1月至2014年3月代行本公司总裁职责，2016年11月至今任中铁工董事、董事长、党委书记。



张宗言
(执行董事、总裁)

张宗言，正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执行董事、总裁、党委副书记，董事会安全健康环保委员会主任，同时任中铁工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09年4月至2013年3月任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13年3月至2015年7月任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党委副书记，同时兼任中国铁道建筑总公司董事、党委书记，2013年6月至2015年7月任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7月至2016年11月任中铁工董事、党委书记，2015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总裁，2016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执行董事，2016年11月至今任中铁工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周孟波
(执行董事)

周孟波，正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党委副书记，同时任中铁工党委副书记。2007年9月至2017年6月任本公司副总裁，2017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执行董事，2017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2017年9月至今任中铁工党委副书记。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续)



章献
(执行董事)

章献，正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党委常委，同时任中铁工党委常委。2010年8月至2017年6月任本公司副总裁，2017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执行董事。



郭培章
(独立非执行董事)

郭培章，高级经济师，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2007年11月至2011年4月任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0年6月至2017年6月任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10年12月至2015年9月任东方电气集团公司外部董事。2014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闻宝满
(独立非执行董事)

闻宝满，高级政工师，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同时任中国电信集团公司外部董事。2005年7月至2011年12月任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兼党校校长、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鞍山市市委常委，2012年3月至今任中国电信集团公司外部董事。2014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郑清智
(独立非执行董事)

郑清智，高级会计师，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同时任中国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协会副会长。2004年10月至2013年4月任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期间曾兼任中国牧工商（集团）总公司董事长，2013年4月至2015年4月兼任中国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协会秘书长，2013年4月至今任中国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协会副会长，2015年10月至今任武汉烽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18年1月至今任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14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马宗林
(非执行董事)

马宗林，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2011年8月至2014年2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常委，2014年2月至2016年11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2014年2月至2014年12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常委，2014年12月至2016年11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2016年11月至今任中央企业专职外部董事，2017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同时任中国林业集团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钟瑞明
(独立非执行董事)

钟瑞明，第十至第十三届全国政协委员，香港城市大学副校监，现任旭日企业有限公司、美丽华酒店企业有限公司、中国海外宏洋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金茂酒店及金茂（中国）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均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独立非执行董事。曾任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主任，中国网通独立非执行董事，怡富集团有限公司的中国业务主席、中银国际有限公司副执行总裁、民主建港协进联盟总干事、艺术发展咨询委员会主席、香港城市大学校董会主席、香港房屋协会主席、香港特别行政区行政会议成员、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土地基金咨询委员会副主席、九广铁路公司管理委员会成员、香港房屋委员会委员、赈灾基金咨询委员会成员、恒基兆业地产有限公司及玖龙纸业（控股）有限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及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的外部董事。持有香港大学理学学士学位及香港中文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并于2010年获香港城市大学荣誉社会科学博士学位，2000年获授香港特区政府金紫荆星章，香港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2017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刘成军
(监事会主席)

刘成军，正高级工程师、正高级经济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股东代表监事。2001年12月至2014年7月任设计咨询分公司总经理，2006年12月至2007年10月任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代表、副董事长，2007年12月至2012年9月任中铁南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08年1月至2014年6月本公司副总工程师、科技设计部部长，2009年12月至2014年7月任中铁西北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2010年12月至2013年3月任中铁大桥勘测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股东代表监事。



刘建媛
(监事)

刘建媛，正高级经济师、高级政工师，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工会主席、女工委主任，同时任中铁工职工董事、工会主席。2008年1月至2014年6月任本公司工会副主席，2012年8月至今任中铁工职工董事，2014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工会主席、女工委主任，2015年12月至今任中华全国铁路总工会女工委副主任，2016年1月至今担任中华全国总工会执行委员，2016年10月至今任中华全国总工会基层工作部副部长（兼职），2011年1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王宏光
(监事)

王宏光，正高级经济师，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纪委副书记、监察部长，同时任中铁工纪委副书记。2009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纪委副书记、监察部长，同时任中铁工纪委副书记，2014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陈文鑫
(监事)

陈文鑫，高级经济师，律师、企业法律顾问，现任本公司股东代表监事。2007年12月至2012年8月任中铁南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监事，2008年1月至2010年12月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兼产权代表管理处处长，2010年12月至2015年6月任临哈铁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5年6月至2018年2月任临哈铁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2016年8月兼任中铁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范经华
(监事)

范经华，正高级高级审计师、高级会计师，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审计部部长。2005年10月至2011年5月任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审计部部长，2011年6月至2013年6月任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副总会计师、审计部部长，2013年7月至2013年11月任本公司审计部副部长，2013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审计部部长，2014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刘辉
(副总裁、总工程师)

刘辉，正高级工程师、国家注册咨询工程师、国家一级注册建造师，现任本公司副总裁、总工程师、党委常委，同时任中铁工党委常委，兼任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太中银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2007年1月至今兼任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2011年6月至今兼任太中银铁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2007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总工程师。



马力
(副总裁)

马力，正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党委常委，同时任中铁工党委常委。2007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



杨良
(财务总监)

杨良，正高级会计师，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党委常委，同时任中铁工党委常委。2008年4月至2014年3月兼任中铁资源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07年9月至2014年3月任本公司财务部部长，2013年11月至2014年3月兼任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4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于腾群
(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新闻发言人)

于腾群，正高级经济师，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新闻发言人、党委常委，同时任中铁工党委常委。2007年12月至2014年3月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10年9月至2014年3月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新闻发言人，2014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新闻发言人。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长进	中铁工	董事长、党委副书记	2010年6月	2016年11月
李长进	中铁工	董事长、党委书记	2016年11月	
张宗言	中铁工	董事、党委书记	2015年7月	2016年11月
张宗言	中铁工	董事、总经理、 党委副书记	2016年11月	
周孟波	中铁工	党委副书记	2017年9月	
章献	中铁工	党委常委	2014年3月	
刘建媛	中铁工	职工董事	2012年8月	
刘建媛	中铁工	工会主席	2014年6月	
王宏光	中铁工	纪委副书记	2009年11月	
刘辉	中铁工	党委常委	2006年11月	
马力	中铁工	党委常委	2006年11月	
杨良	中铁工	党委常委	2017年9月	
于腾群	中铁工	党委常委	2017年9月	
姚桂清	中铁工	董事、总经理、 党委副书记	2013年3月	2016年11月
姚桂清	中铁工	董事、副董事长、 党委副书记	2016年11月	2017年12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郭培章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0年6月	2017年6月
闻宝满	中国电信集团公司	外部董事	2012年3月	
郑清智	武汉烽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5年10月	
郑清智	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8年1月	
马宗林	中国林业集团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2017年6月	
钟瑞明	旭日企业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4年9月	
钟瑞明	美丽华酒店企业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6年2月	
钟瑞明	中国海外宏洋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0年5月	
钟瑞明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2年8月	
钟瑞明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3年10月	
钟瑞明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8年10月	
钟瑞明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6年1月	
钟瑞明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7年12月	2018年1月
刘辉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副董事长	2007年1月	
刘辉	太中银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副董事长	2011年6月	
陈文鑫	临哈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副董事长	2015年6月	2018年2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及架构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制订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待遇方案，并就董事薪酬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董事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股东大会决定非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的薪酬事项。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依据《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报酬、工作补贴)管理办法》及《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报酬、工作补贴或会议津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171.8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周孟波	执行董事、党委副书记	选举	董事会换届选举
章献	执行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选举
马宗林	非执行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选举
钟瑞明	独立非执行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选举
姚桂清	执行董事、副董事长	离任	董事会换届离任
魏伟峰	独立非执行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离任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3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83,30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83,63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技术职称类别	数量(人)
高级及以上	28,020
中级	59,364
助理级	73,834
部员级	14,391
其他	108,028
合计	283,63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8,555
大学本科	110,936
专科	46,844
中专及以下	117,302
合计	283,637

(二) 薪酬政策

公司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要求，不断完善科学合理、公平公正、规范有序的薪酬管理制度体系，注重发挥薪酬分配的激励和约束作用，吸引和保留企业核心人才，并保持薪酬水平的合理有序增长。在薪酬制度方面，公司制定了《中国中铁加强员工收入能增能减市场化机制建设的指导意见》，围绕加强工资总额能增能减机制建设，推进与效益挂钩与市场结合的内部薪酬制度改革，规范员工福利保障制度三项重点内容，建立了与考核挂钩的薪酬管理体系，理顺了企业内部各种薪酬分配关系。

在工资总额和工资水平管理方面，公司2017年根据国资委工资总额预算管理相关规定，在原有《工资总额预算管理暂行办法》和《工资总额预算管理实施细则》的基础上，制定了《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二级单位工资总额预算管理办法》，按照国资委对工资总额预算备案制管理试点企业的要求，加强工资总额管理，进一步完善工资效益联动机制及工资增长调控线浮动方法，并按照不同的业务板块展开工资总额差异化管理，以保障公司各板块间工资总额以及职工工资水平合理有序增长，促进企业科学发展。

(三) 培训计划

2017年，公司完善培训管理体系，构建了「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全覆盖大培训格局，对全公司员工进行分层分类培训，全力实施「大规模培训员工，大幅度提高素质」工程。全年，公司总部共计举办66期培训班，培训7,000多人次，有力推动了员工能力素质提升和人才队伍建设，保障了企业生产经营各项任务的完成。公司不断加大培训改革创新力度，积极引入行动学习等先进的培训方式和理念。同时深入推进网络学习平台建设，为员工提供海量的线上学习资源，增强学习的便捷性、自主性和针对性。

2017年，将继续围绕公司战略和重点工作，加大员工培训力度，落实「十三五」人才培训规划确定的「686」行动计划，重点组织实施董事监事高管、企业领导人员、国际化人才、投融资人才、专业技术人才等培训工作，稳步实施课程开发、师资队伍建设和培训基础性保障工作，加大培训改革创新力度，不断提升培训质量和效益，推动公司转型升级、提质增效。

(四) 劳务外包情况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73,468.32万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3,293,653.27万元

七、其他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各项规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谨遵法度、勤勉尽责，公司治理在从规范性向有效性转变的基础上，从有效性向科学性转变。

1. 治理结构协调运转。**股东大会**是公司权力机构，是出资人行使股东权利和义务的载体。公司董事会按照证券监管要求，全面、及时、准确公告股东大会通知、议案和决议，并报监管部门备案。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提案、召开、表决和决议均由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合法合规的法律意见。**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充分发挥「定战略、决大事、控风险」职能，提升科学决策能力，全面履行了战略引领、决策把关、防范风险、完善治理、合规管理、深化改革、激励约束、市值管理、信息披露等职责。**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对公司财务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意见，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对关联交易的审议、表决、披露等情况进行监督，同时开展投资和募集资金管理等专项监督。**经理层**是公司的执行机构，组织生产经营日常工作，执行董事会决议和行使董事会授权事项决策权，定期向董事会报告生产经营情况、反馈决议执行情况。**党组织**在公司治理结构中具有法定地位，公司率先完成「党建入章」工作，有关《章程修正案》经2017年6月28日召开的股份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通过，成为国资委监管的第一家依据《关于加快推进中央企业党建工作总体要求纳入公司章程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党委党建〔2017〕1号）要求，圆满完成将党建工作纳入公司章程的境内外整体上市的中央企业。

2. 信息披露工作依法合规。作为A+H上市公司，2017年，公司积极研究境内外资本市场的政策变化，不断适应上海和香港两地证券监管对信息披露工作的新要求，持续加大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力度，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全年共计发布公告及通函242项，其中，A股公告及披露文件86项，H股公告及通函156项(中英文)，内容涵盖会议决议、定期报告、债券付息、债券融资、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中标境内外重大工程等公司发生的应予披露的重大事项；同时公司结合市场和监管机构关注重点主动加强自愿性信息披露力度，尤其注重收集和披露「一带一路」建设项目及PPP项目有关信息。全年信息披露没有发生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公司2016年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被上海证券交易所评价为A，即信息披露优秀类。公司公告及通函均按照规定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和指定报刊；同时，为了便于广大投资者查阅，信息披露文件也均发布于公司中英文网站上，确保了公司股东及广大投资者能够及时、平等、便捷地获得公司信息。
3. 投资者关系和谐有效。2017年，公司充分发挥投资者热线、IR邮箱、上证E互动平台作用，利用召开业绩发布会、接待投资者来访、召开年度股东大会、现金分红说明会、参加投资峰会等多种形式与广大股票和债券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认真倾听和妥善处理股东和投资者意见和建议。报告期内，公司举行了4场大型业绩发布会、2场大型业绩新闻发布会，2场业绩推介电话会议、1场股评家会议、26场电话沟通会；接听投资者热线电话约2057话次，收到并回复各类重要邮件及信息7932封；组织接待投资者来访37次，接待投资者213人次；安排出席境内外知名投资论坛和投资策略会议23场，组织路演会议68场，共会见基金经理、分析师322人次。通过上述沟通交流，增进了公司股东和债权人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有效提升了公司管理水平和透明度，维护了上市公司开放、透明、诚信的品牌形象。

2017年，公司在《财富》世界500强中排名第55位，较上年度提升了2位；在《工程新闻纪录》全球最大承包商中排名第2位。公司治理成效获得了资本市场和投资者的认可和好评，全年荣获「天马奖—中国主板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最佳董事会」，香港财华社「港股100强及港股最高营业额10强」，财资「最佳公司治理奖—金奖」，CBT100「中国百强企业」，香港投资者关系协会「企业交易最佳投资者关系」，大公报「金紫荆最佳投资者关系管理上市公司」等诸多奖项。

(二)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按照规定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管理，更新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台账，完善了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流程。在定期报告编制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制度的要求对参与定期报告编制的工作人员进行管理，履行报备制度，并采取建立名册、书面提示等方式，及时提醒知情人履行保密义务，未发生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查处和要求整改的情况。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06-28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	2017年6月29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一) 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公司于2017年6月28日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关于推荐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组成人选的议案》、《关于推荐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人选的议案》等议案并形成决议，决议公告刊载于2017年6月29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上。

(二) 股东权利

1. 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程序

- (1) 股东要求召集临时股东大会或者类别股东会议，应当按照下列程序办理：①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在该拟举行的会议上有表决权的股份10%以上的股东，可以签署一份或者数份同样格式内容的书面要求，提请董事会召集临时股东大会或者类别股东会议，并阐明会议的议题。董事会根据法律法规和章程规定，在收到请求后10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类别股东会议的书面反馈意见。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类别股东会议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5日内发出召开会议的通知。②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类别股东会议，或者在收到请求后10日内未作出反馈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在该拟举行的会议上有表决权的股份10%以上的股东有权向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类别股东会议，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监事会提出请求。监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类别股东会议的，应在收到请求5日内发出召开会议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案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监事会未在规定时间内发出会议通知的，视为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连续90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 (2) 监事会或股东决定自行召集股东大会的，须书面通知董事会，同时向公司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证券交易所备案。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前，召集股东持股比例不得低于10%。召集股东应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及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向公司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证券交易所提交有关证明材料。
- (3) 对于监事会或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董事会秘书应予配合。董事会应当提供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

2. 向董事会提出查询的程序

股东欲向董事会提出有关本公司的查询，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并可就提供资料的复印件收取合理费用。

公司联系人和联系方式详见本报告第二节公司简介部分。

3. 股东在股东大会上提出建议的程序

- (1)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2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
- (2)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应当于会议召开45日前向股东发出书面会议通知。拟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于会议召开20日前，将出席会议的书面回复送达公司。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 独立董事	本年 应参加 董事会 次数	参加董事会会议情况				是否连续 两次未 亲自参加 会议	参加股东 大会情况 出席 股东大会 的次数
			亲自 出席次数	以通讯 方式 参加次数	委托 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李长进	否	14	11	2	1	0	否	1
姚桂清	否	7	5	1	1	0	否	1
张宗言	否	14	10	2	2	0	否	1
周孟波	否	7	4	1	2	0	否	1
章献	否	7	6	1	0	0	否	1
郭培章	是	14	12	2	0	0	否	1
闻宝满	是	14	11	2	1	0	否	1
郑清智	是	14	12	2	0	0	否	1
马宗林	否	7	6	1	0	0	否	1
钟瑞明	是	7	4	1	2	0	否	1
魏伟峰	是	7	5	1	1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4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不适用

(三) 其他

1. 董事会的职责及运作

根据《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主要履行以下职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决定本公司的经营计划、投资方案及重大融资计划，制订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及年终决算方案，制订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的方案，制订增加或减少本公司注册资本、发行公司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决定本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负责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包括风险评估、财务控制、内部审计、法律风险控制等，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检讨及监察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及持续专业发展，检讨及监察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监管规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规，制定、检讨及监察雇员及董事的操守准则及合规手册，检讨公司遵守《企业管治守则》的情况及在年度报告中《企业管治报告》部分内的披露，行使股东大会或《公司章程》所授予的任何其他权力。报告期内，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14次，审议通过了定期报告、会计政策变更、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等共计187项议案，听取了管理报告、会议通报、述职评价等36项汇报。

董事会设立五个专门委员会，即战略委员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安全健康环保委员会。各委员会均订有议事规则，运作情况详见本节内容之「四」。

本公司董事长及总裁的职位由不同人士担任，董事会与高级管理层的职权划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及有关法规的规定。董事会制定本公司的总体战略并监管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管理层负责执行董事会确定的战略方针并负责本公司的日常经营和管理。董事长负责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检查董事会决议的实施情况，协调董事会的运作等职责。根据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总裁的权力包括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执行董事会决议、实施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及拟订公司基本管理制度等。

2. 董事培训

本公司鼓励董事积极参加各类专业培训以更新其知识及技能，从而不断提升履职能力，为公司董事会履行职责做出贡献。截至2017年12月31日，各位董事本年度接受证券监管和国资监管培训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北京证监局和 上海证券交易所 董事专题培训	国资委中央企业 董事专题培训	公司内部 业务培训
李长进	-	-	1
姚桂清	-	-	-
张宗言	1	-	1
周孟波	1	-	1
章献	1	-	1
郭培章	1	1	2
闻宝满	1	1	2
郑清智	1	1	2
马宗林	2	-	2
钟瑞明	1	-	2
魏伟峰	-	2	-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安全健康环保委员会五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高效运转和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的咨询、参谋作用，保障了公司董事会运作的规范性和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一) 战略委员会。报告期内，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执行董事李长进、姚桂清、张宗言，独立非执行董事郭培章、郑清智组成，并由党委书记、董事长李长进担任委员会主任；2017年6月换届后，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执行董事李长进、张宗言、周孟波，独立非执行董事郭培章和非执行董事马宗林组成，李长进担任委员会主任。委员会主要职责为：对公司发展战略、业务板块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公司及子公司重大业务重组、合并、分离、解散等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并购重组事项和并购重组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境内外资本市场进行研究，并就市值管理工作提出建议；负责公司法治建设和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审查法治工作规划、重大法治制度，合规管理制度、手册，研究重大合规风险事项，培育合规文化，听取依法治企和合规管理工作情况报告；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围绕公司整体战略布局和年度中心工作，针对相关战略规划的科学性和合理性研究积极开展工作，为增强董事会决策前瞻性、导向性和充分发挥战略引领作用起到了积极作用。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会议4次，听取了公司《关于2016年股份公司发展战略的执行情况及2017年重点工作安排的报告》、《关于2016年度资本市场情况的分析报告》等5项报告事项，审议了《关于中国中铁2017年—2019年滚动发展规划的议案》、《关于制定〈中国中铁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等7项议案。针对股份公司“十三五”信息化发展规划、三年滚动发展规划等提出立足主业、稳健经营，大力拓展新兴市场和海外市场，加大对房地产、矿产资源等新兴业务板块的市场分析深度；针对企业法治合规建设提出加强企业法律顾问队伍建设，加强标准体系建设，积极推动创新管理，搭建大合规管理平台；针对市值管理，提出加大分拆分立研究和推进力度，研究开展并购重组工作，以资金需求为导向持续加强资本市场再融资，继续加大投资者管理工作力度。

报告期内各位战略委员会成员出席战略委员会会议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应出席次数	出席次数		未出席次数	备注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李长进	4	4	0	0	
姚桂清	2	1	1	0	履职至2017年6月28日
张宗言	4	3	1	0	
周孟波	2	2	0	0	于2017年6月28日开始履职
郭培章	4	3	1	0	
郑清智	2	2	0	0	履职至2017年6月28日
马宗林	2	2	0	0	于2017年6月28日开始履职

- (二)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报告期内，第三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由独立非执行董事郑清智、闻宝满、魏伟峰组成，并由独立非执行董事、高级会计师郑清智担任委员会主任；2017年6月换届后，第四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由独立非执行董事郑清智、闻宝满、钟瑞明组成，郑清智担任委员会主任。委员会主要职责为：就委任、重新委任及解聘外部审计师向董事会提供推荐意见，批准委聘外部审计师的薪酬及条款；检讨及监察外聘审计机构是否独立客观及审计程序是否有效；监察公司财务报表及本公司年度报告及账目、半年度报告及季度报告的完整性，审阅当中所载的有关财务申报的重大意见；检讨公司的财务监控、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监督内控的有效实施和内控自我评价情况，协调内控审计及其他相关事宜；与经理层讨论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确保经理层已履行职责建立有效的系统；主动或应董事会的委派，就有关风险管控及内部监控事宜的重要调查结果及经理层对调查结果的回应进行研究；负责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核，形成书面意见，提交董事会审议，并报告监事会；检讨公司设定的相关安排；公司雇员可暗中就财务汇报、内部监控或其他方面可能发生的不正当行为提出关注等。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紧紧围绕审计监督、财务监控、内控体系建设及全面风险管理等方面积极开展工作，并进一步强化与负责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定期沟通的长效机制，定期听取企业内部审计部门关于审计工作开展情况的汇报。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共召开会议8次，审议定期报告及财务报表以及内控审计、内控体系评价、风险管理等方面的议案共计27项，听取报告事项8项。委员会在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两金」占用、PPP业务及表外业务管理、「营改增」及税收筹划、海外业务风险管理、现金流管控等方面累计向董事会提出建议80余条并被董事会采纳。委员会2017年具体履职情况详见与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同日披露的《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17年度履职报告》。

报告期内各位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成员出席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会议情况如下：

委员姓名	应出席次数	出席次数		未出席次数	备注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郑清智	8	8	0	0	
闻宝满	8	8	0	0	
魏伟峰	4	3	1	0	履职至2017年6月28日
钟瑞明	4	3	1	0	于2017年6月28日开始履职

- (三)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独立非执行董事郭培章、闻宝满及郑清智组成，并由独立非执行董事郭培章担任委员会主任；2017年6月换届后，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独立非执行董事郭培章、闻宝满和非执行董事马宗林组成，郭培章担任委员会主任。委员会主要职责为：就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全体薪酬政策及架构，及就设立正规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定薪酬政策，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因应董事会所订企业方针及目标而检讨及批准管理层的薪酬建议；厘定个别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特定薪酬待遇，应包括非金钱利益、退休金权利及赔偿金额(包括丧失或终止职务或委任的赔偿)，并就非执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考虑同类公司支付的薪酬、须付出的时间及职责、以及公司内其他职位的雇佣条件；确保任何董事或其他任何联系人不得参与厘定他自己的薪酬；研究公司的工资、福利、奖惩政策和方案，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并对其执行情况进行监督等。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紧紧围绕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与薪酬兑现，工资总额管理，各层级履职待遇和业务支出管理等方面积极开展工作。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会议7次，就高管绩效合约及其签订方案、高管薪酬与考核兑现、工资总额管理、公司各层级履职待遇和业务支出管理、二级企业负责人业绩考核和薪酬管理等共18项报告以及议题进行了审议，向董事会提出了建设性意见。例如，针对工资总额预算方案，委员会指出应进一步做好工资总额管理与其它管理工作的协同，充分发挥工资总额预算管理对企业生产经营和日常管理的激励约束作用；关于绩效合约制订工作，委员会指出在编制2018年度预算和设置高管绩效合约指标时，应充分体现国家关于新时期经济发展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有关表述方式，科学合理设定考核指标。

报告期内各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出席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应出席次数	出席次数		未出席次数	备注
		亲自	委托		
郭培章	7	7	0	0	
闻宝满	7	7	0	0	
郑清智	5	5	0	0	履职至2017年6月28日
马宗林	2	2	0	0	于2017年6月28日开始履职

- (四) 提名委员会。报告期内，第三届、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均由执行董事李长进、张宗言，独立非执行董事郭培章、闻宝满、郑清智组成，并由党委书记、董事长李长进担任委员会主任。委员会主要职责为：负责拟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程序及方法，提交董事会审议；物色具备合适资格可担任董事的人士，并挑选提名有关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会提供意见，对董事候选人和总裁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至少每年检讨董事会的架构、人数及组成(包括技能、认知及经验方面)，并就任何为配合公司策略而拟对董事会做出的变动提出建议；评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总裁)继任计划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对总裁提出的经理层其他成员的人选进行考察，向董事会提出考察意见；对全资子公司董事、股东代表监事、总经理(候选人)提出建议；对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股东代表和董事、股东代表监事、总经理的候选人提出建议；向公司提出人才储备计划和建设；在国内外人才市场以及公司内部搜寻待聘职务人选，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等。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会议1次，审议了《关于聘任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总裁的议案》、《关于聘任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总工程师、总法律顾问的议案》等5项议案。

报告期内各位提名委员会成员出席提名委员会会议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应出席次数	出席次数		未出席次数	备注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李长进	1	1	0	0	
张宗言	1	1	0	0	
郭培章	1	1	0	0	
闻宝满	1	1	0	0	
郑清智	1	1	0	0	

- (五) 安全健康环保委员会。报告期内，第三届董事会安全健康环保委员会由执行董事姚桂清、张宗言，独立非执行董事郭培章、闻宝满、魏伟峰组成，并由执行董事、总裁张宗言担任委员会主任；2017年6月换届后，第四届董事会安全健康环保委员会由执行董事张宗言、章献，独立非执行董事郑清智、钟瑞明，非执行董事马宗林组成，张宗言担任委员会主任。委员会主要职责为：负责指导、检查和评估公司安全、健康与环境保护计划的实施，以及就有关公司安全、健康与环境领域的重大问题，向董事会提出方案和建议等。

董事会安全健康环保委员会紧密围绕企业安全、质量、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 and 节能减排等方面开展工作。报告期内，董事会安全健康环保委员会共召开会议2次，听取了《关于中国中铁2016年安全质量健康环保工作情况和2017年重点工作安排的汇报》以及《关于中国中铁2017年上半年安全质量、健康环保工作情况和下半年重点工作安排的汇报》，审议了《关于制定〈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生产「十三五」规划〉的议案》。以督导安全生产和质量、促进健康与环保管理为重心，针对公司的安全生产形势，提出要妥善处理好工期进度、安全生产、经济效益之间的关系，牢固树立安全发展和「零事故」理念，进一步强化「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不断推进项目精细化管理、安全管理各项工作；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特别是基层组织的宣贯，让生产一线员工和协作队伍的安全生产意识和安全保护技能「入脑入心」；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建设，进一步提升应急救援能力；加大环境保护力度，在建设、生产过程中做好环境健康长远规划。

报告期内各位安全健康环保委员会成员出席安全健康环保委员会会议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应出席次数	出席次数		未出席次数	备注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张宗言	2	2	0	0	
姚桂清	1	1	0	0	履职至2017年6月28日
章献	1	1	0	0	于2017年6月28日开始履职
郭培章	1	1	0	0	履职至2017年6月28日
闻宝满	1	1	0	0	履职至2017年6月28日
魏伟峰	1	1	0	0	履职至2017年6月28日
郑清智	1	1	0	0	于2017年6月28日开始履职
马宗林	1	1	0	0	于2017年6月28日开始履职
钟瑞明	1	1	0	0	于2017年6月28日开始履职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未发现除本报告第五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之外的风险，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公司监事会主要职责为：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检查公司财务；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提议召开除定期会议外的董事会临时会议；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对关联(关连)交易的审议、表决、披露、履行等情况进行监督并在年度报告中发表意见。

2017年，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权勤勉履职，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会议8次，审议议案25项，听取汇报事项24项，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监事出席情况如下：

监事姓名	应出席次数	出席次数		未出席次数	备注
		亲自	委托		
刘成军	8	8	0	0	—
刘建媛	8	6	2	0	—
王宏光	8	8	0	0	—
陈文鑫	8	7	1	0	—
范经华	8	7	1	0	—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严格分开，不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2016年11月，公司控股股东中铁工收到国务院国资委《关于姚桂清、张宗言职务任免的通知》(国资任字[2016]167号)，提名张宗言为中铁工总经理人选。2016年12月中铁工第一届董事会第六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同意根据国务院国资委任免通知精神，聘任张宗言先生为中铁工总经理。公司于2017年6月收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部《关于同意豁免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兼职限制的函》(上市部函[2017]410号)，同意豁免张宗言同志高管兼职限制。2017年7月公司在A股和H股发布了《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豁免公司总裁兼职限制的公告》(临2017-031)。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总裁张宗言兼任控股股东总经理期间，能够优先履行本公司总裁职务，集中精力于推动中国中铁的经营管理和改革发展，忠实、勤勉、尽责，处理好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关系，没有辜负公司董事会和股东的信任，不存在因上述兼职而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符合上市公司人员独立性要求。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建立了规范健全的治理结构，确立了董事会对经理层考核评价并按照考核评价结果确定经理层薪酬的机制。董事会考核经理层主要指标包括：整体业绩指标、个人KPI和个人能力素质指标三部分：

1. 整体业绩指标：包括经营指标和管理指标。经营指标主要是监管部门和股东关注的反映公司运行质量和持续发展能力的财务指标。管理指标主要是为了提高公司管理水平，解决发展短板，对高管人员所设置的年度考核指标；
2. 个人KPI：依据公司年度重点工作，按照经理层工作分工确定，牵引当年要完成的主要工作目标指标；
3. 个人能力素质指标：主要关注高管人员履职能力素质的提高，包括个人素质、工作能力和工作态度三个维度九项指标。

报告期内，根据以上指标董事会与高管层在年初签订了年度绩效合约，年末进行考核；合约考核成绩与高管层薪酬进行挂钩，并将各项指标得分情况由董事会分别向高管个人反馈。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公司根据财政部、证监会等五部委《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应用指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有关规定，按照公司内控体系「逐级推进、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全面覆盖」的工作要求，在公司总部和各子、分公司构建了内部控制体系框架，内控制度已覆盖公司经营、生产、管理、控制等各个方面，并按照业务模块编制了公司治理、战略管理、生产经营、运营监控、信息披露、法律事务、安全质量环保、人力资源、财务管理、国际业务、采购管理、信息管理等各业务流程的工作标准和程序文件，制定了内部控制体系运行管理办法，保障公司及各子、分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工作有据可依，同时，积极采取有效的控制活动，防范各类风险因素，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有序运行。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细内容，敬请参阅公司于2018年3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内容。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聘请了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7年度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细内容，敬请参阅公司于2018年3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内容。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2010年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10年期品种	10中铁G2	122046	2010-1-27	2020-1-26	50	4.88%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0年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	10中铁G3	122054	2010-10-19	2020-10-19	25	4.34%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10中铁G4	122055	2010-10-19	2025-10-19	35	4.5%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6铁工01	136199	2016-01-28	2021-01-28	20.5	3.07%		上海证券交易所
	16铁工02	136200	2016-01-28	2026-01-28	21.2	3.80%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10中铁G2、10中铁G3和10中铁G4采取网上发行和网下发行相结合的方式。网上发行的对象为持有登记公司开立的首位为A、B、D、F证券账户的社会公众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网下发行的对象为在登记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6铁工01和16铁工02采取网下面向《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方式。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公司目前现存的公司债券产品均为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发行时付息日的约定，2017年2月3日向10中铁G2、16铁工01、16铁工02三个品种的投资者支付了债券利息，2017年10月19日向10中铁G3、10中铁G4两个品种的投资者支付了债券利息。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16铁工01)为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16铁工01的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内前3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3年末，如公司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的债券票面利率为存续期内前3年票面利率加调整基点，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本报告期内，16铁工01所附选择权未届行使期限。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8号盈泰中心2座15层
	联系人	吴荻、何柳
资信评级机构	联系电话	010-66229127/9090/9339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PICC大厦12层

其他说明：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0年第一期公司债券简称为「10中铁G1」和「10中铁G2」，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用共计59.66亿元(其中G1已经到期兑付)，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为「拟用不少于三分之二部分偿还贷款，剩余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募集资金存放于中国建设银行和中国农业银行两个专户，并在履行公司相关内部决策程序后分配使用，截至目前资金已使用完毕。

2010年第二期公司债券简称为「10中铁G3」和「10中铁G4」，第二期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用共计59.64亿元，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为「拟全部用于偿还基建建设板块相关借款」。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中国农业银行专户，并在履行公司相关内部决策程序后分配使用，截至目前资金已使用完毕(目前专户尚有余额1,073,816.63元，全部为存放产生的孳息)。

2016年公司债的债券简称为「16铁工01」和「16铁工02」，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用共计41.51亿元，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为「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存放于中国银行北京青塔支行专户，并在履行公司相关内部决策程序后分配使用。截至目前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

公司2010年公司债券及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的资金均严格按照募集资金说明书约定用途使用。

四、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2017年4月，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状况及发行的2010年公司债券(10中铁G2、10中铁G3、10中铁G4)以及2016年公司债券(16铁工01、16铁工02)进行了跟踪评级，并于2017年5月24日出具了《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7年跟踪评级报告》。公司于2017年5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了《中国中铁关于公司债券2017年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上述跟踪评级报告显示，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A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公司发行的「10中铁G2」、「10中铁G3」、「10中铁G4」、「16铁工01」和「16铁工02」信用等级为「AAA」。公司预计将于2018年5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中国中铁关于公司债券2018年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2010年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控股股东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方式进行增信。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无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的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落实偿债计划和偿债保障措施。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作为2010年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担保人，其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主要指标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净资产(千元)	150,214,451	143,432,613
资产负债率(%)	80.14	79.98
净资产收益率(%)	8.68	9.17
流动比率	1.17	1.21
速动比率	0.73	0.68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国资委直接管理的特大型中央企业，资信状况良好。截至2017年末，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1,405,933.57万元(不含按揭贷款担保)；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除拥有中国中铁股权外，还拥有中铁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党校等资产，其他资产占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的比重约为0.27%，该部分资产不存在权利限制或后续权利限制安排。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不适用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按照监管要求，对公司资信状况、募集资金管理运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等进行了持续跟踪，并督促公司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所约定义务，积极行使了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中银国际证券每年为公司债券出具《受托管理事务年度报告》。《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6年度受托管理事务年度报告》于2017年7月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36,645,933	35,604,880	2.92
流动比率	1.13	1.17	-0.04
速动比率	0.72	0.73	-0.01
资产负债率(%)	79.89	80.23	-0.34
EBITDA全部债务比	18.40	17.00	1.40
利息保障倍数	3.43	2.93	0.50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5.91	7.60	-1.69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4.56	3.90	0.66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0.00

九、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公司现有的其他债券和债券融资工具，都按时还本付息，未出现违约情况。

十、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末，公司整体银行授信额度合计为人民币11,119.85亿元，剩余授信额度为人民币5,951.22亿元。公司本级银行授信额度合计为人民币1,961.85亿元，剩余授信额度为人民币1,536.35亿元。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触发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关于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中的相关承诺事项。

十二、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不适用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8)第10066号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中铁」)的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国中铁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国中铁，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 (一) 基建建设业务建造合同的收入确认
- (二) 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一) 基建建设业务建造合同的收入确认</p> <p>中国中铁对基建建设业务建造合同收入的披露见财务报表附注二(27)(a)、附注二(35)(a)及附注四(50)(b)。</p> <p>中国中铁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基建建设业务建造合同收入。对于所提供的基建建设服务，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于2017年度，基建建设业务建造合同的收入为596,580,583千元。</p> <p>管理层需要在初始对基建建设合同的合同预计总收入和合同预计总成本做出合理估计，并于合同执行过程中持续评估，当初始估计发生变化时，如合同变更、索赔及奖励，应对合同预计总收入和合同预计总成本进行修订。</p> <p>由于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基建建设业务建造合同的收入确认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针对管理层关于合同预计总收入、合同预计总成本的估计以及完工百分比的计算，我们执行了下列审计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了解、评估和测试与建造合同预算编制和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 (2) 向管理层取得建造合同清单，选取样本与建造合同信息汇总表及收入明细账相核对； (3) 对本年度在建合同，选取建造合同样本执行测试，主要包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复核建造合同条款，检查合同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的估计所依据的建造合同金额、预算资料，可能发生的合同变更、索赔及奖励等支持性文件，评价管理层所作估计是否适当； (b) 通过核对支持性文件对本年度发生的工程施工成本进行测试； (c) 对完工百分比，本年确认的收入和成本等数据进行重新计算，测试其准确性； (d) 就建造合同关键条款向业主函证；及 (e) 对工程形象进度进行现场查看，与工程管理部门讨论确认工程的完工进度。 <p>基于以上程序，我们在执行工作过程中获取的证据支持了管理层针对上述基建建设业务建造合同收入确认做出的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p>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二) 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p> <p>中国中铁对应收账款的披露见财务报表附注二(13)，附注二(35)(b)以及附注四(4)。</p> <p>于2017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的账面余额为162,587,384千元，已计提的坏账准备为4,782,537千元。</p> <p>中国中铁以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为判断基础，分别按照单项金额和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评估减值的客观证据并确定坏账准备。管理层在评估可回收性时，需要综合考虑债务人所处行业的市场情况、客户的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应收账款账龄、以及历史还款记录等进行判断。</p> <p>由于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可回收性评估执行了下列审计程序：</p> <p>(1) 了解、评估和测试管理层与应收账款可回收性评估相关的内部控制；</p> <p>(2) 对于按照单项金额评估的应收账款，选取样本复核管理层基于客户的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历史还款记录等对减值进行评估的依据。我们将管理层的评估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取得的其他证据相验证，包括客户的背景信息、以往的交易历史和回款情况等；</p> <p>(3) 对于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复核组合账龄的合理性，选取样本测试应收账款账龄，并测试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准确性；及</p> <p>(4) 选取样本检查期后回款情况。</p> <p>基于以上程序，我们在执行工作过程中获取的证据支持了管理层针对上述应收账款可回收性做出的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p>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国中铁2017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国中铁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国中铁、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监督中国中铁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国中铁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国中铁不能持续经营。
-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六) 就中国中铁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提供声明，并与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
2018年3月29日

注册会计师

王蕾

王蕾(项目合伙人)

注册会计师

陈静

陈静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资产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合并	2016年12月31日 合并	2017年12月31日 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1)	130,392,403	124,084,537	50,712,512	47,036,0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四(2)	2,962,726	123,465	390	653
应收票据	四(3)	24,794,759	11,771,142	5,261,829	3,878,247
应收账款	四(4)、十七(1)	157,804,847	140,532,460	10,445,398	5,439,305
预付款项	四(5)	29,181,925	43,531,404	2,272,958	1,087,416
应收利息		291,609	145,916	126,975	-
应收股利	四(6)	28,378	15,996	1,334,940	960,143
其他应收款	四(7)、十七(2)	44,422,706	36,648,346	52,851,582	51,484,969
存货	四(8)	242,463,090	224,804,401	2,683,520	6,083,1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四(9)	9,090,380	7,548,904	-	1,327,267
其他流动资产	四(10)	18,651,032	5,701,922	912,484	391,182
流动资产合计		660,083,855	594,908,493	126,602,588	117,688,38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四(11)、十七(3)	13,417,659	12,895,809	2,780,755	2,784,250
长期应收款	四(12)	21,927,126	9,564,799	5,541,771	6,454,876
长期股权投资	四(13)、十七(4)	21,165,804	11,645,053	132,368,543	98,084,053
投资性房地产	四(14)	5,789,394	5,917,349	132,309	135,969
固定资产	四(15)	52,368,187	48,765,392	285,025	268,968
在建工程	四(16)	6,944,635	5,741,109	20,881	1,489
工程物资		58,360	121,295	-	-
固定资产清理		8,587	1,633	-	-
无形资产	四(17)	50,766,021	51,763,465	583,306	597,502
商誉	四(18)	828,667	828,683	-	-
长期待摊费用	四(19)	954,190	859,277	64,389	62,2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20)	5,731,004	5,257,707	26,183	10,5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四(21)	4,040,040	6,239,209	1,021,207	1,457,1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3,999,674	159,600,780	142,824,369	109,857,038
资产总计		844,083,529	754,509,273	269,426,957	227,545,424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7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合并	2016年12月31日 合并	2017年12月31日 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四(23)	54,469,634	56,183,715	3,400,000	500,000
吸收存款	四(24)	214,924	634,209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四(25)	56,580	156,562	-	-
应付票据	四(26)	47,980,530	34,273,250	1,045,097	25,000
应付账款	四(27)	288,407,182	264,441,398	17,625,835	15,370,287
预收款项	四(28)	84,571,421	67,494,240	5,117,331	3,175,593
应付职工薪酬	四(29)	3,016,970	2,688,403	9,127	17,862
应交税费	四(30)	8,562,191	7,684,761	649,499	763,609
应付利息	四(31)	836,166	896,368	543,846	558,711
应付股利	四(32)	607,137	509,648	363,167	285,167
其他应付款	四(33)、十七(5)	48,955,780	48,954,113	80,186,184	61,987,6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四(34)	27,699,623	18,212,985	2,893,152	1,549,480
其他流动负债	四(35)	16,338,142	4,474,006	1,071,068	91,695
流动负债合计		581,716,280	506,603,658	112,904,306	84,325,0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四(36)	53,022,537	59,038,856	485,127	1,767,678
应付债券	四(37)	30,533,042	32,322,218	19,788,863	21,437,692
其中: 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长期应付款	四(38)	2,281,595	1,416,490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四(41)	3,161,457	3,453,351	15,100	6,483
专项应付款		751,040	72,702	-	-
预计负债	四(39)	637,149	334,578	-	-
递延收益	四(40)	1,089,659	1,067,604	10,199	11,5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四(20)	1,005,690	781,940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四(42)	165,465	258,674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92,647,634	98,746,413	20,299,289	23,223,353
负债合计		674,363,914	605,350,071	133,203,595	107,548,374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7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合并	合并	公司	公司
股东权益					
股本	四(43)	22,844,302	22,844,302	22,844,302	22,844,302
其他权益工具	四(44)	11,940,000	11,940,000	11,940,000	11,940,000
其中：永续债		11,940,000	11,940,000	11,940,000	11,940,000
资本公积	四(45)	44,057,921	41,410,961	51,736,226	51,736,226
其他综合收益	四(46)	(271,978)	398,692	(7,251)	(7,093)
专项储备	四(47)	-	-	-	-
盈余公积	四(48)	7,258,510	5,356,153	6,587,129	4,684,772
信托赔偿及风险准备金	四(49)	2,270,798	1,700,155	-	-
未分配利润	四(49)	67,281,062	56,683,552	43,122,956	28,798,84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55,380,615	140,333,815	136,223,362	119,997,050
少数股东权益		14,339,000	8,825,387	-	-
股东权益合计		169,719,615	149,159,202	136,223,362	119,997,050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844,083,529	754,509,273	269,426,957	227,545,42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李长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

2017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17年度 合并	2016年度 合并	2017年度 公司	2016年度 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693,366,507	643,357,318	38,387,374	39,721,074
其中：营业收入	四(50)、十七(6)	689,944,860	639,406,523	38,387,374	39,721,074
利息收入		1,107,181	1,075,875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314,466	2,874,920	-	-
二、营业总成本		676,012,388	628,277,566	35,182,661	37,827,085
其中：营业成本	四(50)、十七(6)	625,258,020	584,495,432	35,700,113	37,265,020
利息支出		500,934	118,161	-	-
税金及附加	四(51)	4,643,313	8,001,856	55,483	126,110
销售费用	四(52)	2,853,840	2,560,460	-	-
管理费用	四(53)	29,973,772	27,078,205	445,827	404,606
财务费用—净额	四(56)、十七(7)	3,537,923	2,143,941	(1,076,266)	29,788
资产减值损失	四(57)	9,244,586	3,879,511	57,504	1,56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四(59)	48,991	(31,605)	-	-
投资收益	四(60)、十七(8)	1,613,549	1,386,294	16,720,174	10,605,9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1,532,630	732,171	219,847	201,264
资产处置收益	四(54)	113,879	569,124	191	6,366
其他收益	四(55)	117,096	-	-	-
三、营业利润		19,247,634	17,003,565	19,925,078	12,506,309
加：营业外收入	四(61)	766,109	1,042,094	6,893	25,119
减：营业外支出	四(62)	470,184	373,273	50,106	228
四、利润总额		19,543,559	17,672,386	19,881,865	12,531,200
减：所得税费用	四(63)	5,340,018	4,969,648	858,291	701,028
五、净利润		14,203,541	12,702,738	19,023,574	11,830,172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4,203,541	12,702,738	19,023,574	11,830,17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少数股东损益		(1,863,292)	193,573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066,833	12,509,165	19,023,574	11,830,172

2017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17年度 合并	2016年度 合并	2017年度 公司	2016年度 公司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四(46)	(785,380)	407,104	(158)	(49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70,670)	332,798	(158)	(49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2,911	(16,108)	(1,125)	(495)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		2,911	(16,108)	(1,125)	(495)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73,581)	348,906	967	—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46,829)	—	18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08,842)	(151,015)	—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12,985)	491,218	949	—
—其他		(4,925)	8,703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4,710)	74,306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418,161	13,109,842	19,023,416	11,829,67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396,163	12,841,963	19,023,416	11,829,67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78,002)	267,879	—	—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四(64)	0.669	0.517	不适用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四(64)	0.669	0.517	不适用	不适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李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

2017年度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17年度 合并	2016年度 合并	2017年度 公司	2016年度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33,689,333	663,818,799	41,987,799	40,262,866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413,772	2,741,525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64,065	355,484	535	23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减少额		1,922,202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65)(a)	6,807,467	10,434,395	8,098,205	1,503,8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6,896,839	677,350,203	50,086,539	41,766,9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0,098,922	521,342,966	36,783,419	39,287,829
客户存款净减少额		419,285	1,484,021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2,670,800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00,934	293,146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272,962	47,642,086	415,593	339,1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362,947	33,525,237	1,239,959	1,540,3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65)(b)	34,067,716	15,896,808	461,030	904,0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3,722,766	622,855,064	38,900,001	42,071,4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66)(a)、 十七(9)(a)	33,174,073	54,495,139	11,186,538	(304,5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699,622	19,043,551	32,447,063	56,830,129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194,355	1,833,936	12,737,204	10,915,2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22,994	1,905,665	843	11,47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 现金净额		264,890	2,414,105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65)(c)	980,346	97,812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562,207	25,295,069	45,185,110	67,756,8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支付的现金		15,275,304	12,788,792	74,457	85,5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820,174	29,982,971	59,697,117	66,412,77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现金净额	四(66)(c)	123,779	390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65)(d)	722,525	-	9,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941,782	42,772,153	68,771,574	66,498,2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79,575)	(17,477,084)	(23,586,464)	1,258,511

2017年度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17年度 合并	2016年度 合并	2017年度 公司	2016年度 公司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685,356	289,449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685,356	289,449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9,862,533	83,908,340	15,060,386	23,360,83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267,100	9,588,678	-	5,151,23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3,504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814,989	93,859,971	15,060,386	28,512,06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330,177	96,648,358	3,426,766	18,182,55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787,597	11,636,148	4,528,131	4,548,67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98,921	532,484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65)(e)	150,194	1,345,597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267,968	109,630,103	7,954,897	22,731,2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7,021	(15,770,132)	7,105,489	5,780,8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83,657)	278,773	(29,915)	15,9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四(66)(a)、 十七(9)(a)	1,857,862	21,526,696	(5,324,352)	6,750,749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四(66)(a)、 十七(9)(a)	114,830,435	93,303,739	47,034,558	40,283,809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四(66)(b)、 十七(9)(b)	116,688,297	114,830,435	41,710,206	47,034,55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李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

2017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储备	未分配利润			合计
2016年1月1日年初余额		22,844,302	11,940,000	41,754,319	65,894	-	4,173,136	1,200,681	48,608,655	130,586,987	8,814,141	139,401,128
2016年度增减变动额		-	-	(343,358)	332,798	-	1,183,017	499,474	8,074,897	9,746,828	11,246	9,758,074
综合收益总额		-	-	-	332,798	-	-	-	12,509,165	12,841,963	267,879	13,109,842
净利润		-	-	-	-	-	-	-	12,509,165	12,509,165	193,573	12,702,738
其他综合收益	四(46)	-	-	-	332,798	-	-	-	-	332,798	74,306	407,104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343,358)	-	-	-	-	-	(343,358)	342,289	(1,069)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	289,449	289,449
其他	四(45)	-	-	(343,358)	-	-	-	-	-	(343,358)	52,840	(290,518)
利润分配		-	-	-	-	-	1,183,017	499,474	(4,434,268)	(2,751,777)	(598,922)	(3,350,699)
提取盈余公积	四(48)	-	-	-	-	-	1,183,017	-	(1,183,017)	-	-	-
提取信托赔偿及一般风险准备	四(49)	-	-	-	-	-	-	499,474	(499,474)	-	-	-
对股东分配的普通股股利	四(49)	-	-	-	-	-	-	-	(1,964,610)	(1,964,610)	(598,922)	(2,563,532)
对永续债持有人分配的利息	四(49)	-	-	-	-	-	-	-	(787,167)	(787,167)	-	(787,167)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四(47)	-	-	-	-	-	-	-	-	-	-	-
提取专项储备		-	-	-	-	10,095,117	-	-	-	10,095,117	396,406	10,491,523
使用专项储备		-	-	-	-	(10,095,117)	-	-	-	(10,095,117)	(396,406)	(10,491,523)
2016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22,844,302	11,940,000	41,410,961	398,692	-	5,356,153	1,700,155	56,683,552	140,333,815	8,825,387	149,159,202

项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储备	未分配利润			合计
2017年1月1日年初余额		22,844,302	11,940,000	41,410,961	398,692	-	5,356,153	1,700,155	56,683,552	140,333,815	8,825,387	149,159,202
2017年度增减变动额		-	-	2,646,960	(670,670)	-	1,902,357	570,643	10,597,510	15,046,800	5,513,613	20,560,413
综合收益总额		-	-	-	(670,670)	-	-	-	16,066,833	15,396,163	(1,978,002)	13,418,161
净利润		-	-	-	-	-	-	-	16,066,833	16,066,833	(1,863,292)	14,203,541
其他综合收益	四(46)	-	-	-	(670,670)	-	-	-	-	(670,670)	(114,710)	(785,380)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2,646,960	-	-	-	-	(199,219)	2,447,741	7,810,024	10,257,765
股东投入资本	四(45)	-	-	2,552,356	-	-	-	-	-	2,552,356	7,133,000	9,685,356
其他		-	-	94,604	-	-	-	-	(199,219)	(104,615)	677,024	572,409
利润分配		-	-	-	-	-	1,902,357	570,643	(5,270,104)	(2,797,104)	(318,409)	(3,115,513)
提取盈余公积	四(48)	-	-	-	-	-	1,902,357	-	(1,902,357)	-	-	-
提取信托赔偿及一般风险准备	四(49)	-	-	-	-	-	-	570,643	(570,643)	-	-	-
对股东分配的普通股股利	四(49)	-	-	-	-	-	-	-	(2,010,299)	(2,010,299)	(318,409)	(2,328,708)
对永续债持有人分配的利息	四(49)	-	-	-	-	-	-	-	(786,805)	(786,805)	-	(786,805)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四(47)	-	-	-	-	-	-	-	-	-	-	-
提取专项储备		-	-	-	-	11,766,069	-	-	-	11,766,069	1,339	11,767,408
使用专项储备		-	-	-	-	(11,766,069)	-	-	-	(11,766,069)	(1,339)	(11,767,408)
2017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22,844,302	11,940,000	44,057,921	(271,978)	-	7,258,510	2,270,798	67,281,062	155,380,615	14,339,000	169,719,61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李长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

2017年度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6年1月1日年初余额		22,844,302	11,940,000	52,081,025	-	(6,598)	-	3,501,755	20,903,465	111,263,949
2016年度增减变动额		-	-	(344,799)	-	(495)	-	1,183,017	7,895,378	8,733,101
综合收益总额		-	-	-	-	(495)	-	-	11,830,172	11,829,677
净利润		-	-	-	-	-	-	-	11,830,172	11,830,172
其他综合收益		-	-	-	-	(495)	-	-	-	(495)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344,799)	-	-	-	-	-	(344,799)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344,799)	-	-	-	-	-	(344,799)
利润分配		-	-	-	-	-	-	1,183,017	(3,934,794)	(2,751,777)
提取盈余公积	四(48)	-	-	-	-	-	-	1,183,017	(1,183,017)	-
对股东的分配	四(49)	-	-	-	-	-	-	-	(1,964,610)	(1,964,610)
对永续债持有人分配的利息	四(49)	-	-	-	-	-	-	-	(787,167)	(787,167)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提取专项储备		-	-	-	-	-	18,072	-	-	18,072
使用专项储备		-	-	-	-	-	(18,072)	-	-	(18,072)
2016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22,844,302	11,940,000	51,736,226	-	(7,093)	-	4,684,772	28,798,843	119,997,050

项目	附注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7年1月1日年初余额		22,844,302	11,940,000	51,736,226	-	(7,093)	-	4,684,772	28,798,843	119,997,050
2017年度增减变动额		-	-	-	-	(158)	-	1,902,357	14,324,113	16,226,312
综合收益总额		-	-	-	-	(158)	-	-	19,023,574	19,023,416
净利润		-	-	-	-	-	-	-	19,023,574	19,023,574
其他综合收益		-	-	-	-	(158)	-	-	-	(158)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
利润分配		-	-	-	-	-	-	1,902,357	(4,699,461)	(2,797,104)
提取盈余公积	四(48)	-	-	-	-	-	-	1,902,357	(1,902,357)	-
对股东的分配	四(49)	-	-	-	-	-	-	-	(2,010,299)	(2,010,299)
对永续债持有人分配的利息	四(49)	-	-	-	-	-	-	-	(786,805)	(786,805)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提取专项储备		-	-	-	-	-	18,483	-	-	18,483
使用专项储备		-	-	-	-	-	(18,483)	-	-	(18,483)
2017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22,844,302	11,940,000	51,736,226	-	(7,251)	-	6,587,129	43,122,956	136,223,36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李长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

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资委」)国资改革[2007]477号文件以及国资委2007年9月11日出具的《关于设立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国资改革[2007]1095号文)，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以下简称「中铁工」)于2007年9月12日独家发起设立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中国中铁」)。本公司总股本为1,280,000万股。本公司的注册地址为中国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28号院1号楼918。

2007年11月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以证监发行字[2007]396号文《关于核准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核准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67,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07年12月3日，本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计467,500万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2007年11月6日，经证监会以证监国合字[2007]35号文《关于同意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批准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于2007年12月6日核准，本公司于2007年12月7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公开发行及配售382,490万股H股(含超额配售股份)。根据国资委2007年9月24日出具的《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7]1124号文)和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以下简称「社保基金」)的委托，中铁工向社保基金划转合计相当于2007年12月7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公开发行及配售382,490万股H股10%的内资股，计38,249万股；该等股份已按一对一的股份转换为H股。

根据国资委2015年2月26日出具的《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5]109号文)和证监会2015年6月18日出具的《关于核准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312号)，本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58,520万股A股股票。2015年7月，本公司完成154,440万股A股股票的非公开发行。经过上述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为2,284,430万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资委、证监会和社保基金联合发布的《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的规定，中铁工作为本公司的国有股东，向社保基金履行国有股转持义务，转持股数为本公司A股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的10%，即46,750万股，该转持工作已于2009年9月22日完成。转持后，中铁工持有本公司股份1,195,001万股，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6.10%。2015年7月9日，中铁工通过二级市场买入方式增持本公司A股股票150万股，增持后持有本公司1,195,151万股，约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56.11%。2015年7月14日，中铁工在本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过程中获配本公司股票30,888万股，获配后中铁工持有本公司1,226,039万股，约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53.67%。2016年1至2月，中铁工通过二级市场买入方式陆续增持本公司H股股票共计16,439万股，增持后持有本公司1,242,478万股，约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54.39%。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从事土木工程建筑和线路、管道、设备安装的总承包；上述项目勘测、设计、施工、建设监理、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的分项承包；土木工程专用机械设备、器材、构件、钢梁、钢结构、建筑材料的研制、生产、销售、租赁；在新建铁路线正式验收交付运营前的临时性客、货运输业务及相关服务；承包本行业的国外工程、境内外资工程；房地产开发、经营，资源开发，物资物流；进出口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汽车销售；电子产品及通信信号设备、交电、建筑五金、水暖器材、日用百货的销售，金融信托与管理、综合金融服务、保险经纪业务。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3月29日批准报出。

本年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六(1)。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确定(附注二(1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附注二(13))、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二(14))、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二(17)、(20))、长期资产减值的判断标准(附注二(22))、补充退休福利的设定(附注二(23))、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二(27))及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定(附注二(29))等。

本集团在确定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运用的关键判断详见附注二(35)。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 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基建建设业务及房地产开发业务由于项目建设期及基建质保期以及房地产开发期间较长,其营业周期一般超过一年,其他业务的营业周期通常为12个月以内。

(5)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和其他经营实体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企业合并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如被合并方是最终控制方以前年度从第三方收购来的，则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商誉为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与取得的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7)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取得对子公司的控制权之后，自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处取得少数股东拥有的对该子公司全部或部分少数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的资产、负债以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金额反映。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加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金额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部分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的金额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和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此外，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结构化主体是指在判断主体的控制方时，表决权或类似权利没有被作为设计主体架构时的决定性因素(例如表决权仅与行政管理事务相关)的主体。主导该主体相关活动的依据是合同或相应安排。当本集团在结构化主体中担任资产管理人时，本集团需要判断就该结构化主体而言，本集团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如果本集团担任资产管理人时仅仅是代理人，则相关决策权主要为代表其他方(结构化主体的其他投资者)行使，因此并不控制该结构化主体。如果本集团担任资产管理人时被判断为主要代表其自身行使决策权，则是主要责任人，因而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该分类通过考虑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同条款等因素根据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请参见附注二(15)。

本集团根据共同经营的安排确认本集团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本集团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本集团按照适用于特定资产、负债、收入和费用的规定核算确认的与共同经营相关的资产、负债、收入和费用。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折算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股东权益「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金融工具

(a) 金融资产

(i)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

—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集团划分为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12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ii) 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i)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集团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20%(含20%)但尚未达到50%的，本集团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本集团以加权平均法计算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已发生的减值损失以后期间不再转回。

(iv)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金融工具(续)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集团此类金融负债主要为衍生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负债：(1)、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回购；(2)、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及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借款、应付债券及财务担保合同等。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等，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借款及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保证人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其他金融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金融工具(续)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d)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 套期会计—现金流量套期

被指定为现金流量套期且符合条件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无效套期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对预期交易的套期使本集团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则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在该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企业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原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则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集团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套期工具已到期或被出售、合同终止、已行使或不再符合套期会计条件时，终止运用套期会计。套期会计终止时，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在预期交易发生并计入损益时，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损益。如果预期交易不会发生，则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立即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3)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本集团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或劳务接受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标准为：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前五名应收款项以及单项金额占应收款项合计金额10%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应收款项(续)

(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计提比例列示如下：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坏账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0.5%
一到二年	5%
二到三年	10%
三到四年	30%
四到五年	30%
五年以上	50%—80%

(c)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d) 本集团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e) 本集团向金融机构贴现应收票据或背书给他方时，如果与票据所有权相关的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均已转移，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按交易金额扣除应收票据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保留了与票据所有权相关的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将收到的款项确认为负债。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存货

(a) 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房地产开发成本、房地产开发产品、临时设施和建造合同—已完工未结算款等。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先进先出法、加权平均法或个别计价法核算，库存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c) 房地产开发成本及房地产开发产品

房地产开发成本及房地产开发产品主要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开发产品成本结转时按实际成本核算；公共配套设施指按政府有关部门批准的公共配套项目如道路等，其所发生的支出列入开发成本，按成本核算对象和成本项目进行明细核算；开发用土地所发生的支出亦列入开发成本核算。

(d) 已完工未结算和已结算未完工

工程施工以实际成本核算，包括直接材料费、直接人工费、分包费用、其他直接费及应分配的施工间接成本等。于资产负债表日，累计已发生的建造合同成本和已确认的毛利(亏损)大于已办理结算的价款金额，其差额反映为「已完工未结算」计入「存货」，作为一项流动资产列示；已办理结算的价款金额大于在建合同工程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已确认的毛利(亏损)的金额，其差额反映为「已结算未完工」计入「预收款项」，作为一项流动负债列示。

(e)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执行建造合同过程中，如果合同预计总成本将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则计提合同预计损失准备，计入当期资产减值损失。

(f)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g)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或在项目施工期间内分期摊销或按照使用次数分次摊销。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为本集团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长期股权投资(续)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22))。

(16)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或对外出售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存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22))。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施工设备、运输设备、工业生产设备、试验设备及仪器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或工作量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折旧方法	预计使用寿命 (年)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50	0-5	1.90-6.67
施工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5	0-5	6.33-12.50
	工作量法	不适用	0-5	不适用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2	0-5	7.92-25.00
工业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8	0-5	5.28-12.50
试验设备及仪器	年限平均法	5-10	0-5	9.50-20.00
其他固定资产	年限平均法	3-10	0-5	9.50-33.33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22))。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固定资产(续)

(d)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和计量方法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附注二(30)(b))。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固定资产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入固定资产在租赁期与该资产预计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e)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8)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22))。

(19)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矿权、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软件、专利权、非专利技术等，以成本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a) 矿权

矿权包括探矿权和采矿权。

探矿权是指取得探矿权的成本及可形成地质勘探结果的资本性支出。形成地质成果的探矿权转入采矿权，并自相关矿山开始开采时，按其已探明矿山储量按照工作量法计提摊销，不能形成地质成果的探矿权成本一次性记入当期损益。

采矿权是指取得采矿权证的成本。采矿权依据相关的已探明矿山储量按照工作量法计提摊销。

(b)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预计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c) 特许经营权

本集团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高速公路及其他建设并取得特许经营权资产，本集团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向获得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本集团将此类特许经营权作为无形资产核算，并按照建造服务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参与高速公路建设而取得的特许经营权的摊销按车流量计提，即特定年限/期间实际车流量与经营期间的预估总车流量的比例计算年度/期间摊销总额；参与其他建设而取得的特许经营权的摊销在其预计经营期间内按19-38年采用年限平均法分期平均摊销。

(d) 专利权

专利权按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2-10年平均摊销。

(e) 非专利技术

非专利技术按预计使用年限或合同规定的使用年限2-10年平均摊销。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无形资产(续)

(f) 软件

软件按预计使用年限或合同规定的使用年限2—10年平均摊销。

(g)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h) 研究与开发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为研究生产工艺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评价和选择阶段的支出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大规模生产之前，针对工艺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为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工艺的开发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
- 管理层已批准生产工艺工法开发的预算，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生产工艺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 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进行生产工艺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生产；以及

生产工艺开发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i)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22))。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软基处理费、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22)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职工薪酬(续)

(b)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中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和企业年金计划，属于设定提存计划；为原有离退休人员、因公已故员工遗属以及内退和下岗人员提供的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

(i)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ii) 补充退休福利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本集团在半年和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划分为下列组成部分：

-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和损失)
-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
-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所产生的变动

服务成本及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所产生的变动(包括精算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对以下待遇确定型福利的负债与费用进行精算评估：

- 原有离休人员的补充退休后医疗报销福利
- 原有离退休人员及因公已故员工遗属的补充退休后养老福利
- 内退和下岗人员的离岗薪酬持续福利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职工薪酬(续)

(c)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流动负债。

(24)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5) 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示为流动负债。

(a) 修复义务

因特许经营权合同要求本集团需承担对所管理收费公路进行大修养护及路面重铺的责任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当履行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b) 未决诉讼

因尚未判决的诉讼导致本集团需承担对可能败诉的判决结果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当履行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预计负债(续)

(c) 质量保证金

因产品销售合同要求，本集团需承担对所销售盾构机质保期内进行维修责任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当履行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d) 信托业务准备金

对于信托风险业务，本集团根据资产质量，综合考虑其推介销售、尽职管理、信息披露等方面以及声誉风险管理需求，客观判断风险损失，当履行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26) 其他权益工具

本集团发行的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该金融工具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本集团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权益工具以公允价值扣除相关交易费用进行初始确认。在后续期间分派股利时，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对于本公司发行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作为本公司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27) 收入确认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a) 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及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是指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及为完成合同已经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以便实际合同成本能与以前的预计成本相比较。

完工进度主要根据建造项目的性质，按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或已完工合同工作的测量进度或者按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收入确认(续)

(a) 建造合同(续)

本集团按实际合同总收入扣除以前年度累计已确认的收入后的余额作为当期收入，同时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扣除以前年度累计已确认的成本后的余额确认为当期成本。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如果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费用；如果合同成本不能收回的，应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如果合同预计总成本将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即将预计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一项包括建造数项资产的建造合同，同时满足：(i)、每项资产均有独立的建造计划；(ii)、与客户就每项资产单独进行谈判，双方能够接受或拒绝与每项资产有关的合同条款；(iii)、每项资产的收入和成本可以单独辨认，则每项资产分立为单项合同。当一组合同无论对应单个客户还是多个客户，同时满足：(i)、该组合同按「一揽子交易」签订；(ii)、该组合同密切相关，每项合同实际上已构成一项综合利润率工程的组成部分；(iii)、该组合同同时或依次履行，则该组合同合并为单项合同。

(b) 销售商品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销售折让及销售退货的净额列示。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出售开发产品的收入在开发产品完工并验收合格，签订具有法律约束力的销售合同，将开发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本集团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并符合上述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其他条件时确认。

(c)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的确定时，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进度、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或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按照完工百分比确认收入。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果预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不能得到补偿的，应在发生成本时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收入。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收入确认(续)

(d) BOT合同

BOT合同项下的特许经营活动通常包括建设、运营及移交。于建设阶段，按照附注二(27)(a)所述的会计政策确认建造服务的合同收入和成本。建造合同收入按照收取或应收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并分别以下情况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

- (i)、 合同规定基础设施建成后的一定期间内，本集团可以无条件地自合同授予方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金融资产；
- (ii)、 合同规定本集团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本集团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无形资产。并在该项目竣工验收之日起至运营期及其延展期届满或特许经营权终止之日的期间采用年限平均法或车流量法摊销。

本集团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的，不确认建造服务收入，按照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考虑合同规定，分别确认为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

于运营阶段，当提供劳务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发生的日常维护或修理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

(e) BT合同(指「建设和移交合同」)

BT合同项下的活动通常包括建设及移交。对于本集团提供建造服务的，于建设阶段，按照附注二(27)(a)所述的会计政策确认相关建造服务合同收入和成本，建造合同收入按应收收取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同时确认「长期应收款」，待收到业主支付的款项后，进行冲减。

本集团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的，不确认建造服务收入，按照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考虑合同规定，确认为长期应收款。

(f)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将与日常活动相关的纳入营业利润，将与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本集团收到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直接收取的财政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集团因城镇整体规划、库区建设、棚户区改造、沉陷区治理等公共利益进行搬迁，收到政府从财政预算直接拨付的搬迁补偿款，作为专项应付款处理。其中，属于对企业在搬迁和重建过程中发生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损失、有关费用性支出、停工损失及搬迁后拟新建资产进行补偿的，自专项应付款转入递延收益，并根据其性质按照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核算，取得的搬迁补偿款扣除转入递延收益的金额后如有结余的，确认为资本公积。

(29) 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a)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续)

(b)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30)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a)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b) 融资租赁

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c) 售后租回交易

售后租回交易被认定为融资租赁时，售价与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予以递延，并按照该项租赁资产的折旧进度进行分摊，作为折旧费用的调整。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32)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如果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并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如果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除外)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公允价值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具备上述条件，则按照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同时换入多项资产的，如果该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并且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换入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占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对换入资产的成本总额进行分配，确定各项换入资产的成本；如该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或者虽然具有商业实质但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换入各项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占换入资产原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对换入资产的成本总额进行分配，确定各项换入资产的成本。

(33) 金融企业受托业务

本集团的受托业务主要为受托贷款及受托代理投资和信托财产管理等。

受托贷款是指由客户(作为委托人)提供资金，由本集团(作为受托人)按照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期限、利率而代理发放、监督、使用并由本集团协助收回的贷款，其风险由委托人承担，本集团只收取手续费。本集团实际收到委托人提供的资金列入受托贷款资金项目，根据委托人意愿发放贷款时按照实际发放或投出金额计入受托贷款项目。上述受托贷款及到期后将资金返还给委托人的义务在资产负债表外核算。受托、代理投资由委托人提供资金，本集团以资金受托人、代理人的身份在约定期间、约定的范围代委托人进行投资。本集团仅收取手续费，不承担与受托、代理投资资产相关的主要风险。上述受托、代理投资的资产及到期将该等资产返还给委托人的义务在资产负债表表外核算。期末，受托资金与受托贷款项目及受托、代理投资以相抵后的净额列示。

信托财产管理系本集团(作为受托人)按照信托合同的约定管理委托人交付的信托财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托法》、《信托业务会计核算办法》等规定，本集团将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分开管理、分别核算。本集团管理的信托项目是指受托人根据信托文件的约定，单独或者集合管理、运用、处分信托财产的基本单位，以每个信托项目作为独立的会计核算主体，独立核算信托财产的管理、运用和处分情况。各信托项目独立核算和编制财务报表。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4) 安全生产费

本集团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财企[2012]16号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的规定计提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用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或者项目安全生产条件。

安全生产费用计提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增加专项储备；实际支出时，属于费用性的支出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属于资本性的支出，先通过在建工程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5)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a) 建造合同

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建造合同的收入及费用需要由管理层做出相关判断。如果预计建造合同将发生损失，则此类损失应确认为当期费用。本集团管理层根据建造合同预算来预计可能发生的损失。由于基建建设的特性，导致合同签订日期与项目完成日期往往归属于不同会计期间。

在合同进展过程中，本集团持续复核合同预计总收入和合同预计总成本，当初始估计发生变化时，如合同变更、索赔及奖励，对合同预计总收入和合同预计总成本进行修订。本集团依据合同条款，对业主的付款进度进行持续监督，并定期评估业主的资信能力。如果有情况表明业主很可能在全部或部分合同价款的支付方面发生违约，或者业主不能履行合同条款规定的相关义务，本集团将就该项对于财务报表的影响进行重新评估，并可能修改合同预计损失的金额。这一修改将反映在本集团重新评估并需修改合同预计损失的当期财务报表中。

(b) 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

本集团以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为判断基础，分别按照单独测试和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评估减值的客观证据并确定坏账准备。管理层在评估可回收性时，需要综合考虑债务人所处行业的市场情况、客户的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应收账款账龄、以及历史还款记录等进行判断。如重新估计结果与现有估计存在差异，将对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进行修订。

(c) 对结构化主体拥有控制的判断

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控制由本集团担任资产管理人的结构化主体时，需要管理层基于所有的事实和情况综合判断本集团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其他方的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如果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则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在判断本集团是否为主要责任人时，考虑的因素包括资产管理人对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取得的薪酬水平和因持有结构化主体其他利益而面临可变回报的风险敞口。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这些因素发生变化时，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5)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d)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以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为基础。若报价可方便及定期向交易所、证券商、经纪、行业团体、报价服务者或监管代理处获得，且该报价代表按公平交易基准进行的实际或常规市场交易时，该市场被视为活跃市场。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方法确认。本集团按其判断选择多种方法，并主要根据于各个资产负债表日的当时市场情况作出假设。然而，若合理公允价值的估计幅度过于宽泛足以令管理层认为无法可靠计量公允价值，则该等金融工具将会按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本集团依据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情况作出的判断以及采用的估值方法可能受市场情况变化的影响，而导致与下一年度的实际结果有所不同。

(e) 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若管理层认为未来很有可能取得应纳税所得额，并可用作抵销暂时性差异或税项亏损时，则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与暂时性差异及税项亏损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期与原估计有差异时，则将在估计改变期间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税项的确认进行调整。

(f) 房地产销售收入

根据附注二(27)(b)所述的会计政策，本集团对于开发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者的时点，需要根据交易的发生情况做出判断。在多数情况下，所有权风险和报酬转移的时点，与购买者验收或视同验收的时点相一致。

在本集团与购房客户签订房屋销售合同时，按照部分银行的要求，如果购房客户需要从银行获取按揭贷款以支付房款，本集团将与购房客户和银行达成三方按揭担保贷款协议。在该协定下，本集团将为银行向购房客户发放的抵押贷款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项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在购房客户办理完毕房屋所有权证并办妥房产抵押登记手续后解除。在三方按揭贷款担保协议下，本集团仅在担保时限内需要对购房客户尚未偿还的按揭贷款部分向银行提供担保。银行仅会在购房者违约不偿还按揭贷款的情况下向本集团追索。

根据本集团销售类似开发产品的历史经验，本集团相信，在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间内，因购房客户无法偿还抵押贷款而导致本集团向银行承担担保责任的比率极低且本集团可以通过向购房客户追索因承担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责任而支付的代垫款项，在购房客户不予偿还的情况下，本集团可以根据相关购房合同的约定通过优先处置相关房产的方式避免发生损失。因此，本集团认为该财务担保对开发产品的销售收入确认没有影响。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5)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g) 离退休员工的补充福利

本集团承担的离退休员工补充福利费用，即设定受益计划责任。其现值取决于多项精算假设，包括折现率。该等假设的任何变动均将影响应付离退休人员福利费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于每半年对计算离退休员工福利费负债现值时所采用的折现率进行重新评估。本集团重新评估时参考了与未来支付离退休员工补充福利时支付年限相当的国债利率。

其他精算假设的拟定基于当时市场情况而定，具体请参见附注四(41)。

于2017年12月31日，若折现率与管理层估计的相比增加/减少0.25个百分点，而所有其他因素维持不变，则离退休人员福利费负债的账面价值将减少人民币59,970千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67,610千元)，或增加人民币62,070千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69,970千元)。

(h) 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的摊销

采用BOT参与高速公路建设而取得的特许经营权资产作为无形资产核算。特许经营权资产之摊销按车流量法计提，即特定年限/期间实际车流量与经营期间的预估总车流量的比例计算年度/期间摊销总额，自相关收费公路开始运营时进行相应的摊销计算。

本集团管理层对于实际车流量与预测总车流量的比例作出判断。当实际车流量与预测量出现较大差异时，本集团管理层将根据实际车流量对预测总车流量进行重新估计，并调整以后年度每标准车流量应计提的摊销。

(36)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i)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要求所有企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本集团已采用上述准则修订编制2017年度财务报表，对本集团财务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本集团将2017年度发生的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附注四(55))，发生的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附注四(61))，比较期间财务报表未重列。

- (ii)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并规定该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该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本集团2017年度无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业务。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6)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iii)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本集团已按照上述通知要求编制2017年度财务报表，对本集团财务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16年度
本集团将2017年度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产生的利得和损失计入资产处置收益项目。2016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已相应调整。	资产处置收益	569,124
	营业外收入	调减736,325
	营业外支出	调减167,201

三 税项

(1)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3%、6%、11%、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营业税及消费税税额	7%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 税项(续)

(2) 主要税收优惠

根据2007年3月16日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本集团享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的主要情况如下：

(a) 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本集团下列子公司经有关部门联合审批，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该等子公司所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限为3年，于2017年度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公司名称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中铁一局集团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GR201732003565
中铁三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GR201614000283
中铁三局集团天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GR201612001378
山西天昇测绘工程有限公司	GF201514000005
山西三江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GR201614000082
安徽中铁工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GF201734000865
中铁四局集团钢结构有限公司	GR201634000976
中铁四局集团电气化工程有限公司	GR201734001143
中铁五局集团机械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GR201543000252
贵州铁建工程质量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GR201752000342
中铁五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GR201643000546
中铁五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GR201643000100
中铁丰桥桥梁有限公司	GR201611003579
中铁六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GR201712000599
中铁六局集团天津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GR201713001087
中铁六局集团石家庄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GR201711000959
中铁六局集团北京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GR201711000157
中铁七局集团武汉工程有限公司	GR201542000999
中铁十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GR201737000115
中铁大桥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GR201742000548
中铁大桥局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GR201642000582
中铁大桥局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GR201642001059
中铁大桥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GR201541000097
中铁大桥局武汉桥梁特种技术有限公司	CR201642000673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GR201611002048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宝鸡器材有限公司	GR201761000548
中铁隧道集团二处有限公司	GR201713000212
中铁隧道股份有限公司	GR201741000782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GR201634001046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 税项(续)

(2) 主要税收优惠(续)

(a) 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续)

公司名称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中铁武汉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GR201542000376
中铁武汉电气化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GR201642000583
中铁武汉电气化局集团科工装备有限公司	GR201642001573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GR2017111008289
中铁大桥勘测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GR201742000144
中铁武汉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GR201542000237
中铁时代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GR201534000576
中铁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GR201534000820
中铁二院昆明勘察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GF201653000180
中铁二院华东勘察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GF201733000883
中铁二院四川旷谷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GF201551000795
中铁华铁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GR2017111007023
中铁西北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GR201762000028
中铁岩锋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GR201751000135
中铁通信信号勘测设计(北京)有限公司	GR2015111000430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GR201612000411
中铁电气化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GR201712000337
中铁隧道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GR201512000503
中铁山桥集团有限公司	GR201713001050
江苏中铁山桥重工有限公司	GR201632003669
中铁工程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GR201741000002
中铁工程装备集团隧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GR201641000173
宝鸡中铁宝桥天元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GR201561000197
湖北武铁山桥轨道装备有限公司	GR201642000468
中铁九桥工程有限公司	GR201636000348
中铁科工集团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GR201542000207
中铁工程装备集团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GR201641000483
中铁工程机械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GR201642000890
中铁宝桥(南京)有限公司	GR201632001011
中铁工程装备集团盾构制造有限公司	GR201641000024
中铁宝桥(扬州)有限公司	GR201632000044
鲁班(北京)电子商务科技有限公司	GR2015111001097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 税项(续)

(2) 主要税收优惠(续)

(b) 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以下简称「海关总署」)《关于西部开发税收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202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西部大开发有关税收政策具体实施意见的通知》(国税[2002]47号)规定，如果满足「设在西部地区，以国家规定的鼓励类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当年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总收入的70%」的条件，并经所在地税务机关批准的企业，在2001年至2010年内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适用15%优惠税率。2011年，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规定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延续至2020年12月31日。2014年8月20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下简称「发改委」)颁布《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发改委令2014年第15号)。《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颁布后，本集团相关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在鼓励类产业的范围之内，本集团相关子公司可以继续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于2017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的子公司主要包括：

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司名称	优惠政策(注)	2017年度适用税率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一局集团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一局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一局集团市政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一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一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一局集团新运工程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一局集团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成都中铁二局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成都中铁二局铁达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二局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二局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二局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二局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二局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二局集团勘测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二局集团新运工程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二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 税项(续)

(2) 主要税收优惠(续)

(b) 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续)

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司名称	优惠政策(注)	2017年度适用税率
中铁三局集团西北工程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三局集团桥隧工程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贵州天威建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五局集团第六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五局集团成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五局集团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七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八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八局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八局集团昆明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八局集团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重庆渝桥建筑构件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八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昆明铁路轨枕有限责任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八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八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八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八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南宁川青建筑构件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昆明兴铁混凝土构件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成都华铁国际储运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八局集团成都华飞商贸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十局集团西北工程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大桥局集团第八工程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电化局西安电气化工程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宝鸡保德利电气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 税项(续)

(2) 主要税收优惠(续)

(b) 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续)

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司名称	优惠政策(注)	2017年度适用税率
广西南宁铁程投资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昆明铁程投资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广西梧州岑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广西岑兴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广西全兴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二院成都勘察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二院成都咨询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二院西安勘察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二院重庆勘察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二院贵阳勘察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二院成都工程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二院四川艾德瑞电气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成都桥梁技术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甘肃铁科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成都轨道交通设计院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成都工程检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西南院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成都川铁压缩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贵州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集团西安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物贸重庆有限责任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隧道集团一处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电建重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宝工有限责任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工程装备集团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宝桥集团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中铁贵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财税[2011]58号	15%

注：上述子公司2017年满足财税[2011]58号的规定，如经所在地税务机关批准，则2017年将继续执行15%的优惠税率，管理层预计2018年可以取得该税收优惠政策批复。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现金	297,737	250,905
银行存款	120,622,747	114,997,613
其他货币资金	9,471,919	8,836,019
合计	130,392,403	124,084,537
其中：存放在中国大陆地区以外的款项总额	5,630,343	4,804,079

其他货币资金主要包括银行汇票存款、外埠存款等以及受到限制的存款。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货币资金中包含的受限资金为人民币13,704,106千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9,254,102千元)(附注四(66)(b))，主要为保证金、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和到期日为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折合人民币总额为827,072千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357,788千元)。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 权益工具投资	2,878,855	117,450
— 债务工具投资	81,776	—
— 衍生金融资产	2,095	6,015
合计	2,962,726	123,465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主要为股票投资和基金投资，其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每年末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或其交易的金融机构提供的年末收益率计算确定。

交易性债务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其交易的金融机构每年最后一个交易日公布的价格确定。

衍生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货交易所每年末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或其交易银行确认的金额确定。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票据

(a) 应收票据分类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430,460	4,278,500
商业承兑汇票	22,364,299	7,492,642
合计	24,794,759	11,771,142

(b)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2016年12月31日：无)。

(c)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背书或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如下：

	年末已终止 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 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281,236	318,325
商业承兑汇票	-	368,207
合计	6,281,236	686,532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应收外部单位签发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已贴现取得的短期借款(2016年12月31日：无)。

(d)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应收票据转入应收账款的金额(2016年12月31日：无)。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应收账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162,587,384	144,211,152
减：坏账准备	4,782,537	3,678,692
净额	157,804,847	140,532,460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7年		2016年	
	12月31日	占总额比例	12月31日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120,063,246	73%	103,481,727	71%
一到二年	22,157,741	14%	19,811,753	14%
二到三年	9,210,192	6%	10,030,732	7%
三到四年	4,945,506	3%	5,945,452	4%
四到五年	3,366,290	2%	2,387,921	2%
五年以上	2,844,409	2%	2,553,567	2%
合计	162,587,384	100%	144,211,152	100%

于2017年12月31日，无已逾期未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2016年12月31日：无)。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应收账款(续)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50,608,371	31%	1,398,203	2.76%	54,117,182	38%	791,211	1.4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3,632,306	51%	2,651,869	3.17%	70,165,228	48%	2,239,849	3.1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28,346,707	18%	732,465	2.58%	19,928,742	14%	647,632	3.25%
合计	162,587,384	100%	4,782,537	2.94%	144,211,152	100%	3,678,692	2.55%

(c) 于2017年12月31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应收账款1	44,168,786	637,239	1.44%	(i)
应收账款2	1,143,594	5,453	0.48%	(i)
应收账款3	1,061,912	5,310	0.50%	(i)
应收账款4	926,469	4,632	0.50%	(i)
应收账款5	661,063	11,984	1.81%	(i)

(i) 本集团结合对方公司业务情况、财务状况及应收账款账龄，相应计提了坏账准备。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应收账款(续)

(d)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66,303,337	333,546	0.50
一到二年	9,749,373	487,780	5.00
二到三年	3,818,828	381,884	10.00
三到四年	1,605,691	481,782	30.00
四到五年	844,921	253,476	30.00
五年以上	1,310,156	713,401	54.45
合计	83,632,306	2,651,869	3.17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54,999,825	274,999	0.50
一到二年	7,916,477	395,824	5.00
二到三年	4,044,574	404,457	10.00
三到四年	1,385,708	415,713	30.00
四到五年	966,265	289,879	30.00
五年以上	852,379	458,977	53.85
合计	70,165,228	2,239,849	3.19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应收账款(续)

- (e) 2017年度，本集团计提坏账准备人民币1,873,621千元(2016年度：人民币956,188千元)；本年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人民币564,032千元(2016年度：人民币604,321千元)，其中重要的收回或转回金额列示如下：

	转回或 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 依据及合理性	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应收账款1	收回工程款	回收可能性	25,766	银行存款
应收账款2	收回工程款	回收可能性	18,707	银行存款
应收账款3	收回工程款	回收可能性	10,055	银行存款

- (f)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为人民币205,208千元(2016年度：人民币19,376千元)。

- (g) 于2017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 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49,389,563	652,062	30%

(h)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2017年度，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金额为人民币7,775,397千元(2016年度：无)，相关的融资费用为人民币238,793千元(2016年度：无)。

- (i)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2016年12月31日：无)。

(j) 其他说明

于2017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55,092千元的应收账款(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534,337千元)已质押取得银行借款人民币123,200千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526,841千元)(附注四(36))。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预付款项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预付账款	36,614,456	44,945,670
减：坏账准备	7,432,531	1,414,266
净额	29,181,925	43,531,404

(a)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25,605,213	70%	35,433,441	78%
一到二年	2,999,927	8%	2,182,909	5%
二到三年	1,550,769	4%	6,607,993	15%
三年以上	6,458,547	18%	721,327	2%
合计	36,614,456	100%	44,945,670	100%

于2017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为人民币11,009,243千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9,512,229千元)，主要为预付的分包工程款及材料款。

(b) 于2017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汇总分析如下：

	金额	占预付款项 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8,665,642	24%

(6) 应收股利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6,416	-
肇庆中铁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271	1,271
北京丰怀轨枕有限公司	691	4,733
厦门厦工中铁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	9,800
惠州港业股份有限公司	-	192
合计	28,378	15,996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其他应收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有息拆借资金	14,711,690	6,761,335
保证金	13,708,359	12,938,093
应收其他代垫款	8,919,230	4,826,300
押金	2,957,072	2,696,924
应收代缴税金	259,385	259,762
其他	9,675,960	13,497,466
小计	50,231,696	40,979,880
减：坏账准备	5,808,990	4,331,534
合计	44,422,706	36,648,346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35,561,200	26,589,961
一到二年	3,774,945	6,461,060
二到三年	3,737,022	3,196,665
三到四年	3,112,130	1,491,831
四到五年	1,486,527	1,344,305
五年以上	2,559,872	1,896,058
合计	50,231,696	40,979,880

于2017年12月31日，无已逾期未计提坏账的其他应收款(2016年12月31日：无)。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其他应收款(续)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23,629,999	47%	4,344,673	18.39%	16,209,293	40%	2,715,142	16.7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319,478	32%	809,138	4.96%	16,136,430	39%	801,679	4.9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10,282,219	21%	655,179	6.37%	8,634,157	21%	814,713	9.44%
合计	50,231,696	100%	5,808,990	11.56%	40,979,880	100%	4,331,534	10.57%

(c) 于2017年12月31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公司1	1,253,000	6,265	0.50%	(i)
公司2	1,146,454	29,117	2.54%	(i)
公司3	979,898	65,101	6.64%	(i)
公司4	813,184	503,705	61.94%	(i)
公司5	709,586	709,586	100.00%	(i)

(i) 本集团结合对方公司业务情况、财务状况及其他应收款账龄，相应计提了坏账准备。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其他应收款(续)

(d)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12,367,148	61,543	0.50	11,243,821	55,775	0.50
一到二年	1,700,854	85,068	5.00	2,386,717	119,336	5.00
二到三年	865,354	86,535	10.00	1,196,710	119,671	10.00
三到四年	623,478	187,043	30.00	536,598	160,979	30.00
四到五年	227,774	68,332	30.00	257,886	77,366	30.00
五年以上	534,870	320,617	59.94	514,698	268,552	52.18
合计	16,319,478	809,138	4.96	16,136,430	801,679	4.97

(e)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7年度，本集团计提坏账准备人民币1,745,634千元(2016年度：人民币1,253,946千元)；本年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人民币422,532千元(2016年度：人民币676,453千元)。其中重要的收回或转回金额列示如下：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及合理性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其他应收款1	收回履约保证金	回收可能性	43,057	银行存款
其他应收款2	收回履约保证金	回收可能性	20,892	银行存款
其他应收款3	收回履约保证金	回收可能性	7,105	银行存款

(f) 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为人民币18,600千元(2016年度：人民币13,212千元)。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其他应收款(续)

(g) 于2017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公司1	预付投资意向金	2,000,000	3-4年	4	-
公司2	保证金、应收其他代垫款等	1,500,000	1年以内	3	-
公司3	交易保证金	1,253,000	1年以内	3	6,265
公司4	拆借资金	1,215,224	1年以内	2	-
公司5	保证金、应收其他代垫款等	1,146,454	1年以内及1-3年	2	29,117
合计		7,114,678		14	35,382

(h) 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2016年12月31日：无)。

(i)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2016年12月31日：无)。

(j)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2016年12月31日：无)。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存货

(a) 存货分类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452,969	7,596	14,445,373	14,896,590	11,406	14,885,184
周转材料	5,681,179	1,177	5,680,002	5,342,976	1,177	5,341,799
在产品	4,803,800	3,574	4,800,226	2,782,594	1,415	2,781,179
库存商品	4,144,363	83,917	4,060,446	4,297,183	65,891	4,231,292
房地产开发成本(i)	74,409,513	156,964	74,252,549	61,166,565	204,309	60,962,256
房地产开发产品(ii)	23,020,202	214,422	22,805,780	24,259,046	944,491	23,314,555
临时设施	1,959,839	-	1,959,839	1,497,236	-	1,497,236
已完工未结算(iii)	114,794,821	335,946	114,458,875	112,195,239	404,339	111,790,900
合计	243,266,686	803,596	242,463,090	226,437,429	1,633,028	224,804,401

于2017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8,315,158千元的存货(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19,427,526千元)已用作人民币8,599,942千元的银行借款抵押物(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8,887,692千元)(附注四(36))。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存货(续)

(a) 存货分类如下(续)：

(i) 房地产开发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额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中铁城彩石项目	2017年09月	2021年03月	19,274,435	10,297,203	10,399
后沙峪项目	2018年05月	2019年12月	9,276,850	5,231,492	-
天津诺德中心项目二期	2014年10月	2018年07月	4,456,931	3,093,927	2,673,762
珠海诺德国际花园项目	2014年08月	2018年06月	3,037,280	2,752,732	2,511,429
中铁阅山湖项目	2013年01月	2024年03月	9,780,000	2,168,894	2,373,514
青岛世博城项目	2016年10月	2028年12月	26,870,000	2,008,963	915,147
大连梓金·琥珀湾项目	2011年11月	2026年11月	4,034,895	1,775,111	2,538,250
中铁·世纪金桥项目	2014年08月	2019年08月	3,238,000	1,764,060	1,476,627
上海宝山项目	2014年05月	2018年12月	3,782,310	1,753,193	2,009,290
武汉江城之门项目	2015年01月	2021年05月	3,941,460	1,687,192	-
济南中铁·逸都国际城项目	2012年05月	2019年12月	5,880,372	1,645,485	1,255,394
大连梓元·琥珀湾项目一期	2010年09月	2018年09月	2,192,121	1,521,452	1,430,513
妈祖城项目	2009年09月	2018年09月	2,500,000	1,477,851	1,409,192
贵州龙里项目	2011年04月	2021年04月	12,000,000	1,442,421	1,638,475
中铁瑞城龙郡项目	2009年06月	2018年12月	2,000,000	1,430,036	1,408,949
天津诺德英蓝国际					
金融中心项目	2011年02月	2019年10月	2,931,940	1,424,508	1,261,815
长春中铁城项目	2014年04月	2022年12月	6,524,390	1,416,476	1,444,253
中国中铁轨道研发					
设计中心项目	2015年11月	2021年11月	3,660,844	1,269,428	715,384
中铁·骑士府邸项目	2015年06月	2019年06月	1,441,020	1,187,437	990,906
诺德龙湾花园项目	2013年04月	2018年12月	1,938,660	1,095,174	962,791
深圳中铁诺德公馆	2013年01月	2018年09月	2,182,160	1,068,159	687,585
大连诺德滨海花园项目	2010年09月	2018年10月	4,432,684	966,497	1,544,131
中铁诺德丽湖半岛项目	2013年06月	2018年12月	1,625,120	889,019	612,629
其他项目			204,928,742	25,042,803	31,296,130
合计			341,930,214	74,409,513	61,166,565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存货(续)

(a) 存货分类如下(续)：

(ii) 房地产开发产品明细如下：

项目名称	最近一期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竣工时间				
广州诺德中心项目	2017年05月	-	2,312,198	760,409	1,551,789
三亚子悦墓项目1#、2#、 3#、4#、5#地块	2015年12月	1,827,605	-	677,254	1,150,351
包头诺德国际花园项目	2015年12月	1,247,552	52,655	219,955	1,080,252
青岛国际贸易中心项目	2013年12月	1,274,954	-	220,765	1,054,189
青岛市北中央商务区项目	2017年12月	-	1,278,703	282,874	995,829
大连梓金·琥珀湾项目	2017年12月	-	1,057,564	178,279	879,285
大连诺德滨海花园项目二期	2017年12月	946,113	769,131	837,038	878,206
上海诺德国际广场	2017年05月	-	1,768,638	1,078,133	690,505
中铁诺德名城项目	2017年12月	387,357	1,087,510	800,147	674,721
百瑞景六期	2017年12月	141,107	886,389	380,364	647,132
诺城花园、诺城广场项目	2017年05月	304,055	829,888	487,444	646,499
贵阳中铁·逸都国际项目 A组团三期、B组团、 C组团、D组团	2017年12月	1,041,016	231,849	750,590	522,275
中铁滨湖名邸项目	2017年12月	188,735	485,224	252,527	421,432
中铁·西安中心项目	2016年06月	683,132	-	299,269	383,863
北京中铁·花溪渡项目一期、 二期	2015年06月	693,507	-	328,208	365,299
中铁诺德龙湾花园项目	2016年06月	437,480	-	88,803	348,677
长春中铁城项目	2017年12月	292,430	369,715	323,194	338,951
西郡英华项目	2015年12月	468,689	323	152,852	316,160
珠海凤凰谷项目	2014年10月	344,204	15,429	43,568	316,065
中铁金花城项目	2015年06月	327,070	1,339	15,590	312,819
花水湾项目	2014年09月	369,608	187	62,086	307,709
长沙水映加州花园项目一、 二、三期	2017年12月	774,604	62,211	543,729	293,086
中铁奥维尔项目一期	2014年05月	24,656	500,915	236,628	288,943
中铁丽景书香四期	2017年12月	-	399,590	121,200	278,390
其他项目		12,485,172	11,276,251	15,483,647	8,277,775
合计		24,259,046	23,385,709	24,624,553	23,020,202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存货(续)

(a) 存货分类如下(续)：

(iii) 已完工未结算：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在建合同工程		
作为流动资产计入存货的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	114,458,875	111,790,900
作为流动负债计入预收款项的已结算未完工(附注四(28))	(14,963,427)	(12,952,127)
合计	99,495,448	98,838,773
在建合同工程分析：		
累计已发生成本	3,700,491,090	3,281,985,978
累计已确认毛利	283,281,613	223,986,770
减：预计损失	335,946	404,339
已办理结算款	3,883,941,309	3,406,729,636
合计	99,495,448	98,838,773

(b)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如下：

	2016年 12月31日	本年计提	其他增加	减： 本年转回	减： 本年转销	加：汇率 变动影响	2017年 12月31日
原材料	11,406	5,804	-	9,614	-	-	7,596
周转材料	1,177	-	-	-	-	-	1,177
在产品	1,415	2,817	-	658	-	-	3,574
库存商品	65,891	53,685	-	4,825	30,819	(15)	83,917
房地产开发成本	204,309	-	-	-	47,345	-	156,964
房地产开发产品	944,491	23,469	3,715	21,864	735,389	-	214,422
已完工未结算	404,339	189,047	-	217,719	39,820	99	335,946
合计	1,633,028	274,822	3,715	254,680	853,373	84	803,596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存货(续)

(c)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以存货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的金额确定	可变现净值上升
在产品		可变现净值上升
库存商品		可变现净值上升或已实现销售
房地产开发成本		可变现净值上升
房地产开发产品		可变现净值上升或已实现销售
已完工未结算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	以前年度计提合同预计损失的建造合同发生有利变更或以前年度计提合同预计损失于本年实现

(d) 存货年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于2017年12月31日，存货账面余额中包含的借款费用资本化的金额为人民币11,634,703千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9,863,364千元)。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附注四(12))	7,818,689	6,338,95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附注四(11))	1,271,691	1,209,945
合计	9,090,380	7,548,904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其他流动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待结算进项税等	12,163,312	1,519,381
预缴税金	4,142,057	3,908,632
代垫土地整理款	1,142,228	-
理财产品	500,000	-
其他	703,435	273,909
合计	18,651,032	5,701,922

(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a)		
— 非上市信托产品投资	5,972,809	6,563,665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721,679	1,412,123
— 其他	1,529,091	837,586
小计	10,223,579	8,813,374
以成本计量(a)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601,336	5,657,838
减：减值准备	135,565	365,458
小计	14,689,350	14,105,754
减：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71,691	1,209,945
净额	13,417,659	12,895,809

于2017年12月31日，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为本集团持有的非上市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账面价值人民币4,569,397千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5,626,399千元)，这些投资没有活跃市场报价，其公允价值合理估计数的变动区间较大，且各种用于确定公允价值估计数的概率不能合理地确定，因此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

除上述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以外的其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年末价值已按年末公允价值调整，年末公允价值部分来源于证券交易所年末最后一个交易日提供的收盘价格，另一部分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参见附注十五。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a)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非上市信托产品投资		
—公允价值	5,958,929	6,320,655
—成本	5,972,809	6,473,217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90,448
—累计计提减值	13,880	243,010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公允价值	2,661,023	1,349,278
—成本	2,624,440	911,471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97,239	500,652
—累计计提减值	60,656	62,845
其他		
—公允价值	1,500,001	809,422
—成本	1,528,135	834,92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956	2,666
—累计计提减值	29,090	28,164
合计		
—公允价值	10,119,953	8,479,355
—成本	10,125,384	8,219,608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98,195	593,766
—累计计提减值	103,626	334,019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a)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信息分析如下(续)：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6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年 12月31日	在被投资 单位 持股比例 (%)	本年 现金分红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成本						
—太中银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注1)	2,000,000	—	—	2,000,000	17.50	60,794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22,295	—	1,822,295	—	—	—
—中国信托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	—	500,000	4.35	24,000
—济青高速铁路有限公司	—	300,000	—	300,000	1.50	—
—北京东直门机场快速轨道 有限公司	185,000	—	—	185,000	8.60	—
—中铁渤海铁路轮渡 有限责任公司(注2)	180,000	—	—	180,000	15.00	—
—甘肃金河高速公路项目管理 有限公司(注3)	—	156,490	—	156,490	15.30	—
—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1,000	—	—	121,000	1.05	7,500
—成都雍欣堂置业有限公司(注4)	97,633	—	—	97,633	51.00	—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96,458	—	—	96,458	0.82	170
—武汉江城明珠酒店 有限责任公司(注5)	80,000	—	—	80,000	16.00	—
—其他	575,452	365,450	56,147	884,755		93,628
合计	5,657,838	821,940	1,878,442	4,601,336		186,092
减：减值准备						
—其他	31,439	500	—	31,939		
净额	5,626,399	821,440	1,878,442	4,569,397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a)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信息分析如下(续)：

注1：本公司持有太中银铁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太中银」)17.50%的股权，本公司不参与太中银经营管理，对其无法实施重大影响，因此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注2：本公司之子公司中铁二局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二局工程」)持有中铁渤海铁路轮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铁渤海」)15%的股权，中铁渤海的大股东是济南铁路局，持股50%，中铁二局工程不参与中铁渤海经营管理，对其无法实施重大影响，因此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注3：本公司之子公司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五局」)持有甘肃金河高速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河高速公路」)15.30%的股权，中铁五局不参与金河高速公路经营管理，对其无法实施重大影响，因此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注4：本公司之子公司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二局集团」)持有成都雍欣堂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雍欣堂」)51%的股权，中铁二局集团全权委托另一第三方股东独立经营管理，对雍欣堂不具备实质控制权和重大影响，因此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注5：本公司之子公司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三局」)、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七局」)、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大桥局」)合计持有武汉江城明珠酒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明珠酒店」)16%的股权，中铁三局、中铁七局及中铁大桥局均未在明珠酒店董事会中派驻董事，对其无法实施重大影响，因此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b)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非上市信托 产品投资	按公允价值 计量的可供 出售权益工具	其他	合计
2016年12月31日	243,010	62,845	28,164	334,019
本年计提	-	-	3,801	3,801
本年减少	229,130	2,189	2,875	234,194
2017年12月31日	13,880	60,656	29,090	103,626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c)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i) 非上市信托产品投资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铁信托」)发起设立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主要包括发行的信托理财产品。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手续费, 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信托投资产品。中铁信托主要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以赚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中铁信托对该类结构化主体不具有控制, 因此未合并该类结构化主体。于2017年12月31日, 中铁信托作为发起人并直接持有权益的结构化主体的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3,394,828千元, 中铁信托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与该类结构化主体中权益相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及最大损失风险敞口为人民币2,235,702千元。于2017年12月31日, 中铁信托作为发起人但在结构化主体中没有权益的结构化主体的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75,092,921千元。

本集团及本集团认购的各类信托产品, 主要投资于基础设施相关基金合伙企业。本集团对上述信托产品及基金合伙企业不具有控制, 因此未合并该类结构化主体。于2017年12月31日, 该类信托产品及基金合伙企业总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9,743,410千元(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36,863,410千元)。本集团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与该类结构化主体中权益相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及最大风险敞口为本集团所实缴的出资额人民币3,466,600千元(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3,338,950千元), 其中人民币3,346,600千元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3,338,950千元), 人民币120,000千元于长期股权投资核算(2016年12月31日: 无)。

于2017年12月31日, 本集团认购的其他信托产品为人民币376,627千元, 本集团未合并该等结构化主体。

于2017年12月31日和2016年12月31日, 本集团不存在向上述结构化主体提供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的义务和意图。

(ii) 其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为本集团购买的基金和资产管理计划, 投资范围为具有较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 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权证以及法律法规或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长期应收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长期工程款	19,536,404	9,958,587
发放贷款及垫款	6,796,500	4,559,979
应收投资款	3,860,950	1,308,559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44,697	72,190
应收融资租赁款	15,780	57,244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147,069	11,967
小计	30,107,262	15,944,592
减：减值准备	361,447	40,834
小计	29,745,815	15,903,75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其中：应收长期工程款	4,869,860	6,239,160
发放贷款及垫款	2,901,462	17,852
应收投资款	16,000	-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27,497	72,190
应收融资租赁款	3,870	9,757
小计	7,818,689	6,338,959
净额	21,927,126	9,564,799

(a)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金额为人民币1,602,000千元(2016年12月31日：无)。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长期应收款(续)

(b)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因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2016年12月31日：无)。

(c) 其他说明

于2017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233,721千元(2016年12月31日：410,038千元)的长期应收款已质押取得银行借款人民币985,000千元(2016年12月31日：126,903千元)(附注四(36))。

(13) 长期股权投资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合营企业(a)	11,159,474	5,529,124
联营企业(b)	9,847,902	5,958,702
股权分置流通权(c)	163,428	163,428
小计	21,170,804	11,651,254
减：减值准备	5,000	6,201
合计	21,165,804	11,645,053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合营企业

	2016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7年 12月31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 调整的 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 减值准备	其他	持股比例 (%)	
四川天府机场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	-	-	-	-	-	-	-	50.00	-
重庆垫忠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注1)	-	-	(64,851)	-	-	-	-	-	80.00	-
昆明轨道交通四号线 土建项目建设管理 有限公司(注2)	844,000	-	-	-	-	-	-	-	75.73	-
海口铁路管廊投资发展 有限公司(注3)	800,000	-	(1,820)	-	-	-	-	-	80.00	-
云南玉楚高速公路投资 开发有限公司(注4)	773,600	-	-	-	-	-	-	-	17.41	-
其他合营企业	4,034,491	898,522	291,110	-	-	147,658	-	-		5,000
合计	5,524,124	6,452,091	224,439	-	-	147,658	-	-		5,000

注1: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投资」)持有重庆垫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垫忠高速」)80%的股权,根据该公司章程规定,其重大经营决策需要经全体董事一致通过。交通投资和对方股东共同控制垫忠高速,因此作为合营企业按权益法核算。

注2: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铁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开发」)持有昆明轨道交通四号线土建项目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明轨道交通四号线」)75.73%的股权,根据该公司章程规定,其重大经营决策需要经过全体董事讨论并经全体股东一致通过。中铁开发和对方股东共同控制昆明轨道交通四号线,因此作为合营企业按权益法核算。

注3: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四局」)持有海口铁路管廊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路管廊」)80%的股权,根据该公司章程规定,其重大经营决策需要经过股东会讨论并经全体股东一致通过。中铁四局和对方股东共同控制铁路管廊,因此作为合营企业按权益法核算。

注4: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铁开发持有云南玉楚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楚高速」)17.41%的股权,根据该公司章程规定,其重大经营决策需要经过股东会讨论并经全体股东一致通过。中铁开发和对方股东共同控制玉楚高速,因此作为合营企业按权益法核算。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联营企业

	2016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7年 12月31日	持股比例 (%)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 调整的 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转销 减值准备
华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392,869	-	-	887,553	(50,015)	-	83,101	-	(29,815)	41.72	-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 有限公司(注1)	893,244	-	-	212,662	18	-	107,264	-	-	30.00	-
武汉杨泗港大桥 有限公司(注2)	575,000	240,000	-	-	-	-	-	-	(752)	50.00	-
武汉鹦鹉洲大桥 有限公司(注3)	567,056	-	-	-	-	-	-	-	660	50.00	-
其他联营企业	3,529,332	3,052,127	249,705	207,976	3,168	8,443	196,562	1,201	(6,193)	-	-
合计	5,957,501	3,292,127	249,705	1,308,191	(46,829)	8,443	386,927	1,201	(36,100)	-	-

注1：本公司之联营企业铁道第三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于本年更名为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路设计」)。

注2：本公司之子公司中铁大桥局于2014年与其他三方第三方股东投资设立武汉杨泗港大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杨泗港」)，中铁大桥局持有武汉杨泗港50%的股权，另外三方股东分别持有35%、10%和5%的股权。根据该公司章程规定，中铁大桥局仅在武汉杨泗港董事会中享有42.86%的表决权，对其仅施加重大影响，因此作为联营企业按权益法核算。

注3：本公司之子公司中铁大桥局于2011年与其他两方第三方股东投资设立武汉鹦鹉洲大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鹦鹉洲大桥」)，中铁大桥局持有武汉鹦鹉洲大桥50%的股权，另外两方股东分别持有40%和10%的股权。根据该公司章程规定，中铁大桥局仅在武汉鹦鹉洲大桥董事会中享有40%的表决权，对其仅施加重大影响，因此作为联营企业按权益法核算。

注4：其他增减变动调整主要系本集团与联营企业之间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的抵销。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c) 股权分置流通权

于2005年，本公司原下属A股上市子公司中铁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二局」)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上字[2005]227号《关于实施中铁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通知》以及国资委国资产权[2005]1408号《关于中铁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的文件规定，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得非流通股股东送股3.8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前，中铁二局集团、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铁二院」)及中铁宝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宝桥」)分别持有该公司股票285,000,000股、390,000股及13,630,000股，占总股本的比例分别为69.51%、0.1%及3.32%。本次股权分置改革中，中铁二局集团、铁二院及中铁宝桥分别送出股票39,710,000股、54,340股及1,899,113股。改革方案实施后，中铁二局集团、铁二院及中铁宝桥分别持有该公司股票245,290,000股、335,660股及11,730,887股，占总股本比例分别为59.83%、0.1%及1.93%。中铁二局集团、铁二院及中铁宝桥将送股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人民币175,167千元、人民币84千元及人民币2,915千元作为长期股权投资—股权分置流通权。

2007年铁二院处置其持有的中铁二局0.1%的股权，相应转出人民币84千元的股权分置流通权。

于2007年、2012年及2015年，中铁二局集团处置其持有的中铁二局2.01%、0.27%及2.07%的股权，相应转出人民币6,718千元、928千元及7,008千元的股权分置流通权。

2016年中铁宝桥将其持有的中铁二局1.93%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对应的股权分置流通权人民币2,915千元一并转让给本公司。

中铁二局经过资产重组，现已更名为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工业」)。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2016年			2017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2月31日
原价合计	6,993,125	1,546,223	1,495,150	7,044,198
房屋及建筑物	5,468,718	1,363,533	984,636	5,847,615
土地使用权	1,524,407	157,918	510,514	1,171,811
在建投资性房地产	—	24,772	—	24,772
累计折旧和摊销合计	1,041,684	216,779	34,036	1,224,427
房屋及建筑物	895,670	192,165	25,262	1,062,573
土地使用权	146,014	24,614	8,774	161,854
在建投资性房地产	—	—	—	—
账面净值合计	5,951,441	1,329,444	1,461,114	5,819,771
房屋及建筑物	4,573,048	1,171,368	959,374	4,785,042
土地使用权	1,378,393	133,304	501,740	1,009,957
在建投资性房地产	—	24,772	—	24,772
减值准备合计	34,092	—	3,715	30,377
房屋及建筑物	25,697	—	2,752	22,945
土地使用权	8,395	—	963	7,432
在建投资性房地产	—	—	—	—
账面价值合计	5,917,349	1,329,444	1,457,399	5,789,394
房屋及建筑物	4,547,351	1,171,368	956,622	4,762,097
土地使用权	1,369,998	133,304	500,777	1,002,525
在建投资性房地产	—	24,772	—	24,772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投资性房地产(续)

2017年度，投资性房地产计提的折旧和摊销金额为人民币204,756千元(2016年度：人民币194,274千元)，本年度未计提减值准备(2016年度：人民币34,092千元)。

2017年度，本集团将账面价值为人民币40,794千元，原价为人民币52,568千元的房屋及建筑物，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448,369千元的存货，以及账面价值为人民币5,376千元，原价为人民币5,625千元的无形资产改为出租，自改变用途之日起，将相应的固定资产、存货和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核算(2016年度：账面价值为人民币77,671千元，原价为人民币95,612千元的房屋及建筑物，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393,779千元的存货，以及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4,995千元，原价人民币16,322千元的无形资产改为出租，自改变用途之日起，将相应的固定资产、存货和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核算)。

2017年度，本集团购置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3,255千元的投资性房地产(2016年度：人民币6,065千元)。

2017年度，本集团将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1,897千元、原价为人民币42,819千元的房屋及建筑物，以及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3,703千元、原价为人民币40,070千元的土地使用权改为自用，自改变用途之日起，转换为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核算(2016年度：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3,236千元、原价为人民币30,259千元的房屋及建筑物，以及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4,467千元、原价为人民币16,609千元的土地使用权改为自用，自改变用途之日起，转换为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核算)。

2017年度，本集团将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365,401千元、原价为人民币1,380,166千元的投资性房地产转入存货(2016年度：账面价值为人民币60,722千元、原价为人民币63,243千元的投资性房地产转入存货)。

2017年度，本集团处置了账面价值为26,398千元，原价为人民币32,095千元的投资性房地产(2016年度：处置了账面价值为人民币4,493千元、原价为人民币8,003千元的投资性房地产)。

于2017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884,959千元、原价为人民币1,022,052千元的房屋及土地使用权(2016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人民币1,304,340千元、原价为人民币1,457,870千元)由于产权正在申请办理中，尚未取得相关产权证明。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固定资产

	房屋 及建筑物	房屋 施工设备	运输设备	工业 生产设备	试验设备 及仪器	其他 固定资产	合计
原价							
2016年12月31日	27,051,845	40,016,360	11,694,681	7,489,057	3,023,894	4,021,773	93,297,610
本年增加	3,260,902	5,999,146	1,294,326	569,707	364,339	497,343	11,985,763
购置	1,043,582	4,908,449	1,213,717	429,918	360,320	453,991	8,409,977
在建工程转入	1,971,591	1,009,536	53,092	125,116	4,019	28,558	3,191,912
投资性房地产转为自用	42,819	-	-	-	-	-	42,819
汇率变动影响	-	-	8,221	-	-	-	8,221
其他增加	202,910	81,161	19,296	14,673	-	14,794	332,834
本年减少	431,466	1,984,663	669,262	371,302	131,376	322,512	3,910,581
处置或报废	221,627	1,401,306	559,634	225,333	125,028	161,208	2,694,136
自用房地产转为投资性房地产	52,568	-	-	-	-	-	52,568
汇率变动影响	19,586	83,635	-	113,045	3,853	106,175	326,294
其他减少	137,685	499,722	109,628	32,924	2,495	55,129	837,583
2017年12月31日	29,881,281	44,030,843	12,319,745	7,687,462	3,256,857	4,196,604	101,372,792
累计折旧							
2016年12月31日	5,652,447	22,475,441	8,563,844	3,022,425	2,091,740	2,565,125	44,371,022
本年增加	1,052,489	3,724,818	1,116,363	620,939	304,672	422,372	7,241,653
计提	1,038,267	3,724,818	1,099,525	620,939	304,672	418,507	7,206,728
投资性房地产转为自用	10,922	-	-	-	-	-	10,922
汇率变动影响	-	-	9,690	-	-	-	9,690
其他增加	3,300	-	7,148	-	-	3,865	14,313
本年减少	179,903	1,535,303	583,089	181,389	120,316	178,542	2,778,542
处置或报废	95,046	1,105,611	515,516	160,758	117,131	149,795	2,143,857
自用房地产转为投资性房地产	11,774	-	-	-	-	-	11,774
汇率变动影响	6,494	57,726	-	12,187	1,486	1,223	79,116
其他减少	66,589	371,966	67,573	8,444	1,699	27,524	543,795
2017年12月31日	6,525,033	24,664,956	9,097,118	3,461,975	2,276,096	2,808,955	48,834,133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固定资产(续)

	房屋 及建筑物	房屋 施工设备	运输设备	工业 生产设备	试验设备 及仪器	其他 固定资产	合计
减值准备							
2016年12月31日	16,733	120,821	4,280	15,878	2,192	1,292	161,196
本年增加	8,299	1,224	-	-	12	2,697	12,232
本年减少	908	1,319	35	378	42	274	2,956
处置或报废	908	1,319	35	378	42	274	2,956
2017年12月31日	24,124	120,726	4,245	15,500	2,162	3,715	170,472
账面价值							
2017年12月31日	23,332,124	19,245,161	3,218,382	4,209,987	978,599	1,383,934	52,368,187
2016年12月31日	21,382,665	17,420,098	3,126,557	4,450,754	929,962	1,455,356	48,765,392

于2017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7,026千元、原价为人民币12,871千元的固定资产(2016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2,867千元、原价为人民币16,727千元)已用作人民币8,959千元银行借款(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11,834千元)的抵押物(附注四(23)(b))。

2017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人民币7,206,728千元(2016年度：人民币7,286,704千元)，其中计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人民币6,248,324千元、37,038千元及921,366千元(2016年度：分别为人民币6,354,678千元、35,846千元及896,180千元)。

2017年度，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人民币3,191,912千元(2016年度：人民币3,641,929千元)。

(a)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暂时闲置的重大固定资产(2016年12月31日：无)。

(b)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017年12月31日				
施工设备	1,077,366	736,649	-	340,717
工业生产设备	62,936	35,468	-	27,468
合计	1,140,302	772,117	-	368,185
2016年12月31日				
施工设备	1,164,940	682,144	-	482,796
工业生产设备	62,936	29,029	-	33,907
合计	1,227,876	711,173	-	516,703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固定资产(续)

(c)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施工设备	927,129	650,437
运输设备	14,819	16,119
合计	941,948	666,556

(d)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于2017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约为2,455,561千元(2016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1,063,453千元)的房屋及建筑物正在申请办理相关房屋权属证明过程中，尚未取得房屋权证。

(16) 在建工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青岛世界博览城	1,232,057	-	1,232,057	108,033	-	108,033
中铁三局集团科技研发中心项目	599,581	-	599,581	474,842	-	474,842
青海热贡后弘文化雕塑园区	506,304	112,000	394,304	500,674	112,000	388,674
花乡四合庄办公大楼项目	490,122	-	490,122	146,194	-	146,194
桥梁科技产业园	315,685	-	315,685	237,740	-	237,740
尼雷尔基金会广场及上盖酒店	306,061	-	306,061	182,554	-	182,554
闵行区19号院职工住宅项目	286,202	-	286,202	177,603	-	177,603
佰和佰乐养老项目	256,053	-	256,053	-	-	-
其他	3,100,816	36,246	3,064,570	4,066,816	41,347	4,025,469
合计	7,092,881	148,246	6,944,635	5,894,456	153,347	5,741,109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在建工程(续)

(a)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

工程名称	2016年		2017年		工程投入 占预算 的比例	工程进度	借款费用		其中：本年 借款费用 资本化金额	本年 借款费用 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预算数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累计金额	资本化率			
青岛世界博览城	3,730,000	108,033	1,124,024	-	33%	33%	-	-	-	-	自筹
中铁三局集团科技研发 中心项目	640,000	474,842	124,739	-	94%	94%	34,316	22,995	4.6%	-	自筹
青海热贡后弘文化雕塑园区	800,000	500,674	5,630	-	63%	63%	74,447	-	-	-	自筹
花乡四合庄办公大楼项目	1,780,000	146,194	343,928	-	28%	28%	-	-	-	-	自筹
桥梁科技产业园	520,000	237,740	77,945	-	72%	72%	-	-	-	-	自筹
尼雷尔基金会广场及上盖酒店	457,842	182,554	123,507	-	67%	67%	49,754	21,552	6.3%	-	自筹
闵行路19号院职工住宅项目	400,000	177,603	108,599	-	72%	72%	-	-	-	-	自筹
佰和佰乐养老项目	3,500,000	-	256,053	-	7%	7%	-	-	-	-	自筹
其他		4,066,816	3,809,592	1,583,680			98,748	44,789			
合计		5,894,456	5,974,017	3,191,912			257,265	89,336			
减：减值准备		153,347	9,270	14,371							
账面价值		5,741,109	5,964,747	3,191,912							

2017年度，自筹资金来源包含银行借款，用于确定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年资本化率为5.0%(2016年度：5.1%)。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矿权	特许经营权	其他	合计
原价								
2016年12月31日	12,461,603	12,990	93,323	341,703	5,282,011	39,849,382	367,914	58,408,926
本年增加	696,629	679	1,659	104,471	7,536	68,649	29,066	908,689
购置	573,683	679	1,659	101,768	7,536	68,649	20,298	774,27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40,070	-	-	-	-	-	-	40,070
开发支出转入	-	-	-	2,632	-	-	-	2,632
其他	82,876	-	-	71	-	-	8,768	91,715
本年减少	72,812	-	84	2,032	17,824	81,752	201	174,705
处置	61,011	-	84	1,303	630	56,925	76	120,029
转出至投资性								
房地产	5,625	-	-	-	-	-	-	5,625
汇率变动影响	1,676	-	-	129	13,764	-	-	15,569
其他	4,500	-	-	600	3,430	24,827	125	33,482
2017年12月31日	13,085,420	13,669	94,898	444,142	5,271,723	39,836,279	396,779	59,142,910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无形资产(续)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矿权	特许经营权	其他	合计
累计摊销								
2016年12月31日	1,671,889	7,849	77,128	215,094	403,160	3,956,851	98,209	6,430,180
本年增加	319,145	780	3,154	47,949	238,052	854,185	17,257	1,480,522
计提	310,260	780	3,154	47,930	238,052	854,185	15,162	1,469,523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6,367	-	-	-	-	-	-	6,367
其他	2,518	-	-	19	-	-	2,095	4,632
本年减少	15,913	-	84	1,902	5,145	4,451	327	27,822
处置	6,005	-	84	954	424	4,451	302	12,220
转出至投资性								
房地产	249	-	-	-	-	-	-	249
汇率变动影响	1,292	-	-	121	4,721	-	-	6,134
其他	8,367	-	-	827	-	-	25	9,219
2017年12月31日	1,975,121	8,629	80,198	261,141	636,067	4,806,585	115,139	7,882,880
减值准备								
2016年12月31日	-	-	-	-	215,281	-	-	215,281
本年增加	-	-	-	-	282,158	-	-	282,158
本年减少	-	-	-	-	3,430	-	-	3,430
2017年12月31日	-	-	-	-	494,009	-	-	494,009
账面价值								
2017年12月31日	11,110,299	5,040	14,700	183,001	4,141,647	35,029,694	281,640	50,766,021
2016年12月31日	10,789,714	5,141	16,195	126,609	4,663,570	35,892,531	269,705	51,763,465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无形资产(续)

2017年度，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人民币1,469,523千元(2016年度：人民币1,173,500千元)。

于2017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740,619千元、原价为人民币814,474千元的土地使用权(2016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05,098千元、原价为人民币128,398千元)由于产权正在申请办理中，尚未取得相关产权证明。

于2017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9,316,917千元的特许经营权已用作长期借款人民币20,586,130千元的质押物(附注四(36)(a))(2016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5,097,822千元的特许经营权已用作长期借款人民币20,963,130千元(附注四(36)(a))和短期借款人民币80,000千元(附注四(23)(c))的质押物)。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土地使用权用作银行借款抵押物的情况(2016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792,600千元、原价为人民币904,990千元的土地使用权用作银行借款人民币300,000千元的抵押物)(附注四(36)(b))。

本集团开发支出列示如下：

	2016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年 12月31日
			计入损益	确认为 无形资产	
浅埋偏压湿陷性黄土隧道					
施工工法	-	211,235	211,235	-	-
CRTS III型板式无砟轨道					
施工技术研究	-	159,853	159,853	-	-
其他	-	11,649,019	11,646,387	2,632	-
合计	-	12,020,107	12,017,475	2,632	-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8) 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6年			2017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2月31日
账面原值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65,776	-	-	65,776
中铁二局集团及其子公司	20,671	-	-	20,671
中铁二局工程及其子公司	7,051	-	-	7,051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50,759	-	-	50,759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95,117	-	-	95,117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83,536	-	-	83,536
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67	-	-	11,567
中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47,944	-	16	47,928
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53,861	-	-	53,861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5,781	-	-	25,781
中铁大桥局及其子公司	27,372	-	-	27,372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6,432	-	-	26,432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87,640	-	-	87,640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8,520	-	-	18,520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9,363	-	-	29,363
中铁信托及其子公司	205,218	-	-	205,218
其他子公司	23,456	-	-	23,456
小计	880,064	-	16	880,048
减：减值准备				
中铁二局集团及其子公司	20,671	-	-	20,671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190	-	-	1,190
中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2,336	-	-	22,336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5,344	-	-	5,344
其他子公司	1,840	-	-	1,840
小计	51,381	-	-	51,381
账面价值	828,683	-	16	828,667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8) 商誉(续)

计算上述从属组别的可收回金额的关键假设及其依据如下：

中铁信托主要从事财务信托管理。该子公司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管理层根据最近期的财务预算假设编制未来5年(「预算期」)的现金流量预测，并推算之后5年(「推算期」)的现金流量维持不变，计算可收回金额所用的折现率为15%。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的一项关键假设就是预算期的收入增长率，该收入增长率系根据行业的预期增长率计算，推算期收入增长率为零。管理层认为上述假设的任何合理变化均不会导致该子公司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

除中铁信托外的子公司的可收回金额同样也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管理层根据最近期的财务预算假设编制未来5年预算期的现金流量预测，并推算之后5年推算期的现金流量维持不变，计算可收回金额所用的折现率为11%。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的一项关键假设就是预算期的收入增长率(不同子公司的增长率不同)，该收入增长率不超过相关行业的平均长期增长率，推算期收入增长率为零。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使用的其他关键假设还包括稳定的预算毛利率。预算毛利率根据相应子公司的过往表现确定。管理层认为上述假设的任何合理变化均不会导致各子公司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

(19) 长期待摊费用

	2016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2017年 12月31日
软基处理费用	510,616	-	29,380	-	481,236
装修费	115,129	72,466	39,406	2,271	145,918
租赁费	20,836	33,403	18,364	3,442	32,433
其他	212,696	186,664	98,697	6,060	294,603
合计	859,277	292,533	185,847	11,773	954,190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	3,018,521	649,601	3,330,322	739,386
资产减值准备	7,931,034	1,710,272	5,519,253	1,223,62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482,601	1,779,873	6,648,703	1,603,259
应收质保金折现	1,396,190	315,067	1,470,101	329,682
可抵扣亏损	4,221,551	969,594	3,262,752	773,94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3,410	10,852	225,351	48,633
固定资产折旧	37,591	8,761	15,906	2,301
其他	2,095,636	471,329	3,206,540	748,519
合计	26,226,534	5,915,349	23,678,928	5,469,354

(b)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购买子公司公允价值调整	1,903,711	475,936	1,396,916	369,025
内部交易未实现亏损	174,882	43,721	181,067	45,26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83,638	110,646	702,701	127,639
应付质保金折现	415,285	91,873	391,911	90,394
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	1,640,392	459,771	1,117,939	335,10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8,105	4,486	5,744	1,355
其他	24,013	3,602	77,784	24,800
合计	4,760,026	1,190,035	3,874,062	993,587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c)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5,396,212	8,606,205
可抵扣亏损	10,117,920	11,018,460
合计	25,514,132	19,624,665

(d)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	-	1,140,808
2018年	638,719	1,211,597
2019年	1,374,817	1,887,989
2020年	1,419,747	2,495,153
2021年	3,621,261	4,282,913
2022年	3,063,376	-
合计	10,117,920	11,018,460

(e)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互抵金额	抵销后余额	互抵金额	抵销后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4,345	5,731,004	211,647	5,257,7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4,345	1,005,690	211,647	781,940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代垫土地整理款	1,073,775	1,919,956
预付投资款(注)	1,047,460	2,011,977
预付购房款	346,922	822,677
预付设备款	535,172	489,524
抵债资产	355,919	220,412
预付购地款	176,338	98,534
其他	530,204	701,879
小计	4,065,790	6,264,959
减：减值准备	25,750	25,750
合计	4,040,040	6,239,209

注： 预付投资款系本集团预付合营及联营企业的投资款，由于股权的登记或变更手续尚未完成，本集团尚未形成对被投资企业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形成长期股权投资。

(22) 资产减值准备

	2016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其他	2017年 12月31日
		本年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核销	汇率变动影响		
坏账准备	9,465,326	9,902,216	244,525	987,521	223,808	15,233	-	18,385,505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678,692	1,873,621	9,387	564,032	205,208	9,923	-	4,782,53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331,534	1,745,634	178,264	422,532	18,600	5,310	-	5,808,990
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	40,834	268,963	51,650	-	-	-	-	361,447
预付款项减值准备	1,414,266	6,013,998	5,224	957	-	-	-	7,432,531
存货跌价准备	1,633,028	274,822	3,814	254,680	853,373	15	-	803,59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365,458	4,301	-	-	2,875	2,189	229,130	135,565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6,201	-	-	-	1,201	-	-	5,0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61,196	12,232	-	-	2,956	-	-	170,47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53,347	9,270	-	-	-	-	14,371	148,246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15,281	282,158	-	-	-	-	3,430	494,009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	25,750	-	-	-	-	-	-	25,750
商誉减值准备	51,381	-	-	-	-	-	-	51,381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	34,092	-	-	-	-	-	3,715	30,377
其他	4,081	1,788	-	-	-	-	-	5,869
合计	12,115,141	10,486,787	248,339	1,242,201	1,084,213	17,437	250,646	20,255,770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3) 短期借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53,620,675	55,181,881
保证借款(a)	840,000	910,000
抵押借款(b)	8,959	11,834
质押借款(c)	-	80,000
合计	54,469,634	56,183,715

(a) 于2017年12月31日，银行保证借款人民币840,000千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910,000千元)系由本集团内部提供保证。

(b) 于2017年12月31日，银行抵押借款人民币8,959千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11,834千元)系由账面价值为人民币7,026千元、原价为人民币12,871千元的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2016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2,867千元、原价为人民币16,727千元)作为抵押取得(附注四(15))；

(c)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质押借款(2016年12月31日：银行质押借款人民币80,000千元系由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29,284千元的特许经营权作为质押取得(附注四(17)))；

(d) 于2017年12月31日，短期借款的年利率区间为2.35%至6.15%(于2016年12月31日：1.12%至9.00%)。

(24) 吸收存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吸收关联企业存款	113,446	614,296
其他	101,478	19,913
合计	214,924	634,209

(2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负债(注)	56,580	156,562

注：衍生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根据其交易的金融机构每年最后一个交易日公布的交易价格或其提供的年末市场汇率计算的金额确定。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6) 应付票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42,445,767	30,913,696
商业承兑汇票	5,534,763	3,359,554
合计	47,980,530	34,273,250

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2016年12月31日：无)。

(27) 应付账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付材料采购款	121,131,212	111,717,355
应付劳务费	74,836,059	66,584,851
应付工程款	61,056,686	59,446,277
应付设备款	15,044,629	10,480,965
应付质保金	6,084,226	6,548,291
应付工程设计咨询费	763,463	753,973
其他	9,490,907	8,909,686
合计	288,407,182	264,441,398

(a) 于2017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人民币30,232,481千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29,543,981千元)，主要为材料采购款和质保金，鉴于债权债务双方仍继续发生业务往来，该款项尚未结清。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8) 预收款项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预收售楼款	32,813,462	24,193,649
预收工程款	23,212,859	17,906,391
已结算未完工(附注四(8)(a)(iii))	14,963,427	12,952,127
预收设计咨询费	3,987,386	3,786,958
预收制造产品销售款	3,428,376	2,360,257
预收材料款	2,906,338	2,941,810
其他	3,259,573	3,353,048
合计	84,571,421	67,494,240

(a) 于2017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账款为人民币13,042,143千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7,567,361千元)，主要为各项目预收工程款和预收售楼款，鉴于工程尚未完工或房地产开发项目尚未达到销售合同规定的交付条件而尚未结清。

(b) 预收售楼款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28,377,927	85%	22,051,561	90%
一至两年	4,216,523	13%	1,982,451	8%
两至三年	195,586	1%	139,743	1%
三年以上	23,426	1%	19,894	1%
合计	32,813,462	100%	24,193,649	100%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8) 预收款项(续)

(c) 预收售楼款列示如下:

项目名称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预计竣工时间	预售比例 (%)
中铁阅山湖项目C组团	2,187,725	272,056	2018年12月	95
中铁青岛世界博览城1#地块	1,837,998	-	2018年12月	81
中铁·世纪金桥项目	1,772,076	787,445	2020年12月	46
珠海诺德国际花园	1,666,829	1,253,352	2018年06月	50
中铁骑士府邸一期	1,297,214	549,109	已竣工	86
贵阳中铁逸都国际F组团住宅	1,291,791	-	2018年06月	70
杭州中铁逸都花苑二期	1,035,436	-	2019年12月	71
天津诺德中心项目二期	936,006	366,386	2018年07月	19
诺德名府项目	888,629	-	2019年03月	19
中铁卓越城一期	755,057	-	2018年10月	84
衡水景和城项目	745,059	300,921	2018年12月	53
沈阳香湖胜景项目	684,131	340,252	2022年02月	26
中铁秦皇半岛(三期)	670,010	3,000	已竣工	100
中铁尚城三期熙苑项目	665,970	397,582	2018年12月	76
中环广场项目	658,982	844,623	2018年03月	99
天地明珠项目	636,672	50,214	2018年12月	99
中铁水岸青城项目	627,522	377,149	2018年11月	52
济南中铁逸都国际城三期项目	616,928	68,097	已竣工	97
大连诺德滨海花园项目	614,842	810,337	2018年05月	71
溪园花园二期	553,439	56,474	已竣工	75
中铁滨湖名邸项目	537,925	842,073	已竣工	100
中铁诺德名城项目	535,575	271,071	2018年12月	46
湘西世纪山水项目	502,829	12,454	2019年06月	85
中铁祥瑞城项目	454,803	-	2019年10月	55
中铁丽景书香4期	421,148	202,870	已竣工	72
中铁瑞景汇项目	417,535	217,683	2018年11月	43
中铁南山院项目	386,463	36,715	2019年06月	52
西岸国际花园西苑二期	372,082	316,184	已竣工	83
中铁尚城二期项目	358,588	448,107	已竣工	75
大连梓金·琥珀湾项目	339,298	189,063	2026年11月	22
中国中铁轨道研发设计中心项目	327,269	-	2021年11月	7
中铁城A2地块一期	318,112	45,820	已竣工	80
白晶谷项目	318,019	62,169	2018年06月	89
贵阳中铁逸都国际E组团	314,834	-	2019年08月	80
悦龙国际城一组团二期	275,726	3,800	2018年08月	86
中铁诺德龙湾花园项目	218,429	56,051	2018年12月	21
其他	6,572,511	15,012,592		
合计	32,813,462	24,193,649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9) 应付职工薪酬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付短期薪酬(a)	2,702,843	2,372,404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b)	313,701	315,999
应付辞退福利	426	-
合计	3,016,970	2,688,403

(a) 短期薪酬

	2016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年 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71,600	35,040,678	34,773,678	1,838,600
职工福利费	1,033	1,634,510	1,634,897	646
社会保险费	223,865	2,878,558	2,856,728	245,695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7,413	2,483,796	2,462,461	228,748
工伤保险费	12,368	254,090	253,379	13,079
生育保险费	4,084	140,672	140,888	3,868
住房公积金	337,314	2,976,391	3,028,294	285,411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0,626	962,174	961,368	101,432
其他	137,966	4,899,061	4,805,968	231,059
合计	2,372,404	48,391,372	48,060,933	2,702,843

(b) 设定提存计划

	2016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年 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257,597	5,284,395	5,289,445	252,547
失业保险费	20,793	196,881	196,691	20,983
企业年金缴纳	37,609	886,543	883,981	40,171
合计	315,999	6,367,819	6,370,117	313,701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0) 应交税费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3,940,366	4,570,369
增值税	2,132,011	1,913,913
土地增值税	1,632,963	558,8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65,409	49,770
教育费附加	50,953	33,842
其他税金	740,489	558,007
合计	8,562,191	7,684,761

(31) 应付利息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公司债券及短期融资券利息	811,979	772,177
短期借款利息	22,154	42,853
长期借款利息	1,939	78,193
其他	94	3,145
合计	836,166	896,368

(32) 应付股利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永续债持有人	363,168	285,167
其他股东	243,969	224,481
合计	607,137	509,648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3) 其他应付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保证金	15,918,960	12,860,632
应付代垫款项	13,341,625	11,576,287
其他权益持有人持有的权益	1,250,295	3,019,782
押金	989,047	951,856
其他	17,455,853	20,545,556
合计	48,955,780	48,954,113

- (a) 于2017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人民币9,164,302千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8,033,657千元)，主要为本集团收取的保证金和押金，鉴于交易双方仍继续发生业务往来，该款项尚未结清。

(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四(36))	22,212,903	14,657,648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附注四(37))	4,656,630	999,51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四(38))	435,198	2,076,41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附注四(41))	394,892	466,453
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附注四(39))	-	12,960
合计	27,699,623	18,212,985

(35) 其他流动负债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待转销项税额(a)	14,160,890	4,366,238
财务公司同业拆入资金	2,000,000	-
委托存款(b)	36,665	39,456
其他	140,587	68,312
合计	16,338,142	4,474,006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5) 其他流动负债(续)

- (a) 本集团自2016年5月1日起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于本集团作为一般纳税人提供建造及服务合同劳务、销售货物、加工修理修配劳务、转让无形资产或不动产，已确认相关收入(或利得)但尚未发生增值税纳税义务而需于以后期间确认为销项税额的增值税额，本集团将其计入待转销项税额。
- (b) 委托存款系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中铁信托代理业务产生的，第三方将资金委托给中铁信托对外放贷和投资，委托资金总额减去实际对外贷款和投资的金额，以净额在其他流动负债中列示。

(36) 长期借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36,994,133	32,701,364
质押借款(a)	21,694,330	21,616,874
抵押借款(b)	8,599,942	9,187,692
保证借款(c)	7,947,035	10,190,574
小计	75,235,440	73,696,50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四(34))		
信用借款	14,468,419	8,514,597
质押借款	1,337,850	1,570,744
抵押借款	3,537,032	1,086,952
保证借款	2,869,602	3,485,355
小计	22,212,903	14,657,648
一年后到期的长期借款合计	53,022,537	59,038,856

- (a) 于2017年12月31日，银行质押借款人民币123,200千元、20,586,130千元、985,000千元分别由本集团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155,092千元、29,316,917千元、3,233,721千元的应收账款(附注四(4))、特许经营权(附注四(17))和长期应收款(附注四(12))质押取得(2016年12月31日：银行质押借款人民币526,841千元、20,963,130千元、126,903千元分别由本集团账面价值为人民币534,337千元、34,968,538千元、410,038千元的应收账款(附注四(4))、特许经营权(附注四(17))和长期应收款(附注四(12))质押取得)。
- (b) 于2017年12月31日，银行抵押借款人民币8,599,942千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9,187,692千元)系由本集团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8,315,158千元的存货(附注四(8))作为抵押(2016年12月31日：以人民币19,427,526千元的存货(附注四(8))和账面价值为人民币792,600千元、原价为人民币904,990千元的土地使用权(附注四(17))作为抵押)。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6) 长期借款(续)

(c) 于2017年12月31日，银行保证借款人民币7,947,035千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10,190,574千元)系由本集团内部提供保证。

(d) 于2017年12月31日，长期借款的年利率区间为0.75%至8.00%(2016年12月31日：2.65%至8.00%)。

(37) 应付债券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中铁股份201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10年期	4,992,947	4,989,792
中铁股份201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10年期(注1)	4,654,672	4,654,086
中铁股份2010年公司债券(第二期)15年期	3,487,429	3,486,103
资源汇通2013年美元票据10年期(注2)	3,258,653	3,457,981
中铁迅捷2017年美元票据5年期(注3)	3,245,021	-
中铁迅捷2016年美元票据10年期(注4)	3,240,506	3,437,443
中铁股份2010年公司债券(第二期)10年期	2,495,187	2,493,585
中铁股份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10年期	2,112,049	2,111,198
中铁股份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5年期(注5)	2,046,578	2,043,525
中铁资源2013年度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5年期	1,997,975	1,993,421
中铁股份2011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7年期(注6)	1,659,732	1,659,403
中铁置业2016年私募公司债3年期	1,000,000	1,000,000
中铁资源2015年度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3年期	998,923	995,681
中铁股份2012年度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5年期	-	999,512
小计	35,189,672	33,321,730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附注四(34))		
中铁资源2013年度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5年期	1,997,975	-
中铁股份2011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7年期(注6)	1,659,732	-
中铁资源2015年度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3年期	998,923	-
中铁股份2012年度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5年期	-	999,512
小计	4,656,630	999,512
一年后到期的应付债券合计	30,533,042	32,322,218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7) 应付债券(续)

	2016年 12月31日	本年发行	溢折价摊销 及汇率影响	本年 偿还本金	2017年 12月31日
中铁股份2010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10年期	4,989,792	-	3,155	-	4,992,947
中铁股份2011年度第一期 中期票据10年期(注1)	4,654,086	-	586	-	4,654,672
中铁股份2010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15年期	3,486,103	-	1,326	-	3,487,429
资源汇通2013年美元票据 10年期(注2)	3,457,981	-	(199,328)	-	3,258,653
中铁迅捷2017年美元 票据5年期(注3)	-	3,267,100	(22,079)	-	3,245,021
中铁迅捷2016年美元票据 10年期(注4)	3,437,443	-	(196,937)	-	3,240,506
中铁股份2010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10年期	2,493,585	-	1,602	-	2,495,187
中铁股份2016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10年期	2,111,198	-	851	-	2,112,049
中铁股份2016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5年期(注5)	2,043,525	-	3,053	-	2,046,578
中铁资源2013年度非公开 定向债务融资工具5年期	1,993,421	-	4,554	-	1,997,975
中铁股份2011年度第二期 中期票据7年期(注6)	1,659,403	-	329	-	1,659,732
中铁置业2016年私募公司 债3年期	1,000,000	-	-	-	1,000,000
中铁资源2015年度非公开 定向债务融资工具3年期	995,681	-	3,242	-	998,923
中铁股份2012年度非公开 定向债务融资工具5年期	999,512	-	488	1,000,000	-
小计	33,321,730	3,267,100	(399,158)	1,000,000	35,189,672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999,512				4,656,630
一年后到期的应付债券合计	32,322,218				30,533,042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7) 应付债券(续)

债券有关信息如下：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净金额
中铁股份2010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10年期	5,000,000	2010/01/27	10年	4,971,667
中铁股份2011年度第一期中期 票据10年期(注1)	4,659,000	2011/03/23	10年	4,652,477
中铁股份2010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15年期	3,500,000	2010/10/19	15年	3,479,000
资源汇通2013年美元 票据10年期(注2)	美元5亿元	2013/02/05	10年	3,127,919
中铁迅捷2017年美元票据5年期(注3)	美元5亿元	2017/07/25	5年	3,267,100
中铁迅捷2016年美元 票据10年期(注4)	美元5亿元	2016/07/28	10年	3,436,206
中铁股份2010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10年期	2,500,000	2010/10/19	10年	2,485,000
中铁股份2016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10年期	2,120,000	2016/01/28	10年	2,110,460
中铁股份2016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5年期(注5)	2,050,000	2016/01/28	5年	2,040,775
中铁资源2013年度非公开 定向债务融资工具5年期	2,000,000	2013/06/19	5年	1,980,000
中铁股份2011年度第二期中期 票据7年期(注6)	1,660,000	2011/10/17	7年	1,659,335
中铁置业2016年私募公司债3年期	1,000,000	2016/07/24	3年	995,000
中铁资源2015年度非公开 定向债务融资工具3年期	1,000,000	2015/05/14	3年	997,000
中铁股份2012年度非公开 定向债务融资工具5年期	1,000,000	2012/09/24	5年	991,000
合计				36,192,939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7) 应付债券(续)

- 注1：2011年3月23日，本公司完成了201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的发行。中期票据发行利率为5.23%，期限为10年。根据票据条款规定，本公司有权决定在该10年期票据存续期的第5年末调整该10年期票据后5年的票面利率，调整后的票面利率为该10年期票据存续期前5年票面年利率加或减本公司提升或降低的基点。投资者在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有权按该10年期票据回售实施办法所公告的内容进行登记，将持有的该10年期票据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本公司，或选择继续持有该10年期票据。2016年3月8日，本公司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将该10年期票据后5年票面利率由5.23%调整至3.4%，截至2016年3月23日行权日止，投资者回售面额为人民币33.41亿元，继续持有面额为人民币46.59亿元。
- 注2：2013年2月5日，本公司在香港成立的间接全资子公司中铁资源汇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资源汇通」)发行了本金总额为美元5亿元的票据。根据票据条款规定，除非中铁资源汇通提前赎回，否则该票据将于2023年2月5日到期。票据年利率为3.85%，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
- 注3：2017年7月25日，本公司在英属维尔京群岛注册成立的间接全资子公司中铁迅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迅捷」)发行了本金总额为美元5亿元的票据。根据票据条款规定，除非中铁迅捷提前赎回，否则该票据将于2022年7月25日到期。票据年利率为2.88%，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
- 注4：2016年7月28日，中铁迅捷发行了本金总额为美元5亿元的票据。根据票据条款规定，除非中铁迅捷提前赎回，否则该票据将于2026年7月28日到期。票据年利率为3.25%，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
- 注5：2016年1月28日，本公司完成了2016年度第一期公司债券的发行，其中5年期票面利率为3.07%。根据债券条款约定，本公司有权决定在该5年期公司债存续期的第3年末调整该5年期公司债后2年的票面利率，调整后的票面利率为该5年期票据存续期前3年票面年利率加或减本公司提升或降低的基点。投资者在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有权按该5年期公司债回售实施办法所公告的内容进行登记，将持有的该5年期公司债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本公司，或选择继续持有该5年期公司债。
- 注6：2011年10月17日，本公司完成了2011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的发行。中期票据发行利率为6.08%，期限为7年。根据票据条款规定，本公司有权决定在该7年期票据存续期的第5年末调整该7年期票据后2年的票面利率，调整后的票面利率为该7年期票据存续期前5年票面年利率加或减本公司提升或降低的基点。投资者在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有权按该7年期票据回售实施办法所公告的内容进行登记，将持有的该7年期票据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本公司，或选择继续持有该7年期票据。2016年11月17日，本公司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将该7年期票据后2年票面利率由5.23%调整至2.96%，截至2016年11月17日行权日止，投资者回售面额为人民币23.40亿元，继续持有面额为人民币16.60亿元。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8) 长期应付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其他权益持有人持有的权益	1,895,716	946,953
应付融资租赁款	403,023	493,043
维修基金	97,443	110,545
其他	320,611	1,942,361
小计	2,716,793	3,492,90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四(34))		
应付融资租赁款	348,706	451,066
维修基金	150	2,319
其他	86,342	1,623,027
小计	435,198	2,076,412
合计	2,281,595	1,416,490

(39) 预计负债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特许经营权高速公路修复义务(a)	390,678	207,939
未决诉讼(b)	69,529	68,499
信托业务准备金(c)	176,942	58,140
其他	-	12,960
小计	637,149	347,538
减：将于一年内支付的预计负债(附注四(34))	-	12,960
一年后到期的预计负债合计	637,149	334,578

- (a) 因特许经营权合同要求，本集团需承担对所管理收费公路进行大修养护及路面重铺的责任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 (b) 因尚未判决的诉讼导致本集团需承担对可能败诉的判决结果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 (c) 对于信托风险，根据资产质量，综合考虑其推介销售、尽职管理、信息披露等方面以及声誉风险管理需求，客观判断风险损失，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0) 递延收益

	2016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年 12月31日
政府补助(a)	567,046	128,579	86,792	608,833
其他(注)	500,558	219,019	238,751	480,826
合计	1,067,604	347,598	325,543	1,089,659

注：包括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等。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系固定资产售后租回形成融资租赁产生的，承租人将售价与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予以递延，并按该项租赁资产的折旧进度进行分摊，作为折旧费用的调整。

(a) 政府补助项目

	2016年 12月31日	本年新增	计入 营业外收入	计入 其他收益	2017年 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伊春鹿鸣基础设施投资项目 扶持资金	172,296	-	19,912	-	152,384	与资产相关
中铁九局总部大厦拆迁补偿	72,977	1,717	4,662	-	70,032	与资产相关
哈大高铁拆迁补偿	63,937	-	2,698	-	61,239	与资产相关
工程装备科研补助	53,302	7,862	-	5,000	56,164	与收益相关
六局天津铁建拆迁补偿	55,639	-	1,159	-	54,480	与资产相关
其他	148,895	119,000	37,117	16,244	214,534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合计	567,046	128,579	65,548	21,244	608,833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负债	3,556,349	3,919,80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附注四(34))	394,892	466,453
合计	3,161,457	3,453,351

(a) 本集团补充退休福利设定受益义务现值变动情况如下：

	2017年度	2016年度
年初金额	3,919,804	4,272,989
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过去服务成本	—	1,629
—利息净额	111,110	111,971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精算(收益)/损失	(8,591)	24,120
其他变动		
—已支付的福利	(465,974)	(490,905)
年末金额	3,556,349	3,919,804

本集团需要承担原有离退休人员、因公已故员工遗属及内退和下岗人员(以下简称「三类人员」)的支付义务，并对以下待遇确定型福利的负债与费用进行精算评估：

- (i) 2007年前原有离休人员的补充退休后医疗报销福利；
- (ii) 2007年前原有离退休人员及因公已故员工遗属的补充退休后养老福利；
- (iii) 2009年前内退和下岗人员的离岗薪酬持续福利。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续)

(a) 本集团补充退休福利设定受益义务现值变动情况如下(续)：

本集团承担上述三类人员精算福利计划导致的精算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福利增长风险和平均医疗费用增长风险。

利率风险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参照国债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进行计算，因此国债的利率降低会导致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增加。
福利增长风险	设定受益计划负债的现值参照三类人员的福利水平进行计算，因此三类人员因物价上涨等因素导致的福利增长率的增加会导致负债金额的增加。
平均医疗费用增长风险	设定受益计划负债的现值参照原有离休人员的医疗报销福利水平进行计算，因此医疗报销费用上涨等因素导致的平均医疗费用增长率的增加会导致负债金额的增加。

最近一期对于设定受益计划负债现值进行的精算估值由独立精算评估师韬睿惠悦咨询公司针对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时点的数据进行，以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设定受益计划的现值和相关的服务成本。

(b) 精算估值所采用的主要精算假设为：

	2017年度	2016年度
折现率	4.00%	3.00%
福利增长率	4.50%	4.50%
平均医疗费用增长率	8.00%	8.00%

(42)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让渡资产使用权预收款	136,071	139,666
待转销项税额	3,498	99,081
其他	25,896	19,927
合计	165,465	258,674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3) 股本

	2016年12月31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所占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金额	所占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国有法人持股	308,880	1.35%	-	-	-	-	308,880	1.35%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18,328,032	80.23%	-	-	-	-	18,328,032	80.2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207,390	18.42%	-	-	-	-	4,207,390	18.42%
股份总额	22,844,302	100.00%	-	-	-	-	22,844,302	100.00%

	2015年12月31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所占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金额	所占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国有法人持股	308,880	1.35%	-	-	-	-	308,880	1.35%
人民币普通股	1,235,522	5.41%	-	-	-	(1,235,522)	-	-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17,092,510	74.82%	-	-	-	1,235,522	18,328,032	80.2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207,390	18.42%	-	-	-	-	4,207,390	18.42%
股份总额	22,844,302	100.00%	-	-	-	-	22,844,302	100.00%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4) 其他权益工具

(a) 年末发行在外的以下中期票据和私募永续债金融工具(以下统称「永续债」)变动情况：

在外发行的金融工具	2016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数量 (万张)	账面价值	数量 (万张)	账面价值	数量 (万张)	账面价值	数量 (万张)	账面价值
2014年第一期 中期票据(i)	3,000	2,982,000	-	-	-	-	3,000	2,982,000
2015年第一期 中期票据(ii)	4,000	3,976,000	-	-	-	-	4,000	3,976,000
2015年第二期 中期票据(iii)	3,000	2,982,000	-	-	-	-	3,000	2,982,000
2015年第一期 私募永续债(iv)	-	2,000,000	-	-	-	-	-	2,000,000
合计		11,940,000		-		-		11,940,000

(b) 年末发行在外的永续债基本情况：

- (i) 本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发行可于2019年及以后期间赎回的201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以下称「中期票据」)，实际发行总额为人民币30亿元，扣除承销费等相关交易费用后实际收到现金人民币29.82亿元。根据该中期票据的发行条款，本公司附有按年利率每年派发现金利息的权利，并无偿还本金或支付任何利息的合约义务，中期票据的初始年利率为6.50%，每5年重置一次，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中期票据的每个付息日，本公司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于本期中期票据第5个和其后每个付息日，本公司有权按面值加应付利息(包括所有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赎回本期中期票据。本公司认为该票据并不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将发行总额扣除相关交易费后实际收到的金额确认为权益，宣告派发利息则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 (ii) 本公司于2015年1月21日发行了可于2020年及以后期间赎回的201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总计第二期)(以下称「中期票据」)，实际发行总额为人民币40亿元，扣除承销费等相关交易费用后实际收到现金人民币39.76亿元。根据该中期票据的发行条款，本公司附有按年利率每年派发现金利息的权利，并无偿还本金或支付任何利息的合约义务，中期票据的初始年利率为5.65%，每5年重置一次，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中期票据的每个付息日，本公司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于本期中期票据第5个和其后每个付息日，本公司有权按面值加应付利息(包括所有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赎回本期中期票据。本公司认为该票据并不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将发行总额扣除相关交易费后实际收到的金额确认为权益，宣告派发利息则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4) 其他权益工具(续)

(b) 年末发行在外的永续债基本情况(续)：

- (iii) 本公司于2015年6月11日发行了可于2020年及以后期间赎回的2015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总计第三期)(以下称「中期票据」)，实际发行总额为人民币30亿元，扣除承销费等相关交易费用后实际收到现金29.82亿元。根据该中期票据的发行条款，本公司附有按年利率每年派发现金利息的权利，并无偿还本金或支付任何利息的合约义务，中期票据的初始年利率为5.20%，每5年重置一次，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中期票据的每个付息日，本公司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于本期中期票据第5个和其后每个付息日本公司有权按面值加应付利息(包括所有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赎回本期中期票据。本公司认为该票据并不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将发行总额扣除相关交易费后实际收到的金额确认为权益，宣告派发利息则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 (iv) 本公司于2015年4月3日发行可于2020年及以后期间赎回的2015年第一期私募永续债(以下称「私募永续债」)，实际发行总额为人民币20亿元。根据该私募永续债的发行条款，本公司附有按年利率每年派发现金利息的权利，并无偿还本金或支付任何利息的合约义务，私募永续债的初始年利率为6.50%，每5年重置一次，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私募永续债的每个付息日，本公司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于本期私募永续债第5个和其后每个付息日，本公司有权按面值加应付利息(包括所有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赎回本期私募永续债。本公司认为该永续债并不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将发行总额扣除相关交易费后实际收到的金额确认为权益，宣告派发利息则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c) 其他权益工具利息计提情况：

2017年度，本公司因向普通股股东宣告了2016年现金股利而触发强制付息事件导致计提永续债利息人民币786,805千元(2016年度：人民币787,167千元)。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5) 资本公积

	2016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年 12月31日
股本溢价	40,907,615	2,683	-	40,910,298
其他资本公积—其他(注)	503,346	2,758,371	114,094	3,147,623
合计	41,410,961	2,761,054	114,094	44,057,921

	2015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年 12月31日
股本溢价	40,907,615	-	-	40,907,615
其他资本公积—其他	846,704	1,441	344,799	503,346
合计	41,754,319	1,441	344,799	41,410,961

注：2017年增加和减少的资本公积主要系以下事项产生：

- (i) 根据本公司与原本公司之非全资子公司中铁二局签订的《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中铁二局以其持有的中铁二局工程100%股权(以下简称「置出资产」)置换本公司所持有的中铁山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山桥」)、中铁宝桥、中铁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科工」)以及中铁工程装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装备」)100%的股权(以下合称「置入资产」或「四家工业企业」)，差额以中铁二局向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于2017年1月5日(以下简称「交割日」)，本公司与中铁二局完成重大资产置换的交割工作。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前，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中铁二局工程50.01%的股权和四家工业企业100%的股权，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后，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中铁二局工程100%的股权和四家工业企业60.42%的股权。因本次资产置换导致持股比例的变化产生的与少数股东的交易使资本公积增加人民币208,595千元，未分配利润减少人民币199,219千元。于2017年1月5日，本次重大资产置换交割完成，中铁二局更名为中铁工业。
- (ii) 于2017年3月27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中铁工业完成非公开发行股份合计37,855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999,999千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后，新引入的投资人持股比例为17.04%，本公司直接和间接对中铁工业持股比例为50.12%。因此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导致非等比增资产生的与少数股东的交易使资本公积增加人民币2,233,216千元。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5) 资本公积(续)

注：(续)

- (iii) 于2017年5月24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咨询」)根据《关于中央所属十户子企业开展员工持股试点的通知》(国资发改革[2016]293号)规定，进行混合所有制改革及员工持股试点股权结构改革，采取增资扩股方式，在产权交易市场公开挂牌征集战略投资者。中铁咨询募集引入投资人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06,823千元。此次募集完成后，引入的投资人持股比例为30%。因公开募集导致非等比增资产生的与少数股东的交易使资本公积增加人民币316,560千元。
- (iv)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中铁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国际」)于2012年10月成立中国中铁香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投资」)。于2014年12月本公司、中铁国际及Ultid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少数股东」)与香港投资签订《增资入股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在该协议中本公司承诺在五年过渡期内对少数股东通过香港投资取得的年资金回报率未达到IRR8.2%的部分进行业绩补偿。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少数股东年资金回报率未达到8.2%，因此本公司将应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过渡期业绩补偿冲减资本公积人民币112,827千元。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6)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7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6年 12月31日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2017年 12月31日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 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本年转出	减: 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东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算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 的变动	(21,528)	2,911	(18,617)	8,591	-	8,255	2,911	(2,575)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1,285)	(46,829)	(58,114)	(46,829)	-	-	(46,829)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 动损益	475,952	(308,842)	167,110	(492,402)	3,169	(124,847)	(308,842)	(61,88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76,767)	(312,985)	(389,752)	(363,238)	-	-	(312,985)	(50,253)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436	(4,925)	511	(4,925)	-	-	(4,925)	-
其他	26,884	-	26,884	-	-	-	-	-
合计	398,692	(670,670)	(271,978)	(898,803)	3,169	(116,592)	(670,670)	(114,710)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6) 其他综合收益(续)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6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5年 12月31日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2016年 12月31日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本年转出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东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算设定收益计划 净负债的变动	(5,420)	(16,108)	(21,528)	(24,120)	-	(7,965)	(16,108)	(47)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 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 益中享有的份额	(11,285)	-	(11,285)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 动损益	626,967	(151,015)	475,952	(141,941)	23,170	(31,080)	(151,015)	16,98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67,985)	491,218	(76,767)	548,587	-	-	491,218	57,369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3,267)	8,703	5,436	8,703	-	-	8,703	-
其他	26,884	-	26,884	-	-	-	-	-
合计	65,894	332,798	398,692	391,229	23,170	(39,045)	332,798	74,306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7) 专项储备

	2016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年 12月31日
安全生产费	-	11,766,069	11,766,069	-

	2015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年 12月31日
安全生产费	-	10,095,117	10,095,117	-

(48) 盈余公积

	2016年 12月31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17年 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5,314,222	1,902,357	-	7,216,579
任意盈余公积金	41,931	-	-	41,931
合计	5,356,153	1,902,357	-	7,258,510

	2015年 12月31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16年 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4,131,205	1,183,017	-	5,314,222
任意盈余公积金	41,931	-	-	41,931
合计	4,173,136	1,183,017	-	5,356,15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2017年度，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1,902,357千元(2016年度：人民币1,183,017千元)。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9) 未分配利润

	注	2017年度	2016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56,683,552	48,608,655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066,833	12,509,16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附注四(48)	1,902,357	1,183,017
提取信托赔偿准备金	(a)	135,005	136,95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b)	435,638	362,524
分配普通股股利	(c)	2,010,299	1,964,610
分配永续债持有人利息	附注四(44)(c)	786,805	787,167
其他减少	附注四(45)(i)	199,219	-
年末未分配利润		67,281,062	56,683,552

(a) 提取信托赔偿准备金

信托赔偿准备金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中铁信托根据《信托公司管理办法》第49条之规定提取的信托赔偿准备金，中铁信托按照当年实现净利润之10%（2016年度：10%）提取。公司信托赔偿准备金累计额为中铁信托注册资本2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信托赔偿准备金用于赔偿信托业务损失的风险准备，不得用于分红、转增资本。

(b)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中铁信托根据财政部财金[2012]20号文《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的规定，按照风险资产的一定比例计提，按照利润分配处理。一般风险准备金用于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中铁信托按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5%提取。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续)

(49) 未分配利润(续)

(b)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续)

—中铁信托下属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根据证监基金字[2006]154号《关于基金管理公司提取风险准备金有关问题的通知》及证监会基金部通知[2007]39号《关于基金管理公司提高风险准备金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计提共同基金管理人风险准备金。

自证监基金字[2006]154号发文至2006年12月31日止，一般风险准备金每月按共同基金管理费收入的5%计算。根据证监会基金部通知[2007]39号的要求，2007年度起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般风险准备金计提比例变更为基金管理费收入的10%。风险准备金按利润分配处理，余额达到基金资产净值的1%时，可不再提取。

一般风险准备金用于赔偿因基金管理公司违法违规、违反基金合同、技术故障、操作错误等给基金财产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造成的损失，以及证监会规定的其他用途。

—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财政部财金[2012]年20号《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的要求，自公司成立日起，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对风险资产所面临的风险状况定量分析，确定潜在风险估计值。对于潜在风险估计值高于资产减值准备的差额，计提一般准备金。

当潜在风险估计值低于资产减值准备时，可不计提一般准备金。一般准备金余额原则上不得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

(c) 分配普通股股利

根据2017年6月28日召开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股本总数22,844,301,54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送现金红利约人民币0.88元(含税)，共计分配利润约人民币2,010,299千元。该部分现金股利已于2017年8月全部支付完毕。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未分配利润余额中包括因尚未触发部分永续债强制付息事件导致尚未计提的永续债利息人民币97,500千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97,500千元)。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a)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情况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85,351,643	622,164,496	635,808,005	581,729,482
其他业务	4,593,217	3,093,524	3,598,518	2,765,950
合计	689,944,860	625,258,020	639,406,523	584,495,432

(b)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行业划分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基建建设	596,580,583	553,449,343	551,485,815	515,117,884
—铁路	234,557,204	224,187,079	233,117,247	223,267,834
—公路	81,256,228	75,491,874	74,701,208	71,325,432
—市政	280,767,151	253,770,390	243,667,360	220,524,618
房地产开发	30,351,671	22,919,289	32,582,799	23,946,310
工程设备和零部件制造	13,626,057	10,690,447	12,315,094	9,563,553
勘察设计与咨询服务	12,970,541	9,100,815	11,615,149	8,110,975
其他	31,822,791	26,004,602	27,809,148	24,990,760
合计	685,351,643	622,164,496	635,808,005	581,729,482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续)

(c)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7年度		2016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产品材料销售	1,753,583	1,281,002	1,601,919	1,306,164
租金收入	810,211	382,782	640,442	344,197
技术服务咨询	358,786	137,782	154,083	62,509
运输	177,931	158,264	146,800	132,243
其他	1,492,706	1,133,694	1,055,274	920,837
合计	4,593,217	3,093,524	3,598,518	2,765,950

(51) 税金及附加

计缴标准		2017年度	2016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税收入的3%或5%	879,810	673,219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1%或5%或7%	726,235	601,223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的3%	499,125	4,951,137
印花税	合同额的0.005%至0.1%或5元	253,576	40,856
土地使用税	每平方米0.6元至30元	196,156	32,139
其他		2,088,411	1,703,282
合计		4,643,313	8,001,856

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和《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等有关规定,本集团自2016年5月1日起全面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日发布的《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以下简称“规定”)要求自发布之日起施行。本集团按照该规定自全面适用增值税后发生的房产税、印花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等在本项目下列报。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 销售费用

	2017年度	2016年度
职工薪酬	1,007,436	788,116
销售服务及代理费	544,598	469,758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345,723	357,714
运输费	252,518	287,697
折旧费	37,038	35,846
其他	666,527	621,329
合计	2,853,840	2,560,460

(53) 管理费用

	2017年度	2016年度
职工薪酬	12,058,444	10,609,634
研究与开发支出	11,102,566	10,417,255
办公费及差旅费	1,466,385	1,400,325
折旧及摊销费	1,133,439	993,984
其他	4,212,938	3,657,007
合计	29,973,772	27,078,205

(54) 资产处置收益

	2017年度	2016年度	计入2017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0,048	31,671	40,048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38,856	443,987	38,856
其他	34,975	93,466	34,975
合计	113,879	569,124	113,879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5) 其他收益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64,065	-	与收益相关
科研补贴	41,406	-	与收益相关
外贸出口增长奖励	7,925	-	与收益相关
其他	3,700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17,096	-	

(56) 财务费用—净额

	2017年度	2016年度
利息支出	8,035,520	9,136,489
减：已资本化的利息费用	3,262,526	3,363,102
小计	4,772,994	5,773,387
利息收入	(2,044,718)	(2,000,416)
汇兑损失/(收益)	32,033	(2,273,652)
其他	777,614	644,622
合计	3,537,923	2,143,941

注：本集团对于用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产生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2017年度，借款费用资本化的金额为人民币3,262,526千元(2016年度：人民币3,363,102千元)，其中人民币3,173,190千元计入存货(2016年度：人民币3,234,451千元)，人民币89,336千元计入在建工程(2016年度：人民币128,651千元)。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7) 资产减值损失

	2017年度	2016年度
坏账损失	8,914,695	1,288,266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282,158	564,594
存货跌价损失	20,142	1,219,818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2,232	31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9,270	141,8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4,301	262,54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	345,450
其他	1,788	57,012
合计	9,244,586	3,879,511

(58) 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按照性质分类的补充资料如下：

	2017年度	2016年度
材料费	257,950,882	238,624,663
人工费	150,639,386	133,573,584
机械使用费	30,004,082	29,713,636
房地产开发成本	22,919,289	23,946,310
安全生产费	11,766,069	10,095,117
折旧与摊销费	9,066,854	8,796,005
研究开发费	12,017,475	10,417,255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2017年度	2016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1,938	46,77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053	(78,380)
合计	48,991	(31,605)

(60) 投资收益

	2017年度	2016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32,630	732,17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8,585	421,618
贷款及应收款项投资收益	36,180	196,17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362,197	126,772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4,025	67,23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54,396	9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产生的投资亏损	(520,151)	(48,161)
其他	45,687	(109,531)
合计	1,613,549	1,386,294

本集团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1) 营业外收入

	2017年度	2016年度	计入2017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政府补助收入(注)	261,876	421,449	261,876
债务重组利得	151,176	120,681	151,176
处罚收入	46,908	70,407	46,908
违约赔偿收入	39,506	56,706	39,506
非公共利益拆迁补偿收入	30,809	52,928	30,809
其他	235,834	319,923	235,834
合计	766,109	1,042,094	766,109

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企业扶持补助	95,031	103,387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拆迁补偿	44,794	127,374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岗位补贴	44,733	25,787	与收益相关
财政贡献奖励及财政局奖励	30,449	13,934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	74,663	与收益相关
科研补贴	-	25,582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外贸出口增长奖励	-	21,311	与收益相关
其他	46,869	29,411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61,876	421,449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2) 营业外支出

	2017年度	2016年度	计入2017年度 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罚没支出	136,785	60,964	136,785
捐赠支出	52,961	5,219	52,961
诉讼支出	4,117	7,206	4,117
债务重组损失	2,557	1,472	2,557
其他	273,764	298,412	273,764
合计	470,184	373,273	470,184

(63) 所得税费用

	2017年度	2016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5,595,744	5,949,875
递延所得税	(255,726)	(980,227)
合计	5,340,018	4,969,648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17年度	2016年度
利润总额	19,543,559	17,672,386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25%)	4,885,890	4,418,097
子公司使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91,903)	(507,546)
研究与开发支出加计扣除的影响	(511,626)	(420,10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40,858)	(7,558)
非应纳税收入的影响	(481,502)	(397,013)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00,401	223,59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和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486,805)	(227,788)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617,247	1,882,244
其他	49,174	5,723
所得税费用	5,340,018	4,969,648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4) 每股收益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为：

	2017年度	2016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当期持续经营净利润	16,066,833	12,509,165
减：归属于永续债所有人	786,805	701,367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当期净利润	15,280,028	11,807,798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22,844,302	22,844,302
基本每股收益	0.669	0.517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669	0.517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	-

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5)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a)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7年度	2016年度
保证金	2,261,248	4,841,592
政府补助收入	310,628	339,383
其他	4,235,591	5,253,420
合计	6,807,467	10,434,395

(b)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7年度	2016年度
研究开发费	12,017,475	10,417,255
办公费及差旅费	2,565,209	2,365,571
维修费	2,090,700	1,958,173
其他	17,394,332	1,155,809
合计	34,067,716	15,896,808

(c)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收回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934,280	-
收到与资产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	46,066	97,812
合计	980,346	97,812

(d)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7年度	2016年度
存出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722,525	-

(e)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支付融资租赁款	150,194	1,345,597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7年度	2016年度
净利润	14,203,541	12,702,738
加: 资产减值损失	9,244,586	3,879,511
固定资产折旧	7,206,728	7,286,704
无形资产摊销	1,469,523	1,173,500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和摊销	204,756	194,27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5,847	141,5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113,879)	(569,124)
财务费用	3,427,451	4,070,9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48,991)	31,605
投资收益	(1,613,549)	(1,386,294)
其他收益	(21,244)	-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356,365)	(873,27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	100,639	(106,954)
存货的(增加)/减少	(13,998,480)	8,917,91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52,829,560)	(19,263,78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66,113,070	38,295,8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74,073	54,495,139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2017年度	2016年度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60,174	995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a)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7年度	2016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16,688,297	114,830,435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14,830,435	93,303,73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57,862	21,526,696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货币资金	130,392,403	124,084,537
其中：库存现金	297,737	250,905
银行存款	120,622,747	114,997,613
其他货币资金	9,471,919	8,836,019
减：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13,704,106	9,254,102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688,297	114,830,435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c) 取得或处置子公司

	2017年度
本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年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01,929
其中：湖北华滨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滨置业」)	660,700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37,077
中铁咨询集团北京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4,152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78,150
其中：华滨置业	575,977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
中铁咨询集团北京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2,173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23,779
2017年度取得子公司的价格	
华滨置业	660,700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37,077
中铁咨询集团北京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4,152
	701,929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2017年度
流动资产	1,599,712
非流动资产	65,669
减：流动负债	870,008
非流动负债	-
	795,373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7)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3,704,106	保证金、 存放中央银行 准备金和到期日 为三个月以上 的定期存款等
应收账款	155,092	借款质押
存货	18,315,158	借款抵押
长期应收款	3,233,721	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	7,026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9,316,917	借款质押

(68) 外币货币性项目

(a)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美元	1,413,147	6.5342	9,233,785
欧元	22,464	7.8023	175,271
其他			2,698,819
小计			12,107,875
应收账款—			
美元	424,124	6.5342	2,771,311
欧元	916	7.8023	7,147
其他			1,274,860
小计			4,053,318
其他应收款—			
美元	460,544	6.5342	3,009,287
欧元	58	7.8023	453
其他			801,425
小计			3,811,165
长期应收款—			
美元	90,852	6.5342	593,645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8) 外币货币性项目(续)

(a) 外币货币性项目(续)

	2017年12月31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短期借款—			
美元	144,910	6.5342	946,871
其他			147,105
小计			1,093,976
应付账款—			
美元	304,490	6.5342	1,989,599
越南盾	953,661,826	0.0003	286,099
玻利瓦尔	362,862	0.6514	236,368
乌干达先令	110,317,309	0.0018	198,571
马来西亚林吉特	77,847	1.6071	125,108
其他			884,673
小计			3,720,418
其他应付款—			
美元	277,435	6.5342	1,812,816
斐济元	78,072	3.1641	247,028
玻利瓦尔	269,978	0.6514	175,864
斯里兰卡卢比	2,951,769	0.0424	125,155
加纳塞地	72,928	1.4231	103,784
其他			610,566
小计			3,075,2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美元	227,724	6.5342	1,487,994
欧元	1,423	7.8023	11,103
小计			1,499,097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8) 外币货币性项目(续)

(a) 外币货币性项目(续)

	2017年12月31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长期借款—			
美元	269,503	6.5342	1,760,987
欧元	8,176	7.8023	63,792
其他			1,337
小计			1,826,116
应付债券—			
美元	1,491,258	6.5342	9,744,180

(b) 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境外经营实体的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绿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刚果(金)	美元
MKM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刚果(金)	美元
新鑫有限责任公司	蒙古	蒙图
铁工(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美元
东帝汶联营体公司	东帝汶	美元
中国海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巴新公司	巴布亚新几内亚	基纳
中铁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林吉特
中铁建工集团东非有限公司	坦桑尼亚	坦桑尼亚先令

境外经营实体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其记账本位币。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年发生的二级子公司合并范围的变更请参见附注六(1)(a)，本公司下属三级子公司及以下级次的子公司众多，除以下列示的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华滨置业外，其它在此未列示。

(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a) 本年度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	取得时点	购买成本	取得的		购买日	购买日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年末			
			权益比例	取得方式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净额
华滨置业	2017年 12月29日	660,700	51%	增资取得	2017年 12月29日	实际取得华滨 置业控制权	-	-	-	-

(b) 合并成本以及商誉的确认情况如下：

	华滨置业
合并成本一	
现金	660,7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660,700
商誉	-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续)

(b) 合并成本以及商誉的确认情况如下：(续)

(i) 华滨置业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575,977	575,977
应收款项	112	112
存货	1,687,192	1,016,488
其他流动资产	372	372
固定资产	520	520
无形资产	27	27
减：应付款项	836,560	836,560
应付职工薪酬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1,432	-
其他负债	718	718
净资产	1,295,490	756,218
减：少数股东权益	634,790	-
取得的净资产	660,700	756,218
以现金支付的对价		660,700
减：取得的被收购子公司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75,977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84,723

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来确定华滨置业的资产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主要资产的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a) 企业集团的构成

此处列示的仅为本公司的二级子公司，本公司下属各级次子公司众多，未全部列示在此。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取得方式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西安	铁路、公路、市政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成都	铁路、公路、市政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太原	铁路、公路、市政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合肥	铁路、公路、市政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贵阳	铁路、公路、市政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铁路、公路、市政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郑州	铁路、公路、市政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中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成都	铁路、公路、市政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沈阳	铁路、公路、市政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济南	铁路、公路、市政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武汉	铁路、公路、市政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注1)	中国	洛阳	铁路、公路、市政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铁路、公路、市政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中铁武汉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武汉	铁路、公路、市政	83	1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铁路、公路、市政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广州	铁路、公路、市政	100	-	设立或投资成立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注2)	中国	北京	铁路、公路、市政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	铁路、公路、市政	100	-	设立或投资成立
中铁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海外	北京	铁路、公路、市政	100	-	设立或投资成立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成都	勘察、设计、监理咨询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天津	勘察、设计、监理咨询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勘察、设计、监理咨询	70	-	设立或投资成立
中铁大桥勘测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武汉	勘察、设计、监理咨询	65	3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中铁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	成都	勘察、设计、监理咨询	100	-	设立或投资成立
中铁华铁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勘察、设计、监理咨询	100	-	设立或投资成立
中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房地产开发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成都	金融信托与管理	79	1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中铁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资源投资	100	-	设立或投资成立
中铁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物资贸易	100	-	设立或投资成立
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北京	综合金融服务	95	-	设立或投资成立
中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南宁	高速公路建造经营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中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深圳	项目建设与资产管理	100	-	设立或投资成立
中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项目建设与资产管理	100	-	设立或投资成立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a) 企业集团的构成(续)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取得方式
中铁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	昆明	项目建设与资产管理	100	-	设立或投资成立
中铁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成都	项目建设与资产管理	100	-	设立或投资成立
中铁(平潭)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	平潭	项目建设与资产管理	55	45	设立或投资成立
中铁贵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	贵阳	项目建设与资产管理	55	45	设立或投资成立
中铁人才交流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北京	人才信息网络服务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中铁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	贵阳	旅游、体育、文化项目 投资、开发、经营	100	-	设立或投资成立
中铁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注3)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项目建设与房地产开发	100	-	设立或投资成立
中铁(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	项目建设与资产管理	100	-	设立或投资成立
中铁资本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资产管理	100	-	设立或投资成立
铁工(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资产管理	100	-	设立或投资成立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注4)	中国	成都	工业制造	18.54	31.5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资产重组
中铁二局工程有限公司(注4)	中国	成都	铁路、公路、市政	100	-	设立或投资成立
中铁广州建设有限公司(注5)	中国	广州	铁路、公路、市政	100	-	设立或投资成立

注1：本公司之子公司中铁隧道集团有限公司更名为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注2：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国中铁航空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更名为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注3：中铁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系本公司2016年成立之子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注4：于2017年1月5日，本公司与中铁工业完成重大资产置换的交割和中铁工业向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工作(附注四(45)(i))。

于2017年3月27日，中铁工业完成向非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股份，共发行股份合计37,855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999,999千元，扣除承销费用人民币90,000千元后，实际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5,909,999千元。

中铁工业非公开发行股份完成后，本公司直接和间接对中铁工业持股比例为50.12%。

注5：中铁广州建设有限公司系本公司2017年成立之子公司。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a) 企业集团的构成(续)

对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在确定是否合并结构化主体时，本集团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这些主体(主要为信托计划)是否具有控制权进行判断。对于本公司之下属子公司中铁信托同时作为信托计划的投资人和管理人的情形，本集团综合评估其通过持有结构化主体中的投资份额而享有的，以及作为管理人获得的回报的可变动性相比专项计划的整体可变收益水平是否重大，并且当本集团对于结构化主体的权力将影响其取得的可变回报时，本集团合并该等结构化主体。

于2017年12月31日和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未向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财务或其他支持。

(b)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2017年12月31日少数股东权益
中铁工业	49.88%	639,381	25,487	7,290,712
云南富砚高速公路公司 (以下简称「富砚高速」)	10.00%	(14,446)	—	1,304,593
广西岑兴高速公路发展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岑兴高速」)	34.00%	113,985	—	903,333
香港投资	30.00%	15,005	—	622,160
中铁信托	7.00%	102,570	—	573,006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b)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续)

上述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列示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铁工业(注)	24,084,043	7,552,267	31,636,310	16,367,220	479,263	16,846,483	68,314,228	11,725,516	80,039,744	59,217,049	5,965,463	65,182,512
富砚高速	70,853	7,007,326	7,078,179	2,428,503	3,694,747	6,123,250	71,328	7,150,024	7,221,352	2,048,344	4,073,619	6,121,963
岑兴高速	1,327,968	4,097,222	5,425,190	294,032	2,474,143	2,768,175	982,953	4,250,648	5,233,601	277,885	2,633,950	2,911,835
香港投资	1,219,201	854,666	2,073,867	-	-	-	1,242,499	840,456	2,082,955	-	-	-
中铁信托	6,925,209	10,239,093	17,164,302	6,701,851	2,072,658	8,774,509	9,968,293	8,997,421	18,965,714	9,937,827	1,056,704	10,994,531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亏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亏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亏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铁工业(注)	15,885,586	1,339,386	1,214,399	610,308	64,862,651	1,174,361	976,881	2,604,285	422,840	(76,998)	(76,998)	370,473
富砚高速	386,071	(144,460)	(144,460)	339,480	422,840	(76,998)	(76,998)	370,473	695,749	342,467	342,467	606,207
岑兴高速	728,086	335,249	335,249	578,399	695,749	342,467	342,467	606,207	-	72,435	235,125	-
香港投资	-	50,018	(9,089)	(1,565)	-	72,435	235,125	-	3,547,074	1,502,579	1,502,579	(2,226,327)
中铁信托	3,142,687	1,465,291	1,140,256	353,717	3,547,074	1,502,579	1,502,579	(2,226,327)				

注：根据附注六(1)(a)注4，中铁工业于本年完成重大资产置换，故2016年12月31日及2016年度的财务信息已按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要求重列。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a) 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基础信息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集团活动 是否具有 战略性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 联营企业投资的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合营企业—							
四川天府机场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天府高速」)	四川	成都	高速公路经营	否	50.00%	—	权益法
垫忠高速	重庆	重庆	高速公路经营	否	80.00%	—	权益法
昆明轨道交通四号线	昆明	昆明	投资建设	否	75.73%	—	权益法
联营企业—							
华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华刚矿业」)	刚果(金)	刚果(金)	矿业	否	41.72%	—	权益法
铁路设计	天津	天津	工程勘察设计	否	30.00%	—	权益法
武汉杨泗港	武汉	武汉	建筑业	否	50.00%	—	权益法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b)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天府高速	垫忠高速	昆明轨道交通四号线	天府高速	垫忠高速	昆明轨道交通四号线
流动资产	766,402	16,482	547,200	1,426,039	10,579	525,027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56,529	12,307	266,094	1,425,774	8,554	59,140
非流动资产	8,431,863	3,815,095	5,789,391	1,752,936	3,845,409	2,235,081
资产合计	9,198,265	3,831,577	6,336,591	3,178,975	3,855,988	2,760,108
流动负债	133,864	554,893	2,032,590	342,611	392,879	1,760,108
非流动负债	7,064,401	2,054,848	2,210,000	836,364	2,175,038	-
负债合计	7,198,265	2,609,741	4,242,590	1,178,975	2,567,917	1,760,108
少数股东权益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00,000	1,221,836	2,094,001	2,000,000	1,288,071	1,000,00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i)	1,000,000	977,469	1,585,787	1,000,000	1,030,457	757,300
调整事项	-	3,451	(666,057)	-	15,314	(681,570)
—非同比出资	-	-	(666,057)	-	-	(681,570)
—其他	-	3,451	-	-	15,314	-
对合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1,000,000	980,920	919,730	1,000,000	1,045,771	75,730
营业收入	-	192,242	-	-	201,709	-
财务费用	-	119,534	-	-	125,905	-
净损益	-	(66,235)	-	-	(51,600)	-
综合收益总额	-	(66,235)	-	-	(51,600)	-
本集团本年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	-	-	-	-	-

- (i) 本集团以合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合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非同比出资和取得投资时合营企业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影响。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c)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华刚矿业	铁路设计	武汉杨泗港	华刚矿业	铁路设计	武汉杨泗港
流动资产	3,582,342	7,276,846	4,511,201	2,124,284	6,012,002	3,224,643
非流动资产	15,808,226	1,067,546	61	16,420,425	707,509	50
资产合计	19,390,568	8,344,392	4,511,262	18,544,709	6,719,511	3,224,693
流动负债	1,225,883	4,678,164	197,272	1,211,649	3,695,362	68,233
非流动负债	15,299,912	36,256	2,683,990	16,276,622	37,040	2,007,000
负债合计	16,525,795	4,714,420	2,881,262	17,488,271	3,732,402	2,075,233
少数股东权益	-	3,493	-	-	2,933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864,773	3,626,479	1,630,000	1,056,438	2,984,176	1,149,46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i)	1,195,183	1,088,992	815,000	440,746	895,253	574,730
调整事项	(77,692)	(90,332)	(752)	(47,877)	(2,009)	27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09,964)	-	-	(88,947)	-	-
—其他	32,272	(90,332)	(752)	41,070	(2,009)	27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117,491	998,660	814,248	392,869	893,244	575,000
营业收入	4,937,604	8,042,965	-	2,816,150	6,749,233	-
财务费用	585,320	(29,525)	-	237,441	(60,696)	-
所得税费用	-	124,564	-	-	115,454	-
净利润	2,127,404	708,874	-	452,340	637,408	-
其他综合收益	(119,882)	61	-	53,684	2,325	-
综合收益总额	2,007,522	708,935	-	506,024	639,733	-
本集团本年收到的来自 联营企业的股利	83,101	107,264	-	-	-	-

- (i) 本集团以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联营企业可辨认净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影响。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d) 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信息

	2017年度	2016年度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8,253,824	3,402,62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i)	289,290	173,189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289,290	173,189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917,503	4,096,38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i)	207,976	228,875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207,976	228,875

(i) 净利润已考虑取得投资时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影响。

(e)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集团转移资金的能力不存在重大限制。

(f)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投资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未发生重大超额亏损。

(g) 为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相关单位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	担保种类
中铁大桥局	武汉杨泗港	1,341,995	企业贷款担保
中铁大桥局	鹦鹉洲大桥	529,000	企业贷款担保
中铁大桥局	宜昌庙嘴大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	企业贷款担保
中铁大桥局	武汉墨北路桥有限公司	173,355	企业贷款担保

(3) 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前田中铁萨利联营荃湾隧道工程公司	香港	香港	基建	30	-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七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详见附注四(11)(c)。

八 分部报告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基建建设、勘察设计与咨询服务、工程设备和零部件制造、房地产开发及其他业务五个报告分部。本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本集团的5个报告分部分别为：

基建建设业务：主要包括铁路、公路、桥梁、隧道、城市轨道交通(包括地铁和轻轨)、房屋建筑、水利水电、港口、码头、机场和其他市政工程的建设；

勘察设计与咨询服务业务：主要包括就基建建设项目提供勘察、设计、咨询、研发、可行性和监理服务；

工程设备和零部件制造业务：主要包括道岔、桥梁钢结构和其他铁路相关设备和器材以及工程机械的设计、研发、制造和销售；

房地产开发业务：主要包括住房和商用房的开发、销售和管理；

其他业务：包括矿产资源开发、金融业、特许经营权运营、物资贸易和其他配套业务等。

分部间转移交易以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分部收入和分部费用按各分部的实际收入和费用确定。

分部资产或负债按经营分部日常活动中使用的可归属于该经营分部的资产或产生的可归属于该经营分部的负债分配，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分部报告(续)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基建建设	勘察设计 与咨询服务	工程设备和 零部件制造	房地产 开发	其他	未分配 的金额	分部间 抵销	合计
2017年度								
对外主营业务收入	596,580,583	12,970,541	13,626,057	30,351,671	35,244,438	-	-	688,773,290
分部间主营业务收入	11,702,558	679,824	4,605,621	126,976	16,697,126	-	(33,812,105)	-
对外其他业务收入	2,654,184	110,131	288,774	471,769	1,068,359	-	-	4,593,217
分部间其他业务收入	158,954	-	-	-	65,014	-	(223,968)	-
分部营业收入合计	611,096,279	13,760,496	18,520,452	30,950,416	53,074,937	-	(34,036,073)	693,366,507
分部利润：	19,513,402	1,563,983	1,532,821	3,254,988	(3,767,953)	-	(2,553,682)	19,543,559
其中：对合营企业投资								
收益/(损失)	90,797	3,340	73,251	(8,502)	65,553	-	-	224,439
对联营企业投资收益	328,717	946	101,971	4,156	872,401	-	-	1,308,191
财务费用—利息支出	(3,109,887)	(57,563)	(119,407)	(978,021)	(3,319,891)	-	2,811,775	(4,772,994)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2,899,438	53,776	29,420	275,786	853,889	-	(2,067,591)	2,044,718
所得税费用	-	-	-	-	-	(5,340,018)	-	(5,340,018)
净利润	19,513,402	1,563,983	1,532,821	3,254,988	(3,767,953)	(5,340,018)	(2,553,682)	14,203,541
2017年12月31日								
分部资产	724,141,100	23,391,574	32,818,074	214,534,921	266,616,622	-	(424,263,511)	837,238,780
其中：对合营企业投资	7,966,426	42,094	346,894	278,084	2,520,976	-	-	11,154,474
对联营企业投资	7,554,709	272,665	321,740	150,687	1,548,101	-	-	9,847,902
未分配资产(注1)	-	-	-	-	-	6,844,749	-	6,844,749
资产总额	724,141,100	23,391,574	32,818,074	214,534,921	266,616,622	6,844,749	(424,263,511)	844,083,529
分部负债	603,010,835	14,173,486	21,027,164	189,557,505	235,230,179	-	(393,581,311)	669,417,858
未分配负债(注2)	-	-	-	-	-	4,946,056	-	4,946,056
负债总额	603,010,835	14,173,486	21,027,164	189,557,505	235,230,179	4,946,056	(393,581,311)	674,363,914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分部报告(续)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续)

	基建设	勘察设计 与咨询服务	工程设备和 零部件制造	房地产 开发	其他	未分配 的金额	分部间 抵销	合计
2017年度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5,716,385	639,087	399,330	404,259	2,500,053	-	(592,260)	9,066,854
—资产减值损失	844,625	32,490	103,714	69,800	8,193,957	-	-	9,244,586
—资本性支出	10,559,024	214,626	789,229	892,836	3,515,678	-	(458,993)	15,512,400
—其中：在建工程支出	2,720,303	23,342	593,399	865,080	1,815,346	-	(127,123)	5,890,347
购置固定资产支出	7,379,535	160,532	76,239	14,255	1,444,120	-	(331,870)	8,742,811
购置无形资产支出	459,186	30,752	119,591	2,646	253,812	-	-	865,987
购置投资性房地产支出	-	-	-	10,855	2,400	-	-	13,255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分部报告(续)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续)

	基建建设	勘察设计与 咨询服务	工程设备和 零部件制造	房地产 开发	其他	未分配 的金额	分部间 抵销	合计
2016年度								
对外主营业务收入	551,485,815	11,615,149	12,315,094	32,582,799	31,759,943	-	-	639,758,800
分部间主营业务收入	5,002,727	652,575	4,399,189	25,152	10,422,642	-	(20,502,285)	-
对外其他业务收入	2,464,808	44,210	349,236	367,644	372,620	-	-	3,598,518
分部间其他业务收入	268,505	-	-	-	115,575	-	(384,080)	-
分部营业收入合计	559,221,855	12,311,934	17,063,519	32,975,595	42,670,780	-	(20,886,365)	643,357,318
分部利润:	14,753,112	1,442,235	1,348,994	2,457,555	183,973	-	(2,513,483)	17,672,386
其中: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收益/(损失)	11,559	1,362	74,913	(1,955)	31,981	-	-	117,860
对联营企业投资 收益/(损失)	381,172	17,696	49,639	(2,724)	168,528	-	-	614,311
财务费用-利息支出	(3,658,033)	(173,319)	(156,372)	(1,136,084)	(3,414,019)	-	2,764,440	(5,773,387)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3,267,904	71,546	33,877	287,051	1,210,703	-	(2,870,665)	2,000,416
所得税费用	-	-	-	-	-	(4,969,648)	-	(4,969,648)
净利润	14,753,112	1,442,235	1,348,994	2,457,555	183,973	(4,969,648)	(2,513,483)	12,702,738
2016年12月31日								
分部资产	563,495,433	14,764,741	31,604,584	149,467,682	213,286,752	-	(224,067,187)	748,552,005
其中: 对合营企业投资	3,475,284	38,754	323,644	36,386	1,650,056	-	-	5,524,124
对联营企业投资	5,018,262	99,906	201,912	106,056	531,365	-	-	5,957,501
未分配资产(注1)	-	-	-	-	-	5,957,268	-	5,957,268
资产总额	563,495,433	14,764,741	31,604,584	149,467,682	213,286,752	5,957,268	(224,067,187)	754,509,273
分部负债	472,460,875	9,842,433	21,698,632	130,009,456	188,806,569	-	(222,820,203)	599,997,762
未分配负债(注2)	-	-	-	-	-	5,352,309	-	5,352,309
负债总额	472,460,875	9,842,433	21,698,632	130,009,456	188,806,569	5,352,309	(222,820,203)	605,350,071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分部报告(续)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续)

	基建建设	勘察设计与 咨询服务	工程设备和 零部件制造	房地产 开发	其他	未分配 的金额	分部间 抵销	合计
2016年度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5,859,737	260,975	582,593	321,632	1,906,384	-	(135,316)	8,796,005
-资产减值损失	522,766	13,667	16,752	1,170,302	2,156,024	-	-	3,879,511
-资本性支出	10,372,378	252,583	1,241,753	1,833,504	1,224,710	-	(592,022)	14,332,906
-其中:在建工程支出	1,793,592	42,563	517,514	731,606	485,897	-	(18,114)	3,553,058
购置固定资产支出	7,240,229	197,076	497,408	97,223	322,687	-	(573,908)	7,780,715
购置无形资产支出	1,333,175	12,261	226,831	999,809	414,886	-	-	2,986,962
购置投资性房地产支出	5,382	683	-	-	-	-	-	6,065
购买子公司增加	-	-	-	4,866	1,240	-	-	6,106

注1: 各分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人民币5,731,004千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5,257,707千元)和预缴企业所得税人民币1,113,745千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699,561千元),原因在于本集团未按经营分部管理该资产。

注2: 各分部负债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负债人民币1,005,690千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781,940千元)和应交企业所得税人民币3,940,366千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4,570,369千元),原因在于本集团未按经营分部管理这些负债。

按收入来源地划分的对外交易收入和资产所在地划分的非流动资产

对外交易收入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中国内地	651,685,932	615,091,433
其他国家/地区	41,680,575	28,265,885
合计	693,366,507	643,357,318

非流动资产总额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中国内地	132,502,166	121,077,803
其他国家/地区	8,817,740	8,182,827
合计	141,319,906	129,260,630

注: 上述非流动资产中不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应收款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的代垫土地整理款等金融资产以及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分部报告(续)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续)

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2017年来自主要客户的收入约为人民币235,345,215千元(2016年度：人民币199,364,776千元)，约占2017年度营业总收入的34%(2016年度：31%)。

本集团主要客户系一国有独资企业及其下属国有企业及国有控股公司，除此之外，本集团并无单一客户收入占集团营业收入比例超过10%以上。由于本集团为具有相关资质的可以向该主要客户提供大型项目施工服务、设计咨询服务及大型机械设备和配件销售的主要供应商之一，故管理层认为不会由此带来主要客户依赖性风险。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母公司情况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中铁工	北京	建筑工程、相关工程技术研究、勘察设计服务与专用设备制造、房地产开发经营	12,073,115

本集团的最终控制方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16年			2017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2月31日
中铁工	12,073,115	-	-	12,073,115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中铁工	54.39%	54.39%	54.39%	54.39%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2) 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六(1)。

(3)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除附注四(13)中已披露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外，其余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宜昌庙嘴大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中石油铁工油品销售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重庆中铁任之养老产业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北京中铁华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杭州远合置业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苏州诺德瑞源置地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中铁重庆地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中铁重庆轨道交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彭水渝东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刚果国际矿业公司简化股份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长沙县运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四川资潼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徐州市迎宾快速路建设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唐山铁城综合管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西安中铁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中铁东北亚长春物流港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东营利港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合营企业
中铁成都天府新区投资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苏州诺德瑞宏置地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北京诺升置业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金隅中铁诺德(杭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深圳北站D2地块物业合作开发项目	合营企业
陕西榆林绥延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衡阳铁程投资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广东汕湛高速公路东段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北京中铁永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昆明东格高速公路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续)

公司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景德镇铁城地下综合管廊投资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中铁(平潭)管廊管理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中铁山河工程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乌鲁木齐中铁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六安铁城体育投资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海口博盐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中铁成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肇庆中铁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成都市华信大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长沙空港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长沙中铁芙蓉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铁隧道湖州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铁大连五号线地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娄底中铁城市路网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杭海城际铁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肇庆铁新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成都同基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邵阳嘉泰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陕西北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成都铁五建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贵阳兴隆长青藤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北京丰怀轨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铁十局集团招远城建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铁二院(广东)港航勘察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武汉墨北路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厦门厦工中铁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南宁中铁广发轨道装备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海口三禾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海口三晟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成都市华信天宇实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南京上铁宝桥轨道装备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济南中铁重工轨道装备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续)

公司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贵州中鼎云栖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贵州中投腾达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贵州黔中铁旅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龙里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贵州中福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遵义中铁南方新蒲经开区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遵义中铁南方新蒲职校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深圳市现代有轨电车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深汕特别合作区中投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铁华隧联合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东韶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池州铁城海绵城市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柳州市城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贵州中铁交通双龙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南京市江北新区滨铁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福州中电科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都江堰市绿产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商丘新州南城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肇庆中铁畅达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铁产业园(成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南京久路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临哈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注1)	联营企业
内蒙古郭白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注1)	联营企业
中铁资源苏尼特左旗芒来矿业有限公司(注1)	联营企业

注1：2016年本公司之子公司中铁资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资源」)将持有的联营企业临哈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原名「临策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郭白铁路有限责任公司、中铁资源苏尼特左旗芒来矿业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通过转让整合至中铁资源之全资子公司北京翼诺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翼诺捷」)。中铁资源已于2016年12月转让翼诺捷，自此临哈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郭白铁路有限责任公司、中铁资源苏尼特左旗芒来矿业有限公司不再作为本集团的关联方。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与本集团的关系
中铁国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注)	同受中铁工控制的非上市子公司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党校	同受中铁工控制的非上市子公司

注： 中铁国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原名为中铁宏达资产管理中心。

(5) 关联交易

(a) 定价政策

本集团销售给关联方的产品、向关联方提供劳务或建造服务、从关联方购买原材料、接受关联方劳务以及从关联方分包工程的价格以一般商业条款作为定价基础，向关联方支付的租金参考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后确定。

(b)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年度	2016年度
华刚矿业	采购材料	3,191,282	1,413,298
中石油铁工油品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1,350,876	1,972,492
厦门厦工中铁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276,196	-
刚果国际矿业公司简化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105,771	353,571
中铁华隧联合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37,750	-
南宁中铁广发轨道装备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35,565	-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党校	接受劳务	13,355	-
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0,053	785
中铁国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综合服务	28,295	29,595
其他	采购材料/接受劳务	4,411	6,711
合计		5,053,554	3,776,452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b)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续)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中铁成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6,987,756	7,203,959
中铁重庆地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3,198,907	3,689,726
铁海管廊	提供建造服务	2,376,917	-
景德镇铁城地下综合管廊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1,684,521	-
陕西榆林绥延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1,565,271	-
长沙县运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1,344,997	-
长沙空港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1,234,870	-
中铁重庆轨道交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1,230,664	3,160,725
广东汕湛高速公路东段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964,110	-
东营利港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958,358	-
浙江杭海城际铁路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894,120	-
肇庆铁新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835,836	-
中铁隧道湖州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798,072	-
肇庆中铁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763,638	277,244
徐州市迎宾快速路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638,224	-
乌鲁木齐中铁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585,306	-
贵州中铁交通双龙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574,782	-
西安中铁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529,706	-
长沙中铁芙蓉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515,442	-
中铁大连五号线地铁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471,692	-
衡阳铁程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398,036	-
唐山铁城综合管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378,887	-
深汕特别合作区中投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374,585	-
遵义中铁南方新蒲经开区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333,609	-
柳州市城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303,604	-
海口三晟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285,049	-
深圳北站D2地块物业合作开发项目	提供建造服务	274,812	122,550
华刚矿业	提供建造服务	262,051	550,761
遵义中铁南方新蒲职校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261,660	-
深圳市现代有轨电车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232,137	-
成都同基置业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225,484	-
四川资潼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224,166	-
北京诺升置业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204,149	-
中铁东北亚长春物流港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196,693	-
南京市江北新区滨铁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122,217	-
中铁山河工程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119,658	-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b)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续)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年度	2016年度
娄底中铁城市路网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92,030	-
中铁成都天府新区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47,623	181,419
海口三禾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42,555	-
中铁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5,209	132,013
中铁十局集团招远城建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	247,881
厦门厦工中铁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及提供劳务	487,936	121,786
华刚矿业	销售产品及提供劳务	470,844	449,690
龙里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及提供劳务	331,115	232,160
济南中铁重工轨道装备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及提供劳务	68,849	61,009
南京上铁宝桥轨道装备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及提供劳务	47,885	10,001
南宁中铁广发轨道装备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及提供劳务	32,085	64,359
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及提供劳务	24,985	20,750
贵州黔中铁旅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及提供劳务	-	95,103
其他	提供建造服务/销售产品及提供劳务	73,642	95,399
合计		34,074,744	16,716,535

(c) 租赁

本集团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中铁成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办公楼	2,100	4,200
其他	办公楼等	3,952	2,710
合计		6,052	6,910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中铁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楼等	27,961	32,628
其他	办公楼等	95	-
合计		28,056	32,628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d) 担保

本集团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武汉杨泗港 鹦鹉洲大桥	1,341,995	2015年12月	2023年11月	否
宜昌庙嘴大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	2013年04月	2019年06月	否
武汉墨北路桥有限公司	173,355	2014年03月	2018年10月	否
	<u>2,244,350</u>	2014年09月	2018年09月	否
合计	2,244,350			

本集团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中铁工(注)	5,000,000	2010年01月	2020年01月	否
中铁工(注)	3,500,000	2010年10月	2025年10月	否
中铁工(注)	<u>2,500,000</u>	2010年10月	2020年10月	否
合计	11,000,000			

注：此担保系中铁工为本公司2010年1月发行的201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10年期、2010年10月发行的2010年公司债券(第二期)15年期及2010年公司债券(第二期)10年期提供的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于2017年12月31日，上述应付债券余额共计人民币10,975,563千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10,969,480千元)，具体详见附注四(37)。

(e) 资金拆借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拆入—			
贵阳兴隆长青藤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640	2017年01月	2018年12月
陕西北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u>9,729</u>	2017年01月	2018年12月
合计	30,369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e) 资金拆借(续)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拆出—			
北京中铁永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61,224	2017年01月	不确定期限
金隅中铁诺德(杭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71,779	2017年01月	2018年01月
中铁工	700,000	2017年01月	2018年12月
中铁(平潭)管廊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	2017年01月	2018年12月
昆明东格高速公路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	2017年12月	2018年12月
中铁成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	2016年12月	2017年11月
苏州诺德瑞宏置地有限公司	283,500	2017年01月	2020年09月
中铁产业园(成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47,400	2017年01月	2018年12月
垫忠高速	110,000	2017年04月	2018年04月
邵阳嘉泰置业有限公司	32,410	2017年01月	2017年12月
其他	25,843		
合计	4,932,156		

(f)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17年度	2016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8,099	7,087

(g) 其他关联交易

交易内容	关联方	2017年度	2016年度
利息收入	中铁产业园(成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7,006	—
利息收入	金隅中铁诺德(杭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4,550	—
利息收入	中铁工	40,765	492
利息收入	北京中铁永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9,238	—
利息收入	刚果国际矿业公司简化股份有限公司	34,884	33,733
利息收入	华刚矿业	23,407	665
利息支出	中铁工	4,625	18,651
利息支出	天府高速	4,387	605
利息收入/利息支出	其他	31,493	34,679
合计		290,355	88,825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a) 应收账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景德镇铁城地下综合管廊投资有限公司	926,469	4,632	-	-
长沙县运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784,372	-	-	-
浙江杭海城际铁路有限公司	730,104	-	-	-
长沙中铁芙蓉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515,442	-	-	-
广东汕湛高速公路东段发展有限公司	502,518	-	-	-
中铁大连五号线地铁有限公司	383,385	-	-	-
深汕特别合作区中投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36,206	-	-	-
遵义中铁南方新蒲经开区投资有限公司	328,394	-	-	-
遵义中铁南方新蒲职校投资有限公司	258,650	-	-	-
西安中铁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243,386	-	-	-
中铁成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18,180	-	-	-
中铁东北亚长春物流港发展有限公司	196,693	-	-	-
北京诺升置业有限公司	191,440	936	-	-
深圳市现代有轨电车有限公司	119,287	-	-	-
贵州中铁交通双龙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12,661	-	-	-
成都市华信天宇实业有限公司	75,655	285	-	-
娄底中铁城市路网投资有限公司	69,453	-	-	-
中铁十局集团招远城建有限公司	47,879	-	17,725	-
成都市华信大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3,472	217	44,920	225
中铁山河工程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37,963	190	-	-
华刚矿业	32,726	1,088	205,558	2,559
深圳北站D2地块物业合作开发项目	32,487	162	66,830	334
长沙空港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4,741	-	-	-
衡阳铁程投资有限公司	20,499	-	-	-
刚果国际矿业公司简化股份有限公司	14,493	-	47,902	-
中铁国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2,581	57	56,826	27
肇庆中铁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	-	462,291	2,311
中铁成都天府新区投资有限公司	-	-	20,979	-
其他	58,255	337	58,493	430
合计	6,317,391	7,904	981,524	5,886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b) 预付款项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中铁国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28,482	128,482
厦门厦工中铁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36,131	51,185
南宁中铁广发轨道装备有限公司	21,569	-
其他	4,873	67,579
合计	191,055	247,246

(c) 应收股利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铁路设计	26,416	-
肇庆中铁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271	1,271
北京丰怀轨枕有限公司	691	4,733
厦门厦工中铁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	9,800
合计	28,378	15,804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d) 其他应收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北京中铁永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61,224	-	-	-
刚果国际矿业公司简化股份有限公司	813,184	503,705	778,300	303,705
中铁工	700,000	7,000	1,600,000	16,000
昆明东格高速公路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	5,000	-	-
中铁(平潭)管廊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	5,000	-	-
垫忠高速	283,600	-	214,000	-
中铁产业园(成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47,400	-	-	-
贵州中鼎云栖置业有限公司	170,001	-	-	-
贵州中福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5,761	-	-	-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彭水渝东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137,100	-	137,100	-
重庆中铁任之养老产业有限公司	100,000	500	80,000	-
金隅中铁诺德(杭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4,550	-	-	-
贵州中投腾达置业有限公司	33,691	-	33,691	-
邵阳嘉泰置业有限公司	32,410	-	29,978	-
广东汕湛高速公路东段发展有限公司	30,900	-	-	-
成都铁五建置业有限公司	20,400	-	20,400	-
中铁二院(广东)港航勘察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	-	20,000	-
中铁成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	300,000	3,000
北京中铁华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	225,504	-
杭州远合置业有限公司	-	-	68,185	-
其他	51,077	3,818	82,319	2,780
合计	4,991,298	525,023	3,589,477	325,485

(e) 长期应收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华刚矿业	1,824,240	-	1,937,268	-
苏州诺德瑞宏置地有限公司	283,500	-	-	-
合计	2,107,740	-	1,937,268	-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f) 应收票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中铁成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	1,878,000
陕西榆林绥延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458,897	-
中铁重庆地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376,861	1,177,628
东营利港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702,567	-
广东汕湛高速公路东段发展有限公司	580,000	-
铁海管廊	395,757	-
贵州中铁交通双龙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371,683	-
柳州市城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27,100	-
衡阳铁程投资有限公司	133,172	-
南京市江北新区滨铁投资有限公司	56,432	-
池州铁城海绵城市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49,238	-
中铁重庆轨道交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768,620
其他	4,811	90,000
合计	7,456,518	3,914,248

(g)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贵州黔中铁旅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48,314	214,351
贵州中鼎云栖置业有限公司	223,933	200,434
贵州中投腾达置业有限公司	33,691	33,024
合计	505,938	447,809

(h)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中铁成都天府新区投资有限公司	-	19,682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i) 应付账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中石油铁工油品销售有限公司	474,743	277,606
华刚矿业	148,733	13,403
刚果国际矿业公司简化股份有限公司	31,315	24,860
其他	29,857	24,381
合计	684,648	340,250

(j) 预收款项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厦门厦工中铁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276,599	192,482
济南中铁重工轨道装备有限公司	135,412	-
中铁华隧联合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100,564	-
南宁中铁广发轨道装备有限公司	84,385	-
中铁成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2,637	42,284
广东韶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0,157	-
南京市江北新区滨铁投资有限公司	33,773	-
中铁成都天府新区投资有限公司	32,057	45,458
铁海管廊	28,587	-
其他	15,460	2,692
合计	829,631	282,916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k) 其他应付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中铁十局集团招远城建有限公司	411,100	99,491
龙里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	120,059	1,002
中铁国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18,188	93,404
刚果国际矿业公司简化股份有限公司	52,522	33,128
贵阳兴隆长青藤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640	20,640
中石油铁工油品销售有限公司	5,232	57,612
苏州诺德瑞源置地有限公司	-	120,137
苏州诺德瑞宏置地有限公司	-	99,591
其他	40,331	42,687
合计	768,072	567,692

(l) 吸收存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中铁工	97,101	55,311
中铁成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169	7,274
天府高速	3,583	550,390
其他	2,593	1,321
合计	113,446	614,296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7) 关联方承诺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提供建造服务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中铁大连五号线地铁有限公司	10,575,619	—
四川资潼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219,851	—
乌鲁木齐中铁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6,833,276	—
中铁成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225,458	10,327,581
西安中铁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5,703,119	—
中铁重庆轨道交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149,012	7,134,672
肇庆中铁畅达投资有限公司	4,751,743	—
中铁东北亚长春物流港发展有限公司	4,267,784	—
贵州中铁交通双龙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4,035,714	—
商丘新州南城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3,330,100	—
东营利港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3,058,290	—
浙江杭海城际铁路有限公司	3,017,430	—
长沙中铁芙蓉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187,261	—
中铁重庆地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866,349	5,065,256
福州中电科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1,268,186	—
徐州市迎宾快速路建设有限公司	1,229,123	—
南京久路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41,650	—
深汕特别合作区中投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87,802	—
娄底中铁城市路网投资有限公司	906,709	—
中铁隧道湖州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775,928	—
柳州市城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722,870	—
六安铁城体育投资有限公司	593,133	—
遵义中铁南方新蒲经开区投资有限公司	506,862	—
铁海管廊	485,139	—
都江堰市绿产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431,707	—
肇庆铁新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416,682	—
海口三晟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390,842	675,891
中铁成都天府新区投资有限公司	344,750	71,476
景德镇铁城地下综合管廊投资有限公司	271,057	—
遵义中铁南方新蒲职校投资有限公司	241,752	—
唐山铁城综合管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0,180	—
海口三禾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55,078	197,633
海口博盐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124,427	—
深圳北站D2地块物业合作开发项目	104,060	378,872
中铁十局集团招远城建有限公司	103,075	77,861
北京诺升置业有限公司	30,699	198,256
长沙空港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5,313	—
长沙县运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3,240	—
中铁国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314	11,523
合计	79,607,584	24,139,021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 或有事项

(1) 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作为被告的未决诉讼列示如下：

相关单位	年末诉讼标的金额
本公司	380,039
中铁信托	327,290
中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190,000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185,727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60,198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47,770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41,214
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	15,729
中铁物贸集团有限公司	10,440
中铁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1,468,407

本集团于日常经营过程中会涉及到一些与客户、分包商、供应商等之间的纠纷、诉讼或索赔，经咨询相关法律顾问并经管理层谨慎估计这些未决纠纷、诉讼或索赔的结果后，对于很有可能给本集团造成损失的纠纷、诉讼或索赔等，本集团已计提了相应的预计负债(附注四(39))。

对于上述目前无法合理估计最终结果的未决纠纷、诉讼及索赔或管理层认为这些纠纷、诉讼或索偿不是很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成果或财务状况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管理层并未计提预计负债。

注1：刚果(金)手工采矿公司(以下简称“EXACO公司”)原为本公司之间接控股子公司MKM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MKM公司”)股东之一，截至2011年8月30日止，EXACO公司已不再持有MKM公司任何股权。

2015年9月1日，EXACO公司以未履行合同义务为由向国际商会国际仲裁院提请仲裁，要求MKM公司赔偿EXACO公司5,477万美元(折合约人民币3.56亿元)作为EXACO在其43.5%股权转让过程中遭受的损失和11.5%的股权被强制拍卖所造成的损失，以及自2012年11月开始诉讼以来相关款项支付延期而产生的利息，并支付所有仲裁费用及EXACO公司为该仲裁程序已支付的费用，MKM公司控股股东中铁资源环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环球”)及中铁环球之母公司中铁资源承担上述赔偿的连带责任。

MKM公司、中铁环球及中铁资源分别于2016年11月30日、2017年4月10日针对EXACO提交的仲裁文件向仲裁庭提交了《答辩状及反请求书》和《再答辩状和反请求书》。随即EXACO向仲裁庭提交了答辩及反请求回应状，并将请求赔偿金额自5,477万美元修改为5,340万美元(折合约人民币3.7亿元)。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 或有事项

(1) 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续)

注1：(续)

于2017年5月22日，国际仲裁案在法国巴黎举行庭审，并于2017年8月2日就该仲裁纠纷做出最终裁决：驳回EXACO公司的全部仲裁申请；驳回MKM公司、中铁环球及中铁资源的反请求；裁定EXACO承担80%的仲裁费用共计463,470.40欧元，并向MKM公司、中铁环球及中铁资源返还80%的律师费和其他费用，共计人民币68,634元、美元598,178元及欧元6,363元；自仲裁庭宣判之日起至EXACO全部清偿上述费用期间按照年利率8%计算利息。

注2：本公司之间接控股子公司中国海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另外两家第三方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以下简称“联合体”)，于2009年中标波兰共和国国道和高速公路总局A2高速公路项目A标段和C标段，合同总金额中本集团所占金额约11.60亿兹罗提(折合约美元4.02亿元，折合约人民币27.41亿元)。在协议实施过程中，多方面因素导致项目发生亏损，联合体与项目业主分别于2011年6月3日和2011年6月13日向对方提出终止协议要求。此后历经多年的法律诉讼程序和有关当局的多次协商，于2017年5月19日，双方达成和解协议，放弃各自就A2高速公路项目进行的索赔，结束双方之前的法律诉讼。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除存在下述或有事项外，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并无其他重大的担保事项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或有事项。

相关单位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	担保种类
中铁大桥局	武汉杨泗港	1,341,995	企业贷款担保
本公司	临哈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554,240	企业贷款担保
中铁大桥局	鹦鹉洲大桥	529,000	企业贷款担保
中铁大桥局	宜昌庙嘴大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	企业贷款担保
中铁大桥局	武汉墨北路桥有限公司	173,355	企业贷款担保
本公司	内蒙古郭白铁路有限公司	100,000	企业贷款担保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外经(集团)有限公司	16,792	保函担保
集团内子公司(注)	房地产项目购房业主	22,947,643	房地产按揭担保

于2017年12月31日，包括尚未使用金额在内的本集团最高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9,409,630千元，对外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5,863,025千元。

注：本集团的部分房地产客户采取银行按揭(抵押贷款)方式购买本集团开发的商品房时，根据银行发放个人购买抵押贷款的要求，本集团分别为银行向购房者发放的抵押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该担保责任在购买者办理完毕房屋所有权证并办妥房屋抵押登记手续后解除。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承诺事项

(1) 资本承诺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构建长期资产承诺		
— 固定资产	1,129,235	1,241,952
对外投资承诺(注)	16,976,551	22,000,073
合计	18,105,786	23,242,025

注：该投资承诺系本集团为开展位于刚果(金)民主共和国的矿业开发和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而需承担的资金投入。自相关合作协议签订以来，各合作方就合作细节进行不断磋商。此投资承诺金额系基于目前状况，本集团承诺尚需投入的金额，但具体资金投入细节取决于项目的发展进度。

(2) 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同情况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1年	672,187	593,338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2年	80,655	66,801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3年	44,118	26,416
以后年度	77,273	61,100
合计	874,233	747,655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于2018年3月29日，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拟按已发行股份22,844,301,543股计算，每10股派送现金红利人民币1.13元(含税)，共计分配利润约人民币2,581,406千元。上述股利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三 租赁

本集团通过融资租赁租入固定资产(附注四(15)(b))，融资租赁款明细汇总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内	348,706	454,913
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到两年	52,103	39,726
资产负债表日后两年以上	9,270	4,896
最低租赁付款额小计	410,079	499,535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7,056	6,492
应付融资租赁款小计	403,023	493,043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附注四(38))	348,706	451,066
一年后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	54,317	41,977

十四 金融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及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类金融风险敞口以及本集团管理和计量风险的方法没有发生变化。

(a) 市场风险

(i)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本集团海外业务的收入、部分向供应商购买机器和设备以及其他开支以外币结算。人民币不可自由兑换成其他外币，且人民币兑换为外币也须受中国政府颁布的外汇管制规则及规定所限制。

本集团管理层负责监控外汇风险，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外汇风险的影响，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外汇风险。本集团若干子公司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对冲其于个别交易中的外币风险。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 金融风险(续)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续)

(a) 市场风险(续)

(i) 外汇风险(续)

于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美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9,233,785	2,874,090	12,107,87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4,178	24,178
应收款项	6,374,243	2,083,885	8,458,12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630,638	630,638
合计	15,608,028	5,612,791	21,220,819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946,871	147,105	1,093,976
应付款项	3,802,415	2,993,216	6,795,631
长期借款	3,248,981	76,232	3,325,213
应付债券	9,744,180	—	9,744,180
合计	17,742,447	3,216,553	20,959,000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 金融风险(续)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续)

(a) 市场风险(续)

(i) 外汇风险(续)

	2016年12月31日		
	美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4,393,535	5,669,591	10,063,12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	18,734	18,734
应收款项	4,448,767	1,554,142	6,002,90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616,124	616,124
合计	8,842,302	7,858,591	16,700,893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98,291	87,521	385,812
应付款项	5,036,433	5,203,081	10,239,514
长期借款	1,647,937	213,178	1,861,115
应付债券	6,895,424	—	6,895,424
合计	13,878,085	5,503,780	19,381,865

于2017年12月31日，对于本集团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6%，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人民币96,049千元(于2016年12月31日：约人民币226,610千元)。

于2017年12月31日，对于本集团各类港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港币升值或贬值7%，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其他综合收益约人民币33,108千元(于2016年12月31日：约人民币27,726千元)，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人民币7,011千元(于2016年12月31日：约人民币4,830千元)。

(ii) 利率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的应付债券、固定利率的银行借款、固定利率的贷款及应收款项、衍生金融资产/负债—利率掉期合同有关，而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人民币61,909,225千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65,002,262千元)。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非上市信托产品投资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收益合同，金额为人民币5,972,809千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6,563,665千元)。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 金融风险(续)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续)

(a) 市场风险(续)

(ii) 利率风险(续)

本集团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集团利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利率掉期合约(2016年12月31日：衍生金融负债中利率掉期合约的公允价值人民币80,793千元)。

2017年度，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25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人民币158,041千元(2016年度：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25个基点，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人民币178,139千元)。

2017年度，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非上市信托产品的浮动收益率上升或下降25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其他综合收益会增加或减少约人民币11,900千元(2016年度：约人民币13,892千元)。

(iii) 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上市权益工具投资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本集团承担着证券市场变动的风险。

本集团密切关注价格变动对本集团权益证券投资价格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其他价格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其他价格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采取持有多种权益证券组合的方式降低权益证券投资的价格风险。

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上市权益工具投资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权益证券投资价格的敏感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权益证券投资价格变动	6.00%	6.00%
净利润上升(下降)		
—因权益证券投资价格上升	131,798	5,310
—因权益证券投资价格下降	(131,798)	(5,310)
其他综合收益上升(下降)		
—因权益证券投资价格上升	119,746	80,470
—因权益证券投资价格下降	(119,746)	(80,470)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 金融风险(续)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续)

(b)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长期应收款以及附注十二披露的对外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以及高信用评级的国内和海外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和长期应收款，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

本集团一主要客户(一国有独资企业及其下属国有企业及国有控股公司)收入占本集团总收入比例较大，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该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集团对该客户的应收款项并无重大信用风险。

本集团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最大的客户和欠款金额前五大客户占集团应收账款总额的百分比分别为27%(2016年12月31日：33%)和30%(2016年12月31日：36%)；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最大的公司和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占集团其他应收款项总额的百分比分别为4%(2016年12月31日：5%)和14%(2016年12月31日：16%)。

(c)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信贷融资；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承诺信贷额度，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集团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595,121,933千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518,241,877千元)。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 金融风险(续)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续)

(c) 流动性风险(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衍生金融负债	56,580	-	-	-	56,580
短期借款	55,304,489	-	-	-	55,304,489
吸收存款	214,924	-	-	-	214,924
应付票据	47,980,530	-	-	-	47,980,530
应付账款	288,407,182	-	-	-	288,407,182
应付利息	836,166	-	-	-	836,166
应付股利	607,137	-	-	-	607,137
其他应付款	48,955,780	-	-	-	48,955,780
其他流动负债	2,358,847	-	-	-	2,358,847
长期借款	25,739,217	19,366,675	25,496,869	19,917,604	90,520,365
应付债券	6,152,324	3,221,302	19,618,758	12,178,584	41,170,968
长期应付款	766,760	1,905,072	52,017	-	2,723,849
提供的对外担保	29,409,630	-	-	-	29,409,630
合计	506,789,566	24,493,049	45,167,644	32,096,188	608,546,447

	2016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衍生金融负债	166,092	-	-	-	166,092
短期借款	58,113,536	-	-	-	58,113,536
吸收存款	634,209	-	-	-	634,209
应付票据	34,273,250	-	-	-	34,273,250
应付账款	264,596,227	-	-	-	264,596,227
应付利息	896,368	-	-	-	896,368
应付股利	509,648	-	-	-	509,648
其他应付款	47,128,920	-	-	-	47,128,920
其他流动负债	41,113	-	-	-	41,113
长期借款	18,004,989	24,996,257	25,159,336	18,757,978	86,918,560
应付债券	2,329,066	5,989,554	17,905,884	13,980,012	40,204,516
长期应付款	2,046,913	916,732	74,842	-	3,038,487
提供的对外担保	29,223,945	-	-	-	29,223,945
合计	457,964,276	31,902,543	43,140,062	32,737,990	565,744,871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五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于2017年12月31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	2,878,855	—	—	2,878,855
交易性债务工具	81,776	—	—	81,776
衍生金融资产	—	2,095	—	2,09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非上市信托产品投资	—	—	5,958,929	5,958,929
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2,661,023	—	—	2,661,023
非上市开放式基金	804,438	—	695,563	1,500,00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426,092	2,095	6,654,492	13,082,6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	—	56,580	—	56,58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56,580	—	56,580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五 公允价值估计(续)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续)

于2016年12月31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	117,450	—	—	117,450
衍生金融资产	—	6,015	—	6,01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非上市信托产品投资	—	—	6,320,655	6,320,655
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1,349,278	—	—	1,349,278
非上市开放式基金	183,219	—	626,203	809,42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649,947	6,015	6,946,858	8,602,8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负债—衍生金融负债	—	156,562	—	156,56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156,562	—	156,562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未发生各层级之间的转换。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EBITDA乘数、缺乏流动性折价等。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五 公允价值估计(续)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续)

(a)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信息如下：

	2017年 12月31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衍生金融资产	2,095	现金流量折现法	预期利率、合同利率反映发行人信用风险的折现率
衍生金融负债	56,580	现金流量折现法	预期利率、合同利率反映发行人信用风险的折现率
	2016年 12月31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衍生金融资产	6,015	现金流量折现法	预期利率、合同利率反映发行人信用风险的折现率
衍生金融负债	156,562	现金流量折现法	预期利率、合同利率反映发行人信用风险的折现率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五 公允价值估计(续)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续)

(b)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信息如下：

项目	2017年	估值技术	重大不可观察值	不可观察输入值与公允价值的关系
	12月31日 公允价值			
非上市信托产品投资	5,958,929	现金流量折现法	预期未来现金流及能够反映相应风险水平的折现率	未来现金流量越高，信托产品的公允价值越高折现率越低，信托产品的公允价值越高
非上市开放式基金	695,563	现金流量折现法	预期未来现金流及能够反映相应风险水平的折现率	未来现金流量越高，基金产品的公允价值越高折现率越低，基金产品的公允价值越高
	2016年			
	12月31日			
项目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大不可观察值	不可观察输入值与公允价值的关系
非上市信托产品投资	6,320,655	现金流量折现法	预期未来现金流及能够反映相应风险水平的折现率	未来现金流量越高，信托产品的公允价值越高折现率越低，信托产品的公允价值越高
非上市开放式基金	626,203	现金流量折现法	预期未来现金流及能够反映相应风险水平的折现率	未来现金流量越高，基金产品的公允价值越高折现率越低，基金产品的公允价值越高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五 公允价值估计(续)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续)

(b)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信息如下：(续)

上述第三层次资产变动如下：

项目	2016年 12月31日	本年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2017年 12月31日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处置 转入损益	购买	出售	其他变动	
非上市信托产品投资	6,320,655	-	-	2,669,202	2,928,914	(102,014)	5,958,929
非上市开放式基金	626,203	-	-	331,910	262,550	-	695,563

项目	2015年 12月31日	本年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2016年 12月31日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处置 转入损益	购买	出售	
非上市信托产品投资	6,254,368	90,448	(262,959)	8,186,254	7,947,456	6,320,655
非上市开放式基金	247,390	-	-	456,833	78,020	626,203

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分别计入利润表中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投资收益、资产减值损失等项目。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等。

除下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外，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固定利率应收款项	24,766,543	25,131,342	16,626,359	17,689,429
固定利率借款及应付债券	48,515,887	50,108,040	42,015,972	43,154,436

固定利率应收款项和固定利率借款及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应付债券，以合同规定的未来现金流量按照市场上具有可比信用等级并在相同条件下提供几乎相同现金流量的利率进行折现后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属于第三层次。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融资方式、发行新股及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利用资产负债比率监控其资本。于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列示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A)	844,083,529	754,509,273
负债总额(B)	674,363,914	605,350,071
资产负债率(B/A)	79.89%	80.23%

十七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1) 应收账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10,446,834	5,486,372
减：坏账准备	1,436	47,067
合计	10,445,398	5,439,305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7,856,159	3,289,828
一到二年	1,198,575	1,055,721
二到三年	829,779	180,798
三到四年	87,190	395,899
四到五年	363,492	140,082
五年以上	111,639	424,044
合计	10,446,834	5,486,372

于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已逾期的应收账款(2016年12月31日：无)。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七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4,158,409	40%	669	0.02%	2,586,397	47%	18,707	0.7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6,288,425	60%	767	0.01%	2,899,975	53%	28,360	0.98%
合计	10,446,834	100%	1,436	0.01%	5,486,372	100%	47,067	0.86%

(c) 2017年度，本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人民币73,515千元(2016年度：人民币28,360千元)，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人民币18,707千元(2016年度：无)。

(d) 2017年度，本公司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为人民币100,439千元(2016年度：无)。

(e) 于2017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3,771,934	-	36%

(f)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本年度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金额为人民币4,058,931千元(2016年度：无)，相关的融资费用为人民币103,931千元(2016年度：无)。

(g) 于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因质押应收账款取得的银行借款(2016年12月31日：无)。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七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子公司拆借资金	49,007,030	48,747,706
预付投资意向金	2,000,000	2,130,000
应收股权转让款	1,145,509	77,872
应收其他代垫款	205,654	250,923
保证金	132,691	242,319
备用金	2,812	1,092
其他	392,644	67,119
小计	52,886,340	51,517,031
减：坏账准备	34,758	32,062
合计	52,851,582	51,484,969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32,397,391	46,119,341
一到二年	15,309,120	1,486,242
二到三年	1,467,814	2,262,934
三到四年	2,172,800	599,491
四到五年	523,080	1,017,617
五年以上	1,016,135	31,406
合计	52,886,340	51,517,031

于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逾期的其他应收款(2016年12月31日：无)。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七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44,546,470	84%	-	-	33,052,447	64%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8,339,870	16%	34,758	0.42%	18,464,584	36%	32,062	0.17%
合计	52,886,340	100%	34,758	0.07%	51,517,031	100%	32,062	0.06%

(c) 2017年度，本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人民币2,696千元(2016年度：无)，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2016年度：25,842千元)。

(d) 2017年度，本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2016年度：无)。

(e) 于2017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中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22,721,410	五年以内及五年以上	43%	-
中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840,000	两年以内及五年以上	15%	-
中铁物贸集团有限公司	3,086,029	一年以内	6%	-
中铁资源	2,646,747	一年以内	5%	-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2,240,000	一到两年	4%	-
合计	38,534,186		73%	-

(f)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于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2016年12月31日：无)。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七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a)		
— 非上市信托产品投资	780,755	784,250
以成本计量(a)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000,000	2,000,000
减：减值准备	—	—
小计	2,780,755	2,784,250
减：列示于其他流动资产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净额	2,780,755	2,784,250

(a)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非上市信托产品投资		
— 公允价值	780,755	784,250
— 成本	780,755	784,250
—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
— 累计计提减值	—	—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七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a)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信息分析如下：(续)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6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年 12月31日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成本					
—太中银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	—	2,000,000	17.50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减值准备	—	—	—	—	
净额	2,000,000	—	—	2,000,000	

(4) 长期股权投资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子公司(a)	127,374,933	95,498,959
合营企业(b)	2,704,637	1,325,048
联营企业(c)	2,288,973	1,260,046
小计	132,368,543	98,084,053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合计	132,368,543	98,084,053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七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4)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子公司

	2016年		本年增减变动			2017年 12月31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本年宣告 分派的 现金股利
	12月31日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4,267,802	1,547,260	-	-	-	5,815,062	-	896,940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6,462,077	4,110	-	-	-	6,466,187	-	-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2,655,718	1,002,056	-	-	-	3,657,774	-	604,350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5,356,428	1,398,110	-	-	-	6,754,538	-	1,398,110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3,777,257	1,245,582	-	-	-	5,022,839	-	498,630
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2,464,469	493,194	-	-	-	2,957,663	-	228,820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2,348,249	816,878	-	-	-	3,165,127	-	303,680
中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2,655,194	2,681,232	-	-	-	5,336,426	-	38,630
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	1,855,913	613,203	-	-	-	2,469,116	-	54,760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1,698,442	2,158,406	-	-	-	3,856,848	-	312,060
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	3,828,962	615,270	-	-	-	4,444,232	-	648,510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2,820,176	643,775	-	-	-	3,463,951	-	300,170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3,021,678	543,570	-	-	-	3,565,248	-	865,620
中铁武汉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505,132	244,865	-	-	-	749,997	-	22,180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4,907,129	3,060,593	-	-	-	7,967,722	-	1,193,650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1,228,885	870,114	-	-	-	2,098,999	-	-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1,184,329	2,171,746	-	-	-	3,356,075	-	-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1,118,274	1,154,804	-	-	-	2,273,078	-	123,480
中铁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2,131,075	-	-	-	-	2,131,075	-	108,550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75,695	20,390	-	-	-	1,496,085	-	437,270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 有限公司	538,443	3,540	-	-	-	541,983	-	42,920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707,785	-	-	-	-	707,785	-	161,012
中铁大桥勘测设计院集团 有限公司	158,731	5,540	-	-	-	164,271	-	34,630
中铁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658,921	-	-	-	-	658,921	-	-
中铁华铁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59,209	-	-	-	-	259,209	-	41,290
中铁山桥集团有限公司(注)	2,195,227	-	2,195,227	-	-	-	-	-
中铁宝桥集团有限公司(注)	2,103,023	-	2,103,023	-	-	-	-	-
中铁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注)	700,727	-	700,727	-	-	-	-	-
中铁工程装备集团有限公司(注)	457,966	-	457,966	-	-	-	-	-
中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5,075,485	1,499,989	285,746	-	-	6,289,728	-	167,390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802,733	-	-	-	-	1,802,733	-	-
中铁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5,693,877	-	3,921	-	-	5,689,956	-	-
中铁物贸集团有限公司	1,244,939	-	-	-	-	1,244,939	-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七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4)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子公司(续)

	2016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7年 12月31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本年宣告 分派的 现金股利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800,000	-	-	-	-	3,800,000	-	41,270
中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077,911	-	-	-	-	6,077,911	-	-
中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687,422	750	-	-	-	1,688,172	-	455,650
中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64,297	46,840	-	-	-	1,811,137	-	-
中铁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867,892	589,550	-	-	-	1,457,442	-	15,140
中铁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30,975	667,780	-	-	-	1,398,755	-	23,010
中铁(平潭)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65,000	-	-	-	-	165,000	-	600
中铁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551,692	196,019	-	-	-	747,711	-	88,300
中铁(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	-	-	-	1,000,000	-	120
中铁资本有限公司	50,000	999,737	-	-	-	1,049,737	-	900
铁工(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69	-	-	-	-	69	-	30
中铁贵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65,000	-	-	-	-	165,000	-	-
中铁人才交流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809	-	-	-	-	809	-	24
中国中铁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注1)	673,090	-	673,090	-	-	-	-	-
中铁金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注2)	450,000	-	450,000	-	-	-	-	-
中铁汇达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注3)	37,500	-	37,500	-	-	-	-	7,466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4)	117,352	4,459,787	-	-	-	4,577,139	-	873,987
中铁二局工程有限公司(注4)	-	8,928,484	-	-	-	8,928,484	-	-
中铁广州建设有限公司	-	100,000	-	-	-	100,000	-	-
合计	95,498,959	38,783,174	6,907,200	-	-	127,374,933	-	9,989,149

注1: 本公司持有香港投资36.67%股权,本期本公司将股权处置给本公司之子公司中铁资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资本」)。

注2: 本公司持有中铁金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25%股权,本期本公司将股权处置给本公司之子公司中铁资本。

注3: 本公司持有中铁汇达保险经纪有限公司100%股权,本期本公司将股权处置给本公司之子公司中铁资本。

注4: 本年变动请参见附注四(45)(i)。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七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4)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对合营企业投资

	本年增减变动									2017年 12月31日	持股比例 (%)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2016年 12月31日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 调整的 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天府高速	1,000,000	-	-	-	-	-	-	-	-	1,000,000	50.00	-
东营利港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注1)	-	400,000	-	-	-	-	-	-	-	400,000	70.00	-
呼和浩特市地铁一号线建设 管理有限公司(注2)	196,000	145,990	-	-	-	-	-	-	-	341,990	49.00	-
西安中铁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注3)	-	300,000	-	-	-	-	-	-	-	300,000	60.00	-
四川资潼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注4)	-	245,000	-	-	-	-	-	-	-	245,000	49.00	-
其他	129,048	290,243	-	2,848	-	-	4,492	-	-	417,647	-	-
合计	1,325,048	1,381,233	-	2,848	-	-	4,492	-	-	2,704,637	-	-

注1：本公司持有东营利港铁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营铁路」)70%的股权，根据该公司章程规定，其重大经营决策须经全体股东一致通过。本公司和对方股东共同控制东营铁路，因此作为合营企业按权益法核算。

注2：本公司持有呼和浩特市地铁一号线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呼和浩特地铁一号线」)49%的股权，根据该公司章程规定，其重大经营决策须经代表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本公司与其他两方法人股东共同控制呼和浩特地铁一号线，因此作为合营企业按权益法核算。

注3：本公司持有西安中铁轨道交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中铁」)60%的股权，根据该公司章程规定，其重大经营决策须经代表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本公司和对方股东共同控制西安中铁，因此作为合营企业按权益法核算。

注4：本公司持有四川资潼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资潼高速」)49%的股权，根据该公司章程规定，其重大经营决策须经全体股东一致通过。本公司和对方股东共同控制资潼高速，因此作为合营企业按权益法核算。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七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4) 长期股权投资(续)

(c) 对联营企业投资

	本年增减变动									2017年 12月31日	持股比例 (%)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2016年 12月31日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 调整的 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铁路设计	987,264	-	-	212,662	18	-	107,264	-	-	1,092,680	30.00	-
恒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436,720	-	2,396	-	-	-	-	-	439,116	20.00	-
中铁大连五号线地铁 有限公司	-	297,166	-	-	-	-	-	-	-	297,166	39.10	-
公主岭市中财铁投城市综合 管廊管理有限公司	151,977	-	-	-	-	-	-	-	-	151,977	30.00	-
广州环城地下管廊建设投资 有限公司	35,000	73,500	-	-	-	-	-	-	-	108,500	35.00	-
其他	85,805	114,700	-	1,941	-	-	2,912	-	-	199,534	-	-
合计	1,260,046	922,086	-	216,999	18	-	110,176	-	-	2,288,973		-

(5) 其他应付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付子公司存入内部清算中心存款	69,198,193	57,390,420
应付子公司资产支持票据款	4,058,931	-
拆借资金	1,173,099	1,452,501
保证金	158,665	279,221
应付代垫款项	44,598	92,226
其他	5,552,698	2,773,249
合计	80,186,184	61,987,617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七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6)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a)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情况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8,364,856	35,696,147	39,694,002	37,261,174
其他业务	22,518	3,966	27,072	3,846
合计	38,387,374	35,700,113	39,721,074	37,265,020

(b)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基建建设				
— 市政	27,527,873	25,355,973	28,226,783	26,424,779
— 公路	7,751,739	7,332,344	8,317,917	7,773,697
— 铁路	3,085,244	3,007,830	3,149,302	3,062,698
合计	38,364,856	35,696,147	39,694,002	37,261,174

(c)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7年度		2016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租金收入	22,518	3,966	27,072	3,846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七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7) 财务费用—净额

	2017年度	2016年度
利息支出	2,027,358	1,859,880
利息收入	(2,812,069)	(2,012,237)
汇兑(收益)/损失	(310,771)	170,687
其他	19,216	11,458
	(1,076,266)	29,788

(8) 投资收益

	2017年度	2016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989,149	9,008,125
重大资产重组取得的投资收益(注)	6,231,327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9,847	201,264
贷款及应收款项投资收益	256,583	959,19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3,268	389,197
其他	—	48,171
合计	16,720,174	10,605,954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注：于2017年1月5日，本公司与中铁工业完成附注四(45)(i)所述重大资产置换的交割工作。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后，本公司确认投资收益人民币6,231,327千元。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七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7年度	2016年度
净利润	19,023,574	11,830,172
加：资产减值损失	57,504	1,561
固定资产折旧	23,477	19,213
无形资产摊销	20,616	20,653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和摊销	3,660	3,6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250	17,7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191)	(6,366)
财务费用—净额	(1,063,340)	(190,565)
投资收益	(16,720,174)	(10,605,954)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减少	(15,234)	10,879
存货的减少/(增加)	3,399,628	(2,702,7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7,261,996)	(269,35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3,711,764	1,566,5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86,538	(304,50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7年度	2016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41,710,206	47,034,558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47,034,558	40,283,80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5,324,352)	6,750,749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50,712,512	47,036,056
其中：库存现金	8,191	7,089
银行存款	50,702,817	47,027,469
其他货币资金	1,504	1,498
减：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9,002,306	1,49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710,206	47,034,558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17年度	2016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1,876	421,449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3,879	569,12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94,019	250,085
债务重组损益	148,619	119,209
除同本集团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亏损	(467,076)	(6,41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8,585	421,61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0,219	342,06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4,570)	128,163
小计	335,551	2,245,299
减：所得税影响额	49,698	499,87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838	30,971
合计	270,015	1,714,456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境内外财务报表差异调节表

本公司同时也是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H股公司，本集团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了2017年度财务报表，业经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财务报表在某些方面与本集团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之间存在差异，差异项目及金额列示如下：

	净利润(合并)		净资产(合并)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按中国会计准则归属于 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及 永续债持有人	16,066,833	12,509,165	155,380,615	140,333,815
按国际报告准则调整的项目及 金额—股权分置流通权	-	-	(163,428)	(163,428)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归属于 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及 永续债持有人	16,066,833	12,509,165	155,217,187	140,170,387

三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25%	0.669	0.6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05%	0.657	0.657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年度报告；
- 二、 载有单位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 公司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公布的2017年年度报告。

第十四节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根据《证券法》第68条、《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年修订)》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经认真审阅《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认为：本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17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我们保证本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其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

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李长进		张宗言		周孟波	
章献		郭培章		闻宝满	
郑清智		马宗林		钟瑞明	
刘辉		马力		杨良	
于腾群					

2017年3月29日



中国中铁
CHINA RAILWAY

中国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
中国中铁广场A座
邮编：100039

<http://www.crec.cn>